

股票代號：4945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entelic Corporation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年 報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0 3 月 2 6 日 刊 印

本年報查詢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證期局指定之資訊申報網址：同上

本公司年報相關資料查詢網址：同上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鄭淳仁
職 稱：總經理
電 話：(02)8752-5880
電子郵件信箱：stock@sentelic.com
代 理 發 言 人：許詩詮
職 稱：財務長
電 話：(02)8752-5880
電子郵件信箱：finance@sentelic.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一)總 公 司
地 址：台北市內湖區洲子街 88 號 6 樓
電 話：(02)8752-5880
傳 真：(02)8752-6990
(二)分 公 司：無
(三)工 廠：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地下一樓
網 址：<https://www.yuanta.com.tw>
電 話：(02)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邵志明會計師、翁雅玲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 址：<https://www.deloitte.com.tw>
電 話：(02)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www.sentelic.com>

目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111 年度營業結果	1
二、112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2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3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3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50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50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 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50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1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 親屬關係之資訊	52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 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2
肆、募資情形	53
一、資本及股份	53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5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7
四、參與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7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7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0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0
伍、營運概況	61
一、業務內容	6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0
三、從業員工.....	78
四、環保支出資訊.....	78
五、勞資關係.....	79
六、資通安全管理.....	80
七、重要契約.....	83
陸、財務概況.....	84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8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9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9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95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5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95
一、財務狀況.....	95
二、財務績效.....	96
三、現金流量.....	9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7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98
七、其他重要事項.....	101
捌、特別記載事項.....	102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0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4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04

【附件一】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二】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11 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11年度國際情勢因持續受疫情影響、俄烏戰爭爆發及半導體產業先前產量過剩的停滯等因素，本公司111年度營業收入515,585仟元較110年度557,620仟元減少7.54%，111年度營業毛利215,129仟元較110年度265,771仟元減少19.05%，111年度營業利益73,555仟元較110年度128,095仟元減少42.58%，111年度稅前淨利112,341仟元較110年度128,224仟元減少12.39%。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情形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515,585	100.00	557,620	100.00	(42,035)	(7.54)
營業毛利	215,129	41.73	265,771	47.66	(50,642)	(19.05)
營業利益	73,555	14.27	128,095	22.97	(54,540)	(42.58)
稅前淨利	112,341	21.79	128,224	22.99	(15,883)	(12.39)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並未對外公開預測數，故無需揭露預算執行情形，惟整體實際營運狀況及表現與公司內部制定之營運計畫大致相當。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比例%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515,585	557,620	(7.54)
	營業毛利		215,129	265,771	(19.05)
	稅前淨利		112,341	128,224	(12.3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33	13.87	(18.31)
	權益報酬率(%)		13.19	16.12	(18.18)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24.49	42.62	(42.54)
		稅前利益	37.40	42.66	(12.33)
	純益率(%)		17.29	18.49	(6.49)
	每股盈餘(元)		3.00	3.51	(14.53)

(四)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為國內從事風扇馬達驅動控制IC設計之專業公司，研發團隊秉持以技術及市場服務為導向，不斷提升既有產品之效能及特性，產品規劃朝向主機系統溝通、整合感應元件及三相直流無刷馬達驅動發展，除了應用於現有之高階伺服器市場外，亦積極拓展開發應用於伺服器散熱風扇以外之領域。

(1) 最近二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研發費用(A)	79,427	74,873
營業收入淨額(B)	515,585	557,620
占比(A)/(B)	15%	14%

(2) 本公司 111 年度研發成果

產 品	研 發 成 果
風扇馬達驅動控制 IC	1. 完成開發單/三相全數位控制模組
	2. 完成開發初始轉子位置偵測技術
	3. 完成開發 Sensorless 三相弦波驅動不開窗技術
	4. 完成開發磁場導向控制技術
	5. 完成開發馬達參數自動量測技術

二、112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本公司秉持「創新、服務、務實、和諧」之理念，持續投入研發資源以提供具有成本優勢、高性能與低耗能之系統控制晶片產品。除了將現有產品持續進行技術整合，以便捷的開發工具強化客戶產品開發平台之外，亦積極參與客戶新專案共同開發，以技術服務深化客戶關係，擴大經營伺服器散熱風扇客戶群並持續開發新終端市場之應用領域。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12 年度銷售資料係依據 111 年銷售實績、國內外產業環境變化、新產品開發計劃及考量未來業務發展而擬定之預計資料；惟本公司 112 年並未對外進行財務預測。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1. 生產政策：

與既有之晶圓廠合作製程開發、元件設計及電路整合，建立長期合作夥伴關係，以獲得穩定充足之產能與技術服務，並持續強化庫存管理以降低產業淡、旺季之循環衝擊。

2. 銷售政策：

爭取現有客戶委外開發新產品之專案機會，提升與原廠互動以爭取更多新客戶與開發新應用領域，並持續追蹤既有客戶銷售動能及市場發展趨勢，加速去化庫存。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堅信「惟有成就客戶，才能成就自己」；因此，對客戶的方案均以「高可靠度」及「易整合性」為產品核心價值，提供即時支援技術服務的同時，更期望客戶所委託之產品在價格上更具競爭優勢，共創雙贏。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11 年是個變化劇烈的一年，從年初延續的晶圓短缺到年中產能過剩甚至是下半年的庫存堆積，考驗了我們面對潛在風險之應變能力，時刻提醒自己兢兢業業走穩每一步，並且加速自有產品技術差異化以穩固於基本面發展。在全球提倡 ESG 永續環境之同時更盡一己之力，推動產品朝永續議題相關應用領域延伸，並持續於公司內部深化公司治理督導，111 年公司治理評鑑首評年度即擠進前三級距之表現，在提升本公司於資本市場之國際競爭力亦不落人後。

過去受到疫情影響而加速企業轉型，居家辦公、遠距教學及線上娛樂等宅經濟迅速發酵，推升伺服器需求並帶動散熱需求增加，促使本公司營運看俏。然而隨著國際邊境陸續解封，回復疫情前之生活樣態指日可待，是否能為我們持續帶來下一波熱潮，值得我們關注。

本公司於 111 年 08 月成為上市公司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並於同年 10 月舉行股東臨時會完成董事成員改選。借重偉詮集團深耕 IC 設計產業逾 30 年之經驗，積極進行集團內部資源整合，致力於落實公司治理及永續經營，期以能透過資源整併來達成一加一大於二之運籌管理效能，再續佳績！

感謝各位股東支持！

敬祝 投資如意！

董事長 林錫銘



總經理 鄭淳仁



財務主管 許詩詮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9 年 06 月 29 日

二、公司沿革

時 間	重 要 記 事
089 年 06 月	經濟部核准設立，成立和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2 年 04 月更名為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設立股本 15,000 仟元。
090 年 12 月	現金增資 5,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20,000 仟元。
092 年 11 月	現金增資 11,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31,000 仟元。
093 年 07 月	現金增資 4,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35,000 仟元。
093 年 08 月	通過 ISO 9001 認證。
093 年 12 月	現金增資 6,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41,000 仟元。
093 年 12 月	VentureTech Alliance Fund II, L.P.(台積電創投)入主陞達成為最大法人股東。
094 年 06 月	發表智慧型無刷式直流風扇驅動 IC。
094 年 08 月	智慧型無刷式直流風扇控制 IC 由主要 DC FAN 廠商承認使用。
095 年 03 月	現金增資 41,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82,000 仟元。
096 年 07 月	發表 Advanced Direct PWM Fan control IC。
097 年 05 月	現金增資 15,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97,000 仟元。
099 年 01 月	員工認股權執行認購 35,27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132,270 仟元。
099 年 04 月	金管會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099 年 07 月	現金增資 77,73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210,000 仟元。
100 年 01 月	金管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100,000 單位。
100 年 11 月	發表 PWM 驅動型直流無刷風扇驅動 IC。
102 年 05 月	金管會核准停止公開發行。
102 年 12 月	現金增資 15,834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225,834 仟元。
103 年 01 月	取得台灣專利 I423582 - 馬達驅動裝置及其驅動方法。
104 年 10 月	發表可程式化 PWM 驅動型直流無刷風扇控制 IC。
106 年 09 月	減資 112,917 仟元，實收資本額減少至 112,917 仟元。
106 年 10 月	發行新股 112,917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225,834 仟元，並與巨馳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合併。
106 年 12 月	成為上市公司日電貿(股)公司(3090)之子公司。
106 年 12 月	發表高壓可程式化的風扇馬達控制 IC。
106 年 12 月	取得台灣專利 I609568 -馬達控制系統及其方法。
107 年 02 月	發表可線上燒錄的風扇馬達驅動 IC。
107 年 05 月	發表高功率的風扇馬達驅動 IC。
107 年 06 月	通過 ISO9001：2015 認證。
107 年 06 月	現金增資 34,166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260,000 仟元。
107 年 11 月	本公司申請公開發行於民國 107 年 11 月 02 日起核准生效。
107 年 11 月	取得台灣專利 I641226-用以檢測風扇晶片的時脈頻率偏移的系統及方法。
108 年 05 月	取得台灣專利 I660126-風扇控制系統及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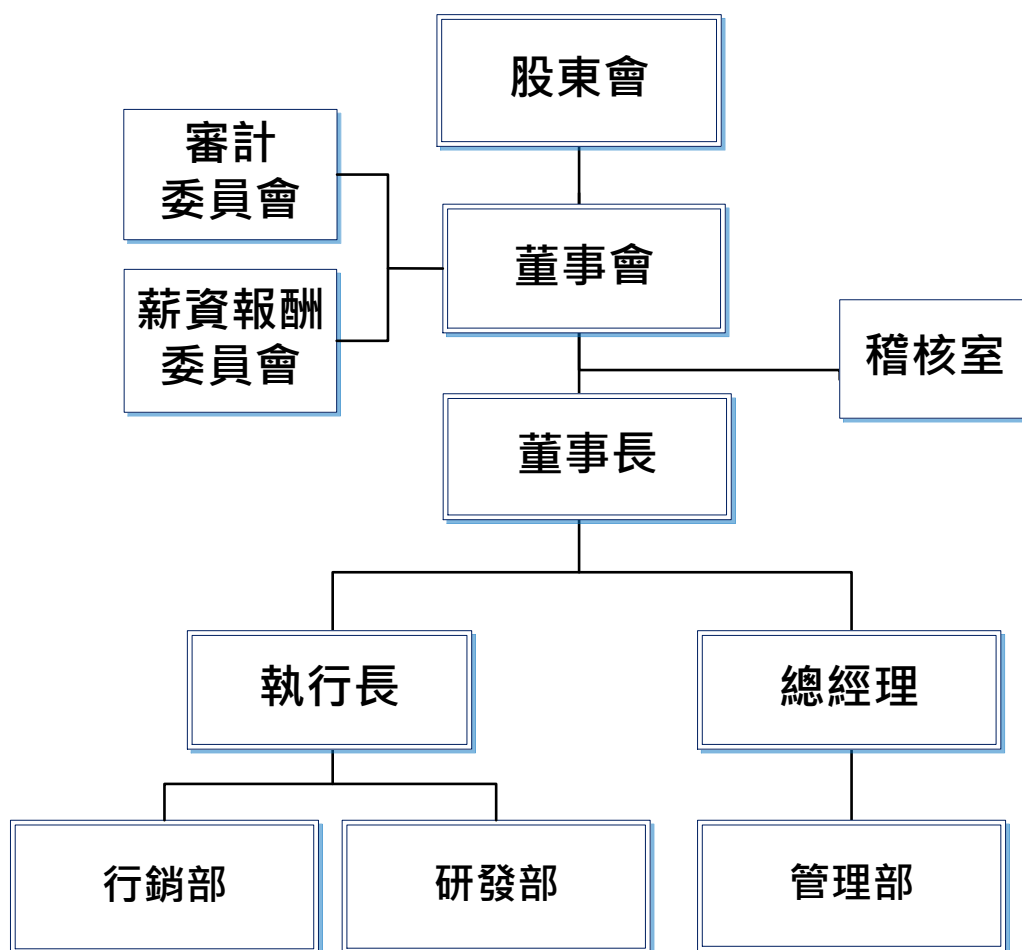
時 間	重 要 記 事
108 年 06 月	取得美國專利 10440857-DETECTION SYSTEM AND METHOD OF SIGNAL TRANSMISSION DELAY FOR FAN CHIP。
108 年 06 月	本公司自 108 年 06 月 28 日登錄半導體類股興櫃公司，股票代號 4945。
109 年 03 月	取得大陸專利 ZL 201711289913.X-用以檢測風扇芯片的時脈頻率偏移的系統及方法。
109 年 04 月	取得美國專利 10638640 - FAN CONTROL SYSTEM AND METHOD THEREOF。
109 年 05 月	取得美國專利 10664005 - SYSTEM AND METHOD FOR DETECTING CLOCK FREQUENCY OFFSET OF FAN CHIP。
109 年 08 月	發行 108 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8,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268,000 仟元。
109 年 08 月	通過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董事會上櫃申請。
109 年 08 月	取得大陸專利 ZL 201810040533.0-風扇控制系統及方法。
109 年 10 月	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30 仟元，實收資本額減少至 267,870 仟元。
109 年 11 月	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20 日正式於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
109 年 12 月	辦理上櫃前現金增資 33,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300,870 仟元。
110 年 02 月	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0 仟元，實收資本額減少至 300,670 仟元。
110 年 08 月	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80 仟元，實收資本額減少至 300,590 仟元。
110 年 11 月	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4 仟元，實收資本額減少至 300,566 仟元。
110 年 12 月	取得台灣專利 I748866 - 風扇系統及風扇驅動方法。
110 年 12 月	取得台灣專利 I748772 - 電流判斷電路。
111 年 02 月	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96 仟元，實收資本額減少至 300,470 仟元。
111 年 07 月	接獲偉詮電子(股)公司(2436)公開收購本公司普通股案。
111 年 08 月	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2 仟元，實收資本額減少至 300,368 仟元。
111 年 08 月	成為上市公司偉詮電子(股)公司(2436)之子公司。
111 年 09 月	取得台灣專利 I776304 - 電流狀態判斷方法及電路。
111 年 10 月	取得美國專利 11467193 - CURRENT DETERMINATION CIRCUIT。
111 年 11 月	取得台灣專利 I783740 - 馬達系統及馬達控制方法。
112 年 02 月	取得台灣專利 I793517 - 馬達系統及馬達驅動方法。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112 年 03 月 26 日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 要 部 門	職 掌 業 務
稽 核 室	內部控制制度之推動，規劃與執行內部稽核計畫及提供建議，評估各項內部管理制度之健全性、合理性及有效性。
總 經 理	綜理公司整體營運方針、目標及預算之規劃與訂定，監督各單位執行營運計畫以達成營運目標。
執 行 長	負責督導業務之推展、研究技術之創新、營運管理及品質服務等。
行 銷 部	1. 市場趨勢、資訊蒐集，分析市場需求，提出新產品及技術等構想，規劃行銷策略。 2. 客戶訂單相關之出貨安排。 3. 新產品市場推廣，客戶技術支援及客訴處理等。
研 發 部	1. 新產品之開發、設計與改良。 2. 客戶專案設計與計畫執行。 3. 新技術之研究、開發與應用。 4. 專利申請發明與研究。 5. 生產技術、治工具、測試方法之開發與改良。
管 理 部	1. 財務稅務、帳務之會計處理、出納帳務處理、資金籌措調撥、融資往來銀行之接洽、審計委員會、董事會、股東會辦理及股務相關作業。 2. 人力資源策略管理、薪資報酬委員會、薪資福利、訓練與發展等相關作業。 3.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事項推行。 4. 總務與行政事務管理。 5. 資訊系統備份及維護、網路與資料安全防範及教育訓練，故障排除與軟、硬體維護之承包商聯繫。 6. 法務事務處理及合約管理。 7. 負責倉儲之進出、保管及盤點等作業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12 年 03 月 26 日

職 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註 1)	中 華 民 國	代表人： 林錫銘	男 61~70 歲	111.10.12	3 年	111.10.12	-	-	-	-	-	-	-	-	臺灣大學商研所 交通大學電子物理系 偉詮電子(股)公司總經理 盈銓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工研院電子所企劃組組長	偉詮電子(股)公司董事長暨執行長	董事	林崇燾	父子	-
		偉詮電子 (股)公司	-				15,324,000	51.01%	15,324,000	51.01%	-	-	-	-	-	-	-	-	-	-
董事 (註 1)	中 華 民 國	代表人： 郭幸容	女 61~70 歲	111.10.12	3 年	111.10.12	-	-	-	-	-	-	-	-	逢甲大學財稅系 豐群水產公司課長 曾憲政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	偉詮電子(股)公司董事暨副總經理 及財務長	-	-	-	-
		偉詮電子 (股)公司	-				15,324,000	51.01%	15,324,000	51.01%	-	-	-	-	-	-	-	-	-	-
董事 (註 1)	中 華 民 國	代表人： 林崇燾	男 41~50 歲	111.10.12	3 年	111.10.12	-	-	-	-	-	-	-	-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理學碩士 美國伊利諾大學香檳校區電機系學士 偉詮電子(股)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麥格理資本證券研究部協理 創意電子歐洲業務開發部副理	偉詮電子(股)公司董事暨總經理	董事長	林錫銘	父子	-
		偉詮電子 (股)公司	-				15,324,000	51.01%	15,324,000	51.01%	-	-	-	-	-	-	-	-	-	-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陳易成	男 51~60 歲	111.10.12	3 年	95.07.26	152,526	0.51%	152,526	0.51%	-	-	-	-	中山大學財管所碩士 鳳勝實業(股)公司財務副總 台虹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奇鎡科技(股)公司董事暨副總經理 及財務長 Rayney International Limited 法人 董事代表人 SHENG-SHING CORP.董事 鎰業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 暨董事長 仁鎰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 強茂(股)公司獨立董事 利成投資(股)公司董事暨董事長 富世達(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 律芯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	-	-	-

職 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鄭淳仁	男 51~60 歲	111.10.12	3 年	106.10.17	140,020	0.47%	140,020	0.47%	-	-	-	-	臺灣大學管理學院會計與管理決策組 碩士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上市部副組長	本公司總經理 安集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科定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桓鼎(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
董事 (註 2)	中 華 民 國	陳鳳英	女 41~50 歲	111.10.12	3 年	111.05.26	100,000	0.33%	101,000	0.34%	-	-	-	-	英國新堡大學(Newcastle University)國 際政治經濟碩士 東吳大學政治系學士 傑太日煙公共事務總監 中華民國菸業協會秘書長 中國時報財經中心副主任 工商時報撰述委員	英略顧問有限公司代表人	-	-	-	-
		晴朗國際 投資有限 公司	-				1,000	0.00%	1,000	0.00%	-	-	-	-	-	-	-	-	-	-
獨立 董事 (註 1)	中 華 民 國	吳銘雄	男 61~70 歲	111.10.12	3 年	111.10.12	-	-	-	-	-	-	-	-	交通大學電子計算機系 彥陽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彥陽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晏陽科技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暨總經理 Promaster (Brunei) Technology Corp.董事長暨總經理 韶陽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零壹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衡陽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和陽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益登科技(股)公司董事	-	-	-	-
獨立 董事 (註 1)	中 華 民 國	張國鑫	男 61~70 歲	111.10.12	3 年	111.10.12	-	-	-	-	-	-	-	-	美國德州農工大學(Texas A&M Univer- sity)電機博士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系學士 偉林電子(股)公司監察人 星元電力(股)公司董事長 台灣汽電共生(股)公司董事 美國埃爾斯特(Elster)智慧電錶公司主 任工程師 美國菲思卡爾(Freescale)半導體公司高 級系統架構師	金大能源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愛氫能源(股)公司董事長	-	-	-	-

職 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註 1)	中華民國	呂學樸	男 41~50 歲	111.10.12	3 年	111.10.12	-	-	-	-	-	-	-	-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商學院企管碩士 美國南加州大學會計學士 Trillion Science, Inc., Chief Financial Officer Uber台灣暨香港企業發展總監 寶成集團策略投資部副協理 卓毅資本副總經理 瑞士信貸全球併購組Associate	台灣大哥大(股)公司併購與業務發展總監	-	-	-	-

註 1：經本公司 111 年 10 月 12 日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改選第 11 屆董事(含獨立董事)，新任。

註 2：經本公司 111 年 05 月 26 日股東常會改選第 10 屆董事，新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2 年 03 月 26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註 1)	福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69%)
	林錫銘(2.54%)
	周宜國(1.37%)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1.17%)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1.11%)
	崇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4%)
	劉建成(1.02%)
	郭幸容(0.71%)
	廖伯熙(0.59%)
	林崇燾(0.57%)
晴朗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註 2)	李麗華(20%)

註 1：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 2436)尚未公告其主要股東資訊，故資料來源為該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之年報資料；

註 2：非公開發行公司，資料來源係經濟部商業司商工登記公示資料查詢系統。

2.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2 年 03 月 26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福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廖伯熙(96.97%)
	陳秀端(3.03%)
崇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戴慧玲(57.17%)
	林庚鼎(9.29%)

資料來源：經濟部商業司商工登記公示資料查詢系統。

3.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 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代表人：林錫銘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具有 5 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歷任工研院電子所企劃組組長、盈銓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及偉詮電子(股)公司總經理，現任偉詮電子(股)公司董事長暨執行長。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代表人：郭幸容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具有 5 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歷任曾憲政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及豐群水產公司課長，現任偉詮電子(股)公司董事暨副總經理及財務長。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代表人：林崇燾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具有 5 年以上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歷任創意電子歐洲業務開發部副理、麥格理資本證券研究部協理及偉詮電子(股)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現任偉詮電子(股)公司董事暨總經理。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陳易成	具有 5 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歷任台虹科技(股)公司財務長及鳳勝實業(股)公司財務副總，現任奇鉅科技(股)公司董事暨副總經理及財務長。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1
	鄭淳仁	具有 5 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歷任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上市部副組長，現任安集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科定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桓鼎(股)公司獨立董事及本公司總經理。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3
	代表人：陳鳳英 晴朗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具有 5 年以上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歷任工商時報撰述委員、中國時報財經中心副主任、中華民國菸業協會秘書長及傑太日煙公共事務總監，現任英略顧問有限公司代表人。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吳銘雄	具有 5 年以上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歷任彥陽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現任晏陽科技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Promaster (Brunei) Technology Corp.董事長暨總經理、醴陽實業(股)公司董事長、零壹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衡陽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和陽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及益登科技(股)公司董事。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張國鑫	具有 5 年以上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歷任美國菲思卡爾(Freescale)半導體公司高級系統架構師、美國埃爾斯特(Elster)智慧電錶公司主任工程師、台灣汽電共生(股)公司董事、星元電力(股)公司董事長及偉林電子(股)公司監察人，現任金大能源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及愛氫能源(股)公司董事長。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呂學樸	具有 5 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歷任瑞士信貸全球併購組 Associate、卓毅資本副總經理、寶成集團策略投資部副協理、Uber 台灣暨香港企業發展總監及 Trillion Science, Inc., Chief Financial Officer，現任台灣大哥大(股)公司併購與業務發展總監。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4.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請參閱本年報第 26 頁。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2 年 03 月 26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鄭淳仁	男	108.01.01	140,020	0.47%	-	-	-	-	臺灣大學管理學院會計與管理決策組碩士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上市部副組長	安集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科定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桓鼎(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
執行長	中華民國	蔡孟哲 (註1)	男	111.10.20	-	-	-	-	-	-	成功大學電機所碩士 成功大學電機系學士 綠達光電(股)公司總經理 宜特科技(股)公司 BU 總經理 晨星半導體(股)公司處長	偉詮電子(股)公司營運長	-	-	-	-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祝林	男	91.12.24	126,763	0.42%	56,430	0.19%	-	-	密西根大學電機工程與電腦科學系碩士 Opti Computer Inc., USA 資深工程師 Delta Integration Inc., USA 類比設計經理 Broadcom Corporation, USA 資深高級工程師 Telewise Communications Inc., USA 資深高級工程師	-	-	-	-	-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許呈祥	男	108.01.01	118,126	0.39%	-	-	-	-	中原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學士 友尚(股)公司業務經理 巨路國際(股)公司電子零件部資深經理 相互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佳營(股)公司副總經理 日電貿(股)公司副總經理 健略(股)公司副總經理 巨馳國際(股)公司總經理	-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廖俊弘	男	106.10.01	13,000	0.04%	-	-	-	-	淡江大學電子工程學系學士 工研院電子所企劃工程師 巨馳國際(股)公司副總經理	-	-	-	-	-
資深協理暨財務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許詩詮	女	101.06.21	56,429	0.19%	-	-	-	-	大同大學事業經營學系碩士 美國會計師考試及格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員 創名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專案審查會計	-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方崇智	男	106.06.01	74,500	0.25%	-	-	-	-	臺灣大學電機工程學系碩士 中華電信(股)公司研發工程師 益華國際電腦科技(股)公司應用工程師 瀚邦科技(股)公司研發主管	-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廖嘉文	女	106.06.01	22,975	0.08%	-	-	-	-	中央大學管理學院碩士 旭海國際科技(股)公司國際行銷產品經理	-	-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曹又中	男	110.07.01	28,393	0.09%	-	-	-	-	元智大學資訊工程系碩士 科思網際股份有限公司軟體工程師	-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謝朝華	男	110.07.01	5,000	0.02%	-	-	-	-	大葉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學士 明新科技大學電子工程學士 日商三洋半導體：直流無刷馬達 IC：大中華區產品行銷經理 美商安森美半導體：直流無刷馬達 IC：產品行銷經理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日系產品線行銷協理	-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曾炳達(註2)	男	111.07.01	4,500	0.02%	2,000	0.01%			實踐大學資訊管理系學士 所羅門(股)公司 FAE 工程師	-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趙心芃	女	109.10.07	5,600	0.02%	-	-	-	-	義守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東元電機(股)公司財務暨管理本部管理會計處會計課普通股管理師	-	-	-	-	-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林東志	男	108.11.22	1,400	0.00%	-	-	-	-	朝陽科技大學會計系學士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主任 巨路國際(股)公司稽核室資深專員 搏盟科技(股)公司稽核室主任	-	-	-	-	-

註 1：本公司於 111 年 10 月 20 日聘任蔡孟哲先生擔任執行長。

註 2：內部晉升，經本公司 111 年 07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予以追認。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酬金

111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1)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代表人：李坤蒼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a)(已卸任，註2)																					
	代表人：周煒凌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b)(已卸任，註3)																					
	代表人：于耀國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c)(已卸任，註4)																					
	代表人：Juine-Kai Tsang VentureTech Alliance Fund II, L.P. (d)(已卸任，註5)																					
	陳易成(e)	60	60	0	0	1,904	1,904	310	310	2.55	2.55	4,168	4,168	79	79	684	0	684	0	8.08	8.08	2,603
	鄭淳仁(f)																					
	代表人：陳鳳英 晴朗國際投資有限公司(g)(註6)																					
	代表人：林錫銘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h)(註7)																					
	代表人：郭幸容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i)(註8)																					
代表人：林崇熹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j)(註9)																						
獨立董事	吳嘉勳 (k)(已卸任，註10)																					
	余啟民 (l)(已卸任，註11)																					
	鄭義騰 (m)(已卸任，註12)																					
	吳銘雄 (n)(註13)	1,138	1,138	0	0	0	0	190	190	1.49	1.49	0	0	0	0	0	0	0	0	1.49	1.49	無
	張國鑫 (o)(註14)																					
	呂學樸 (p)(註15)																					

註1：係112年02月2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111年度之董事酬勞新臺幣1,904仟元及員工酬勞新臺幣12,695仟元。

註2：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坤蒼先生於111年08月24日解任。
 註3：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周煒凌先生於111年08月24日解任。
 註4：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于耀國先生於111年08月24日解任。
 註5：VentureTech Alliance Fund II, L.P. 代表人Juine-Kai-Tsang先生之111年度任期至111年05月25日。
 註6：晴朗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陳鳳英女士於111年05月26日新任。
 註7：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錫銘先生於111年10月12日新任。
 註8：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郭幸容女士於111年10月12日新任。
 註9：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崇燾先生於111年10月12日新任。
 註10：吳嘉勳先生於111年10月12日卸任。
 註11：余啟民先生於111年10月12日卸任。
 註12：鄭義騰先生於111年10月12日卸任。
 註13：吳銘雄先生於111年10月12日新任。
 註14：張國鑫先生於111年10月12日新任。
 註15：呂學樸先生於111年10月12日新任。

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a.b.c.d.e.f.g.h.i.j.k.l. m.n.o.p	a.b.c.d.e.f.g.h.i.j.k.l. m.n.o.p	a.b.c.d.e.g.h.i.j.k.l. m.n.o.p	a.b.c.d.e.g.h.i.j.k.l. m.n.o.p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f	f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含)以上				
總計	16 人	16 人	16 人	16 人

註：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自 108 年 05 月 24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不適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1)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母 公 司 及 所 有 轉 投 資 事 業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總經理	鄭淳仁 (a)	10,268	10,268	389	389	3,988	3,988	2,495	0	2,495	0	19.23%	19.23%	444
執行長	蔡孟哲 (b)(註 2)													
資深副 總經理	祝林 (c)													
資深副 總經理	許呈祥 (d)													
副總經理	廖俊弘 (e)													

註 1：係 112 年 02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 111 年度之員工酬勞新臺幣 12,695 仟元。

註 2：本公司於 111 年 10 月 20 日聘任蔡孟哲先生擔任執行長。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 1,000,000 元	b	b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e	e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a.d	a.d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c	c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含)以上		
總計	5 人	5 人

註：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註 1)	總計	總額占 111 年度稅 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鄭淳仁	0	4,767	4,767	5.35
	執行長(註 2)	蔡孟哲				
	資深副總經理	祝林				
	資深副總經理	許呈祥				
	副總經理	廖俊弘				
	資深協理暨財務主 管及公司治理主管	許詩詮				
	協理	方崇智				
	協理	廖嘉文				
	協理	曹又中				
	協理	謝朝華				
	協理(註 3)	曾炳達				
	會計主管	趙心芄				

註 1：係 112 年 02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 111 年度之員工酬勞新臺幣 12,695 仟元。

註 2：本公司於 111 年 10 月 20 日聘任蔡孟哲先生擔任執行長。

註 3：內部晉升，經本公司 111 年 07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予以追認。

(三)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職稱	111 年度				110 年度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 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 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董事	20,742	20,742	23.27	23.27	23,609	23,609	22.90	22.9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董事酬金，係依「董事酬金管理辦法」及「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作為評核之依循，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亦評估董事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持續進修情形等並衡量其他特殊貢獻，若有發生造成公司形象及商譽等重大負面風險事件均納入績效評估項目。

本公司經理人酬金，係依「核薪管理辦法」及「績效考核辦法」等作為評核之依循，除參考同業水準支給情形及公司整體營運績效，亦評估各經理人之績效貢獻度做整體考量，包含知識與創新、營運管理能力等職能指標及持續進修對永續經營之參與，並衡量其他特殊貢獻或風險事件，納入績效評估項目與薪酬發放考量。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1 年度董事會總共召開 13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董事長	代表人：林錫銘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	0	100.00%	任期內開會次數 3 次； 111 年 10 月 12 日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改選，新任。
董事	代表人：郭幸容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	0	100.00%	
董事	代表人：林崇燾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	0	100.00%	
董事	陳易成	9	4	69.23%	任期內開會次數 13 次； 111 年 05 月 26 日股東常會改選，連任；111 年 10 月 12 日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改選，連任。
董事	鄭淳仁	13	0	100.00%	
董事	代表人：陳鳳英 晴朗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8	0	88.89%	任期內開會次數 9 次； 111 年 05 月 26 日股東常會改選，新任；111 年 10 月 12 日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吳銘雄	3	0	100.00%	任期內開會次數 3 次； 111 年 10 月 12 日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張國鑫	3	0	100.00%	
獨立董事	呂學樸	3	0	100.00%	
董事長	代表人：李坤蒼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8	0	100.00%	任期內開會次數 8 次； 111 年 05 月 26 日股東常會改選，連任；111 年 08 月 24 日轉讓持股超過選任時二分之一，依法當然解任。
董事	代表人：周煒凌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8	0	100.00%	
董事	代表人：于耀國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8	0	100.00%	
董事	代表人：Juine-Kai Tsang VentureTech Alliance Fund II, L.P.	3	1	75.00%	任期內開會次數 4 次； 111 年 05 月 26 日股東常會改選，卸任。
獨立董事	吳嘉勳	10	0	100.00%	任期內開會次數 10 次； 111 年 05 月 26 日股東常會改選，連任；111 年 10 月 12 日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改選，卸任。
獨立董事	余啟民	10	0	100.00%	
獨立董事	鄭義騰	10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於 108 年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屆次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11.01.21 第九屆第十九次	鄭淳仁	本公司 110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及 111 年度績效評估標準案	因本案涉及鄭淳仁董事兼總經理自身利害關係，故於討論及表決時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李坤蒼、周煒凌、于耀國	本公司與董事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系統維護合約書之續約案	因本案涉及李坤蒼董事、周煒凌董事及于耀國董事自身利害關係，故皆於討論及表決時迴避，其中主席迴避時指派鄭淳仁董事暫代主席主持會議，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03.09 第九屆第二十次	李坤蒼、周煒凌、于耀國	本公司與董事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系統客製需求合約書之簽約案	因本案涉及李坤蒼董事、周煒凌董事及于耀國董事自身利害關係，故皆於討論及表決時迴避，其中主席迴避時指派鄭淳仁董事暫代主席主持會議，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吳嘉勳、余啟民、鄭義騰	審查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案	因本案涉及吳嘉勳獨立董事、余啟民獨立董事及鄭義騰獨立董事自身利害關係，故皆於討論及表決時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 111 年股東常會選任之。
111.04.27 第九屆第二十二次	李坤蒼、周煒凌、于耀國、Juine-Kai Tsang、陳易成、鄭淳仁、吳嘉勳、余啟民、鄭義騰	本公司 110 年度董事酬勞分派情形	因本案涉及各董事自身利害關係，故於討論及表決時逐一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其中主席迴避時，由鄭淳仁董事暫代主席主持會議。
	鄭淳仁	本公司 110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案	因本案涉及鄭淳仁董事兼總經理自身利害關係，故於討論及表決時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05.26 第十屆第一次	吳嘉勳、余啟民、鄭義騰	委任本公司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因本案涉及吳嘉勳獨立董事、余啟民獨立董事及鄭義騰獨立董事自身利害關係，故請三位獨立董事先行離席，不參與本案之討論與表決；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08.05 第十屆第三次	李坤蒼、周煒凌、于耀國	本公司依法設置審議委員會及審議委員會委員遴選案	本案除法人董事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代表人李坤蒼先生、周煒凌先生及于耀國先生迴避外，經代理主席鄭淳仁先生徵詢其餘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08.05 第十屆第四次	李坤蒼、周煒凌、于耀國	有關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公開收購本公司普通股之審議案	本議案討論與表決時，除法人董事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李坤蒼先生、周煒凌先生及于耀國先生因利害關係迴避外，經代理主席鄭淳仁先生徵詢其餘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111.10.12 第十一屆第一次	吳銘雄、張國鑫、呂學樸	委任本公司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因本案涉及吳銘雄獨立董事、張國鑫獨立董事及呂學樸獨立董事自身利害關係，故請三位獨立董事先行離

			席，不參與本案之討論與表決，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11.02 第十一屆第三次	林錫銘、郭幸容、林崇燾	本公司與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資訊系統使用與服務合約書之簽約案	因本案涉及林錫銘董事、郭幸容董事及林崇燾董事自身利害關係，故皆於討論及表決時迴避，其中主席迴避時指派吳銘雄獨立董事暫代主席主持會議，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22 頁。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議事規範」，有關董事會之運作均依本規範執行，並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並依法令規定公告申報相關決議事項以提升資訊透明度。
2. 本公司已自願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權，並委任其三位獨立董事為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協助董事會執行各項薪酬管理，強化董事會運作。
3. 本公司設有公司治理主管，以因應未來趨勢和公司治理實務，主要職權範圍為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積極檢討現有的公司治理、議事和法令遵循流程，以達到協助董事盡到善良管理人忠實注意義務之積極效益。

(二)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1. 依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第二條規定，本公司董事會應於每年年度結束時，依據本辦法第三條、第五條及第七條之評估程序及評估指標進行當年度績效評估。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 執行一次	111.01.01~111.12.31	各功能性委員會	功能性委員會 內部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111.01.01~111.12.31	整體董事會	董事會 內部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111.10.12~111.12.31 (說明：董事改選)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自評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2. 本公司 111 年度各功能性委員會、整體董事會及個別董事成員之績效評估結果業已於 112 年 02 月 20 日提報董事會，本次評估範圍之結果皆為優。

(三)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董事組成，以監督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為主要目的。

1.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工作職權事項如下：

- A.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B.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C.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D.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E.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F.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G.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H.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I.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J. 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 K.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2. 年度工作重點：

- A. 審閱年度財務報告：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
- B.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本公司自 111 年 01 月 0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之內部控制制度均已遵循「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範，其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均屬有效，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請參閱本年報第 46 頁。

3. 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總共召開 5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吳銘雄	1	0	100.00%	任期內開會次數 1 次； 111 年 10 月 12 日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張國鑫	1	0	100.00%	
獨立董事	呂學樸	1	0	100.00%	
獨立董事	吳嘉勳	4	0	100.00%	任期內開會次數 4 次； 111 年 05 月 26 日股東常會改選，連任；111 年 10 月 12 日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改選，卸任。
獨立董事	余啟民	4	0	100.00%	
獨立董事	鄭義騰	4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 屆次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 果以及公司對審計 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01.21 第一屆第十六次	本公司與董事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系統維護合約書之續約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 核准通過
111.03.09 第一屆第十七次	1. 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 3. 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案 4. 本公司 111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其報酬案 5. 本公司 111 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7.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8. 本公司與董事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系統客製需求合約書之 簽約案	
111.04.27 第一屆第十八次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銷售及收款循環」及「生產循環」 案	
111.11.02 第三屆第一次	本公司與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資訊系統使用與服務合約書 之簽約案	

(二) 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透過每季單獨會議，就財務報表、財報關鍵查核事項及內部控制查核進行說明與溝通，若有特殊狀況時，會即時與獨立董事進行報告及討論。

(二) 內部稽核主管依年度稽核計畫按月執行查核，於次月底前向獨立董事提交上月份稽核報告，除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進行稽核業務報告，並於每季單獨會議向獨立董事報告查核情形及異常事項期後追蹤情形，若有特殊狀況時，會即時與獨立董事進行報告。

(三) 獨立董事平時可視需要，利用電話、電子郵件或面對面方式，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等事項與會計師及內部稽核主管溝通，並於董事會時聽取經營階層之各項業務報告及參與討論制定決策。

(四)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及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摘要，置放於公司官方網站以供查閱。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隨時注意法令更新，加強其組織架構，並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運作皆依相關重要規章進行。	無差異情形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落實發言人制度，並統一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等問題，必要時，得由本公司負責人直接負責處理。此外，本公司網站亦建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及投資人關係聯絡窗口，供利害關係人及投資人提問及建言。	無差異情形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依相關法令規定定期揭露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隨時掌握內部人之持股變動情形並於法定時限內完成申報。	無差異情形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於內部控制制度中訂有「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及「子公司監督與管理辦法」，以健全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財務業務往來，並防杜關係企業間之進銷貨交易、取得處分資產、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等事項有非常規交易及不當利益輸送之情事，明確劃分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職務權責，並依風險評估建構適當之防火牆，以控管外界與本公司內部網路間之資料傳輸與資源存取。	無差異情形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規範，嚴格禁止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本公司股票並定期宣導相關法令應遵循事項，以保障投資人及維護本公司權益。	無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規定，就董事會成員擬訂多元化方針並落實執行以強化董事會結構。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等，選任多元化背景及觀點之成員，其考量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國籍、文化、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9位董事組成(含3位獨立董事)，董事會成員中，女性董事占比為22%、具員工身分之董事占比為11%、獨立董事占比為33%；3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均在3年以下；3位董事年齡在50歲(含)以下、2位董事年齡在51~60歲、4位在61-70歲。董事會組成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table><tr><th rowspan="3">姓名及職稱</th><th rowspan="3">國籍</th><th rowspan="3">性別</th><th rowspan="3">兼任本公司員工</th><th colspan="3">基本組成</th><th rowspan="2">獨立董事任期年資</th><th colspan="4">產業經驗</th><th colspan="5">專業能力</th></tr><tr><th colspan="3">年齡</th><th rowspan="2">半導體工業</th><th rowspan="2">證券投顧</th><th rowspan="2">網路電通</th><th rowspan="2">環境永續</th><th rowspan="2">經營管理</th><th rowspan="2">領導決策</th><th rowspan="2">產業知識</th><th rowspan="2">財務會計</th><th rowspan="2">資訊媒體</th></tr><tr><th>50(含)以下</th><th>51~60</th><th>61~70</th><th>6年以下</th></tr><tr><td>林錫銘 董事長</td><td>中華民國</td><td>男</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郭幸容 董事</td><td>中華民國</td><td>女</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林崇燕 董事</td><td>中華民國</td><td>男</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陳易成 董事</td><td>中華民國</td><td>男</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鄭淳仁 董事</td><td>中華民國</td><td>男</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陳鳳英 董事</td><td>中華民國</td><td>女</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吳銘雄 獨立董事</td><td>中華民國</td><td>男</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張國鑫 獨立董事</td><td>中華民國</td><td>男</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呂學模 獨立董事</td><td>中華民國</td><td>男</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able>														姓名及職稱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基本組成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年齡			半導體工業	證券投顧	網路電通	環境永續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財務會計	資訊媒體	50(含)以下	51~60	61~70	6年以下	林錫銘 董事長	中華民國	男				✓		✓				✓	✓	✓	✓		郭幸容 董事	中華民國	女				✓		✓				✓	✓	✓	✓		林崇燕 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陳易成 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鄭淳仁 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陳鳳英 董事	中華民國	女		✓							✓	✓	✓	✓		✓	吳銘雄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張國鑫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呂學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無差異情形
姓名及職稱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基本組成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年齡				半導體工業	證券投顧	網路電通	環境永續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財務會計	資訊媒體																																																																																																																																																																																											
				50(含)以下	51~60	61~70	6年以下																																																																																																																																																																																																				
林錫銘 董事長	中華民國	男				✓		✓				✓	✓	✓	✓																																																																																																																																																																																												
郭幸容 董事	中華民國	女				✓		✓				✓	✓	✓	✓																																																																																																																																																																																												
林崇燕 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陳易成 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鄭淳仁 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陳鳳英 董事	中華民國	女		✓							✓	✓	✓	✓		✓																																																																																																																																																																																											
吳銘雄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張國鑫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呂學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除依法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公司治理運作由各部門各司其職，目前雖未另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日後將視需要評估後設置。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依辦法規定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並將其結果提報董事會，作為日後提名續任之參考，以提高公司治理效能，評估內容及其結果請參閱本年報第22頁。	無差異情形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係依法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委任，且其非為本公司關係人，與本公司間無利害關係。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其評估結果請參閱本年報第30~33頁。	無差異情形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任命管理部許詩詮資深協理兼任公司治理主管，並由財會單位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主要職責如下： 1. 研擬規劃公司制度及組織架構、法令遵循、落實內稽內控制度。 2. 董事會事前規劃並擬定議程，會議7日前通知所有成員出席並提供會議資料，以利董事瞭解議題內容。 3. 每年依法召集股東會，並於法定期限內寄發開會通知書、議事手冊與議事錄，並於改選或修訂章程後辦理變更登記。 4. 落實並依規定執行公司治理項目，針對可強化改善之項目進行修正。 5. 111年度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35頁。	無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對利害關係人之合法權益均予以尊重與維護，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作為公司與利害關係人溝通及維護雙方權益的媒介，並於本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設置聯絡方式且每年第四季定期向董事會報告當年度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以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營運狀況及企業社會責任等相關議題。	無差異情形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無差異情形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關係」專區，定期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亦可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上開資訊，供股東及社會大眾等參考。	無差異情形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設有中英文網站，由專人負責定期更新各項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並將法人說明會之影音連結設置於本公司網站。	無差異情形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本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並依照證券交易法第36條規定之期限內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45天內)與各月份營運情形(每月10日前)。	無差異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	✓		1.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以誠信對待員工，透過各項福利措施及教育訓練與員工建立良好關係，請參閱本年報第79頁說明。 2.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專人處理投資人關係及股東建議，公司網	無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站亦隨時進行更新維護，供投資者查詢公司最新資訊。 3.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均保持良好的合作關係。 4. 利害關係人之權益：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且與往來銀行及其他債權人、員工、客戶、供應商等相關利害關係人均有暢通之溝通管道及尊重其應有之合法權益。 5.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本公司之董事均具有產業專業背景及經營管理實務經驗，並每年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完成進修課程，其所進修課程資訊請參閱本年報第34頁。 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於各項內部控制制度作業中設有核決權限審核各類表單，各部門亦已依規定辦理，稽核單位定期及不定期針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作業進行查核，並提出報告及建議。 7.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設置行銷單位，提供客戶公司產品之服務及疑問解答，保持與客戶暢通的聯繫管道，並嚴守與客戶簽訂之相關規定以確保客戶權益，另配合客戶需求就近服務並縮短供貨時程。 8. 本公司每年定期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並將投保情形定期申報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尚未改善之事項，將視公司規劃逐步改善與落實。				

評估本公司委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報告

壹、法令規定

- 一、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9 條規定，公司應選擇專業、負責且具獨立性之簽證會計師，定期對公司之財務狀況及內部控制實施查核。公司應定期（至少一年一次）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公司連續七年未更換會計師或其受有處分或有損及獨立性之情事者，應評估有無更換會計師之必要，並就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
- 二、依據「品質管制準則 1 號」第 20 條之規定，主辦會計師應於一定期間（通常不超過七年）後輪調，且至少須間隔一定期間（通常不短於二年）方得回任。

貳、評估結果

- 一、本公司並無連續七年未更換會計師或其受有處分或有損及獨立性之情事，茲將本公司最近七年之簽證會計師及其出具之查核意見列示如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5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明南	無保留意見
106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明南、施景彬	無保留意見 加強調事項段落
107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明南、施景彬	無保留意見
108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明南、施景彬	無保留意見
109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邵志明、翁雅玲	無保留意見
110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邵志明、翁雅玲	無保留意見
111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邵志明、翁雅玲	無保留意見

二、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各項關係之評估

- 1、依據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查核與核閱之獨立性」，評估情形如下：

獨立性條件		是否符合獨立性情形	
項次	說明	是	否
1	事務所執行查核案件時應維持獨立性。	V	
2	會計師提供財務報表之查核、核閱、複核或專案審查並作成意見書，除維持實質上之獨立性外，亦應維持形式上之獨立性。避免理性且瞭解會計師專業實務之公正客觀第三者，在權衡所有相關事實和情況後，認為會計師事務所或查核案件小組成員的誠信、客觀性或專業上之懷疑態度已受到損害。	V	
3	事務所執行查核案件有關之獨立性威脅之影響，可為以下一種或多種： (1) 自我利益：財務利益或其他利益將不當影響會計師之判斷或行為。 (2) 自我評估：會計師以其先前所作之判斷、或以會計師本身、所屬事務所其他人員為事務所或為委託人執行某項業務行為之結果，作為部分當前執業行為判斷之依據時，將無法作出適當評估。	V	

	(3) 辯護：會計師為客戶或委託人之立場辯護，致其客觀性受到質疑。 (4) 熟悉度：由於與客戶或委託人長期或密切之關係，會計師可能會過於關注或維護客戶或委託人之利益或過度接受客戶或委託人之行為。 (5) 脅迫：由於承受或感受到來自客戶或其他情事之壓力，致使會計師無法保持客觀性及採取適當作為。		
4	獨立性受自我利益之影響，係指經由受查核客戶獲取財務利益，或因其他利害關係而與受查核客戶發生利益上之衝突。可能產生此類影響之情況，通常包括： (1)與受查核客戶間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2)事務所過度依賴單一客戶之酬金來源。 (3)與受查核客戶間有重大密切之商業關係。 (4)考量客戶流失之可能性。 (5)與受查核客戶間有潛在之聘僱關係。 (6)與查核案件有關之或有公費。 (7)發現事務所其他成員先前已提供之專業服務報告，存有重大錯誤情況。	V	
5	獨立性受自我評估之影響，係指會計師執行非查核服務案件所出具之報告或所作之判斷，於執行財務資訊之查核或核閱過程中作為查核結論之重要依據；或查核案件小組成員曾擔任受查核客戶之董監事，或擔任直接並有重大影響該查核案件之職務。可能產生此類影響之情況，通常包括： (1)事務所出具所設計或協助執行財務資訊系統有效運作之確信服務報告。 (2)事務所編製之原始文件用於確信服務案件之重大或重要的事項。 (3)查核案件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內擔任受查核客戶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查核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4)對受查核客戶所提供之非查核服務將直接影響查核案件之重要項目。	V	
6	獨立性受辯護之影響，係指查核案件小組成員成為受查核客戶立場或意見之辯護者，導致其客觀性受到質疑。可能產生此類影響之情況，通常包括： (1)宣傳或仲介受查核客戶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2)除依法令許可之業務外，代表受查核客戶與第三者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	V	
7	熟悉度對獨立性之影響，係指藉由與受查核客戶	V	

	董監事、經理人之密切關係，使得會計師或查核案件小組成員過度關注或同情受查核客戶之利益。可能產生此類影響之情況，通常包括： (1)查核案件小組成員與受查核客戶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查核工作有重大影響職務之員工具有家屬或近親關係。 (2)查核案件小組成員擔任受查核客戶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客戶之會計紀錄或將表示意見之財務報表之編製有重大影響之員工。 (3)收受受查核客戶或其董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禮物餽贈或特別優惠。		
8	脅迫對獨立性之影響，係指查核案件小組成員承受或感受到來自受查核客戶或因其他情事之壓力，使其無法保持客觀性及澄清專業上之懷疑。可能產生此類影響之情況，通常包括： (1)客戶威脅提起法律訴訟。 (2)威脅撤銷非查核案件之委任，強迫事務所接受某特定交易事項選擇不當之會計處理政策。 (3)威脅解除查核案件之委任或續任。 (4)為降低公費，對會計師施加壓力，使其不當的減少應執行之查核工作。 (5)客戶人員以專家姿態壓迫查核人員接受某爭議事項之專業判斷。 (6)會計師要求查核案件小組成員接受管理階層在會計政策上之不當選擇或財務報表上之不當揭露，否則不予升遷。	V	
9	事務所應記錄有關遵循本公報關於獨立性規範之結論，以及支持該結論之相關討論。特別是有關： (1)當採取防範措施以因應威脅時，威脅之性質以及已採行之防範措施。 (2)當威脅需要進行重大分析，且認為威脅處於可接受程度時，威脅之性質與作出結論之理由。	V	
10	事務所若確認已發生違反本公報規定時，應採取下列措施： (1)終止、暫停或消弭造成違反本公報規定之利益或關係，並解決違反之後果。 (2)若存在適用於違反本公報規定之法令，則應遵循該相關法令。 (3)依照事務所之政策與程序，立即將違反本公報規定之事實和情況與下列人員進行溝通 (a)主辦會計師。 (b)負責獨立性相關政策與程序之人員。 (c)事務所及聯盟事務所之相關人員。 (d)根據本公報規定須採取適當行動之人員。 (4)評估違反本公報規定之嚴重程度及其對事務所	V	

	客觀性與出具查核報告能力之影響。 (5)依據違反本公報規定之嚴重程度，決定(a)是否結束查核案件之服務；或(b)是否有適當解決之方案可採取。 於考量上述因應措施時，事務所應進行專業判斷，並考量理性且瞭解會計師專業實務之公正客觀第三者是否認為事務所之客觀性已受到損害，將無法出具查核報告。		
--	---	--	--

2、適任性之評估

適任性條件		評估	
項次	說明	是	否
1	是否具會計師資格，得以執行會計師業務。	V	
2	是否無受主管機關及會計師公會懲戒之情事、或依證券交易法第 37 條第 3 項規定所為之處分。	V	
3	是否對簽證客戶具有相關產業之知識。	V	
4	是否依審計準則及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執行財務報表查核工作，並編製查核工作底稿。	V	
5	是否未利用會計師地位，在市場上為不正當之競爭。	V	

參、結論

綜上分析，經評估本公司擬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邵志明會計師及翁雅玲會計師，其具有相當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故提請董事會決議其聘任案。

評估單位：會計部

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日期：民國 112 年 02 月 20 日

111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林錫銘	111/08/20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第 20 期	3.0
		111/09/2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第 22 期	3.0
董事	郭幸容	111/06/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0
		111/06/17			
董事	林崇燾	111/08/20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第 20 期	3.0
		111/09/2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第 22 期	3.0
董事	陳易成	111/06/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個人面對 CFC 因應首部曲：知己知彼	3.0
		111/07/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從 CSR 到 ESG 企業管理心法	3.0
		111/10/3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之證交法規責任-內線交易解析	3.0
董事	鄭淳仁	111/01/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競爭力 VS 生存力，ESG 趨勢與策略	3.0
		111/07/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從 CSR 到 ESG 企業管理心法	3.0
董事	陳鳳英	111/07/18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公司治理人員之功能與任務及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	6.0
		111/07/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從 CSR 到 ESG 企業管理心法	3.0
		111/09/1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講堂－公司治理重要實務判決解析	3.0
獨立董事	吳銘雄	111/07/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邁向淨零排放(Net - Zero)的碳管理趨勢與因應之道	3.0
		111/10/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勒索軟體威脅下，資安管理法的適法性	3.0
獨立董事	張國鑫	111/10/25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獨立董事制度之困境與挑戰	3.0
		111/10/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財務資訊之解析及決策運用	3.0
		111/12/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看懂財報為公司經營把關	3.0
		111/12/20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講堂(第 133 期)-公司治理之綠能創新商業模式	3.0
獨立董事	呂學樸	111/11/03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從近期案例介紹經營權爭奪下的董事會及股東會程序爭議	3.0
		111/11/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實務與案例分析	3.0
		111/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新高度－建立誠信經營企業	3.0
		111/11/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過程之併購整合關鍵議題探討	3.0

111 年度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許詩詮	111/01/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競爭力 VS 生存力，ESG 趨勢與策略	3.0
	111/07/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從 CSR 到 ESG 企業管理心法	3.0
	111/08/25	臺灣證券交易所、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0
	111/10/11	臺灣證券交易所、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3.0

(五)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06 月 06 日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董事組成，其成員所具專業資格及獨立性情形如下表所列：

身分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吳銘雄	具有 5 年以上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歷任彥陽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現任晏陽科技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Promaster (Brunei) Technology Corp. 董事長暨總經理、酩陽實業(股)公司董事長、零壹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衡陽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和陽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及益登科技(股)公司董事。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	1	獨立董事相關資料內容請參閱本年報第 9~10 頁。
獨立董事	張國鑫	具有 5 年以上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歷任美國菲思卡爾(Freescale)半導體公司高級系統架構師、美國埃爾斯特(Elster)智慧電錶公司主任工程師、台灣汽電共生(股)公司董事、星元電力(股)公司董事長及偉林電子(股)公司監察人，現任金大能源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及愛氫能源(股)公司董事長。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獨立董事	呂學樸	具有 5 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歷任瑞士信貸全球併購組 Associate、卓毅資本副總經理、寶成集團策略投資部副協理、Uber 台灣暨香港企業發展總監及 Trillion Science, Inc., Chief Financial Officer，現任台灣大哥大(股)公司併購與業務發展總監。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2.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能，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如下：

一、定期檢討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二、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三、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一、確保公司之薪資報酬安排符合相關法令並足以吸引優秀人才。

二、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三、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四、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酬勞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五、本委員會成員對於其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3. 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11 年 10 月 12 日至 114 年 10 月 11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5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吳銘雄	1	0	100.00%	任期內開會次數 1 次； 111 年 10 月 12 日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改選，新任。
委員	張國鑫	1	0	100.00%	
委員	呂學樸	1	0	100.00%	
召集人	吳嘉勳	4	0	100.00%	任期內開會次數 4 次； 111 年 05 月 26 日股東常會改選，連任；111 年 10 月 12 日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改選，卸任。
委員	余啟民	4	0	100.00%	
委員	鄭義騰	4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六)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管理部負責推動永續發展相關事務，由轄下各部門單位分別進行永續發展之具體工作執行與宣導，並辨識攸關公司營運與利害關係人所關注的永續議題，擬定對應策略與工作方針，於每年年末進行檢討會議，擬定來年之工作計畫與目標，確保永續發展策略充份落實於公司日常營運中，並將其執行情形陳報董事會。 本公司管理部每半年定期召開會議檢討執行成效，議案內容包含：執行單位進度匯報、永續趨勢分析及推動計畫建議、永續相關議題之目標及政策修訂，並將其結果彙整，每年定期一次向董事會報告。董事會除檢視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外，亦就其工作之推動及執行情形給予適當之建議，必要時提出改善方案。	無差異情形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table><tr><th>重大議題</th><th>風險評估項目</th><th>執行情形</th></tr><tr><td>環境</td><td>環境保護及企業永續</td><td>1.本公司致力宣導各項資源的有效利用，落實綠色地球之環保意識，力求無紙E化加強電子簽核及節能政策，以降低對生態環境之衝擊。 2.本公司因應氣候變遷，力行節能減碳措施，各類燈具更換為T5燈具或LED燈具，並隨時監控空調溫度、配合政府政策及大樓管委會運作持續進行垃圾分類。 3.本公司之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係屬自我管理統計，依年度用電量，參考經濟部能源局之排放係數換算CO2排放量，其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管理政策係遵循本公司大樓管委會等相關政策。 4.本公司在產品研發設計時亦將節能減碳之環保趨勢一併考慮，期以協助終端客戶於產品使用期間能降低能源耗用與減少碳排放，並選擇與國際知名晶圓廠合作，建立合格供應鏈，以確保材料不含有害物質。</td></tr><tr><td>社會</td><td>職業安全與員工關懷</td><td>1.本公司訂有「工作環境管理程序」並設有門禁管理系統，以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每年為員工安排健康檢查，讓同仁工作之餘更能注意身心健康。 2.本公司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和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培養員工</td></tr></table>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環境	環境保護及企業永續	1.本公司致力宣導各項資源的有效利用，落實綠色地球之環保意識，力求無紙E化加強電子簽核及節能政策，以降低對生態環境之衝擊。 2.本公司因應氣候變遷，力行節能減碳措施，各類燈具更換為T5燈具或LED燈具，並隨時監控空調溫度、配合政府政策及大樓管委會運作持續進行垃圾分類。 3.本公司之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係屬自我管理統計，依年度用電量，參考經濟部能源局之排放係數換算CO2排放量，其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管理政策係遵循本公司大樓管委會等相關政策。 4.本公司在產品研發設計時亦將節能減碳之環保趨勢一併考慮，期以協助終端客戶於產品使用期間能降低能源耗用與減少碳排放，並選擇與國際知名晶圓廠合作，建立合格供應鏈，以確保材料不含有害物質。	社會	職業安全與員工關懷	1.本公司訂有「工作環境管理程序」並設有門禁管理系統，以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每年為員工安排健康檢查，讓同仁工作之餘更能注意身心健康。 2.本公司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和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培養員工	無差異情形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環境	環境保護及企業永續	1.本公司致力宣導各項資源的有效利用，落實綠色地球之環保意識，力求無紙E化加強電子簽核及節能政策，以降低對生態環境之衝擊。 2.本公司因應氣候變遷，力行節能減碳措施，各類燈具更換為T5燈具或LED燈具，並隨時監控空調溫度、配合政府政策及大樓管委會運作持續進行垃圾分類。 3.本公司之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係屬自我管理統計，依年度用電量，參考經濟部能源局之排放係數換算CO2排放量，其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管理政策係遵循本公司大樓管委會等相關政策。 4.本公司在產品研發設計時亦將節能減碳之環保趨勢一併考慮，期以協助終端客戶於產品使用期間能降低能源耗用與減少碳排放，並選擇與國際知名晶圓廠合作，建立合格供應鏈，以確保材料不含有害物質。											
社會	職業安全與員工關懷	1.本公司訂有「工作環境管理程序」並設有門禁管理系統，以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每年為員工安排健康檢查，讓同仁工作之餘更能注意身心健康。 2.本公司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和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培養員工											

					緊急應變和自我安全管理之能力。 3.本公司定期每年實施工作場所中各項設施之清潔消毒，以確保工作環境之衛生與舒適。 4.本公司每月安排醫護人員臨場服務，進行健康檢查結果分析與評估、高風險勞工評估及個案管理、母性健康保護及工作相關疾病預防等健康諮詢。	
					產品安全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係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對於銷售之產品會依客戶需求出具自我承諾書，包括符合歐盟REACH法規、RoHS環保法規等國際法規規範；並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以提供消費者申訴管道。	
				公司治理	社會經濟與法令遵循 1.透過建立治理組織及落實內部控制制度，確保本公司所有人員及作業程序確實遵守相關法令之規範。 2.本公司研發之產品申請專利以保障本公司權益。	
					強化董事會職能，落實董事責任 為董事及重要職員投保董事責任險，當董事已善盡善良管理人職責執行業務，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	
					利害關係人溝通 1.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落實發言人制度，並統一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等問題，必要時，得由本公司負責人直接負責處理。 2.本公司對利害關係人之合法權益均予以尊重與維護，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作為公司與利害關係人溝通及維護雙方權益的媒介，並於本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設置聯絡方式，以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營運狀況及企業社會責任等相關議題。	

三、環境議題		本公司係依IC設計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並依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制訂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及其他管理政策與因應措施，說明如下：	無差異情形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1) 空調定時開關設定。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2) 推動文件簽核E化。	無差異情形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3) 響應世界關燈日，將不必要的電燈及電器關閉。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4) 鼓勵同仁自備環保餐具，減少一次性餐具使用。	無差異情形									
		(5) 落實環保祭祀，以不焚燒紙錢，減少空氣污染。										
		(6) 配合政府政策及大樓管委會運作持續進行垃圾減量及分類。	無差異情形									
		(7) 辦公室內安裝循環扇，以提升空調機器運作的節能省電效率。										
		(8) 辦公室內之電器用品等安裝定時器，減少長時間用電的浪費。	無差異情形									
		(9) 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係屬自我管理統計，依年度用電量，參考經濟部能源局之排放係數換算CO2排放量如下表：										
		<table><tr><td>年度</td><td>用電量 (度)</td><td>CO₂排放量 (公噸)</td></tr><tr><td>110</td><td>126,800</td><td>64.33</td></tr><tr><td>111</td><td>123,920</td><td>62.50</td></tr></table>	年度	用電量 (度)	CO ₂ 排放量 (公噸)	110	126,800	64.33	111	123,920	62.50	無差異情形
年度	用電量 (度)	CO ₂ 排放量 (公噸)										
110	126,800	64.33										
111	123,920	62.50										
		※本公司為IC設計產品及代理產品銷售，無直接生產之行為〔無直接溫室氣體排放源〕，故隸屬能源間接排放量。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為保障所有員工的勞動權益，本公司不僅遵循國際人權公約，禁止任何形式之歧視(如種族、性別、性傾向、年齡、身心障礙等)、禁止強迫勞動與任用童工、不妨礙員工結社自由。亦遵守中華民國「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就業服務法」等主管機關發布的勞動法規，據此訂定合理的「工作規則」及相關人事作業規範。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以保障勞資和諧；本公司另訂定「性騷擾防制管理辦法」以為維護兩性平等並遵循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規定，以保障人權及員工應有權益。111年度舉辦《友善職場-從人權保障的角度談起》課程，總人時數共計有36小時。	無差異情形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本公司之薪酬及休假皆依「勞動基準法」、「勞工保險條例」、「全民健康保險法」等相關法令辦理。另為提升員工福利，本公司由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事宜，包含婚、喪、生育補助等，配合節慶舉辦各項活動；本公司之薪酬係依據個人能力，對公司的貢獻度及績效表現，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呈正相關。職場多元化情形：	無差異情形									

			<table><tr><td>年度</td><td>女性職員占比</td><td>管理職女性主管占比</td></tr><tr><td>110</td><td>37.04%</td><td>30.43%</td></tr><tr><td>111</td><td>36.84%</td><td>29.17%</td></tr></table>	年度	女性職員占比	管理職女性主管占比	110	37.04%	30.43%	111	36.84%	29.17%	
			年度	女性職員占比	管理職女性主管占比								
			110	37.04%	30.43%								
111	36.84%	29.17%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本公司訂有「工作環境管理程序」並設有門禁管理系統，以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且定期委外廠商進行環境消毒，以阻斷病源傳播途徑，降低感染疾病之風險；每年除了為員工安排健康檢查，讓同仁工作之餘更能注意身心健康之外，每月皆有護理師臨場服務，提供同仁健康諮詢及給予高風險同仁健康指導；另為照顧員工健康設置血壓計設備及提供健康月刊等，強化宣導及提升員工的自我健康管理之衛教觀念。 員工失能傷害統計： <table><tr><td>年度</td><td>死亡事故</td><td>失能事故</td></tr><tr><td>110</td><td>0</td><td>0</td></tr><tr><td>111</td><td>0</td><td>0</td></tr></table>	年度	死亡事故	失能事故	110	0	0	111	0	0	無差異情形	
年度	死亡事故	失能事故											
110	0	0											
111	0	0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管理程序」，培養員工專業知識與技能，使其發揮其職能，增加工作效率，確保工作品質，以達成本公司永續經營及發展之目標。本公司舉辦多元化訓練課程及各項專業在職教育訓練，其中包括新進人員訓練、在職訓練課程、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專業課程以及各種與職務有關之內、外部訓練課程，藉以提升員工專業能力與核心競爭力，並強化員工完整之訓練及進修管道。 員工內外訓練執行情形： <table><tr><td>年度</td><td>總人次 (內訓及外訓)</td><td>總人時數</td></tr><tr><td>110</td><td>274</td><td>971</td></tr><tr><td>111</td><td>232</td><td>799</td></tr></table>	年度	總人次 (內訓及外訓)	總人時數	110	274	971	111	232	799	無差異情形	
年度	總人次 (內訓及外訓)	總人時數											
110	274	971											
111	232	799											
(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係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對於銷售之產品會依客戶需求出具自我承諾書及簽署保密協議，包括符合歐盟REACH法規、RoHS環保法規等國際法規規範並保護客戶隱私。於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溝通及申訴管道以保障客戶權益。	無差異情形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本公司定期評估並關注供應商有無影響環境或社會爭議議題之記錄，且於挑選配合供應商時，一併考量供應商之企業社會責任各面向政策，並將供應商有永續經營管理之理念列為優先選擇。若供應商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將要求供應商進行輔導與改善，並將供應商推動永續經營管理之能力列為輔導項目之一，且依據公司所制訂之「供應商管理程序」相關規範，定期進行供應商考核評鑑，且予以進行檢視考核結果。	無差異情形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於年報揭露公司履行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並於公司網站說明相關資訊，惟尚未編製經第三方驗證單位認證之永續報告書。	未來將視法令規定及公司實際發展需要訂定。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於109年03月04日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考量公司現況與法令規定，循序漸進方式予以落實，並無重大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 本公司於第八屆公司治理評鑑首評年度排名第三級距。 2. 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及社會公益： (1)本公司重視社會關懷，適時幫助及扶持社會弱勢團體，響應社團法人中華基督教救助協會之【1919愛走動-急難家庭救助計畫】、【1919陪讀計畫】及【1919食物銀行】，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共計捐贈新臺幣12萬元。 (2)本公司關懷失依兒童，響應財團法人高雄市私立小天使家園辦理【遇見天使展開希望的枝葉活動】之「灌概繁星疫童守護計畫」，共計捐贈新臺幣3萬元。 (3)本公司與環宇國際文化教育基金會合作，於公司內放置【愛心捐款發票箱】。宣導一張發票、一個銅板、一份力量，鼓勵同仁隨手捐發票或銅板做公益。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明訂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無差異情形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 本公司所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中已詳細規範禁止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所有員工從事任何於「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	無差異情形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 本公司所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皆已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定期檢視其相關程序及辦法是否需要修正，另訂有「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定期向公司同仁進行宣導，落實執行。	無差異情形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本公司本著於誠信經營原則，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於商業往來之前，會考量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將誠信行為納入契約條款。	無差異情形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 本公司恪遵法令及謹守道德規範，指定管理部為企業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負責推動本公司誠信經營、反貪腐、反賄賂及法令遵循等公司治理事宜，除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等相關規章法令外，並秉持廉潔誠信、公平透明、自律負責之精神，制定落實各項道德規範政策，監督各單位執行狀況，並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至少一年一次)。	無差異情形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本公司與員工簽訂「員工自律廉潔保證書」，規定員工不得接收客戶或廠商金錢或財物之贈與等防範不誠信行為規定，並提供員工申訴管道。另董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若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均依法予以迴避，以防止利益衝突。	無差異情形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本公司依法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為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內部稽核人員亦定期查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之遵循情形，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無差異情形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本公司定期舉辦課程宣導並使員工清楚了解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	無差異情形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本公司所訂定之「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設有檢舉信箱及專線，並指派相關受理單位負責協助。	無差異情形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本公司針對檢舉事項均以保密形式協助，並於保密協議書中訂定相關職責保密之情事。	無差異情形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本公司以匿名方式保護檢舉人，不因此遭受不當處置及不公平對待之情事。	無差異情形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每年將執行情形揭露於本公司網站「永續發展」項下誠信經營之企業誠信頁面。	無差異情形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公司所有同仁、經理人及董事會成員均必須遵守該守則及相關辦法之規定。本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與守則之內容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八)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重要規章	揭露查詢方式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公司治理」專區中查詢 公司網站： http://www.sentelic.com 投資人關係／公司治理／「重要規章」中查詢
股東會議事規則	
董事會議事規範	
董事選舉辦法	
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	
道德行為準則	
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誠信經營守則	
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請至本公司網站 <http://www.sentelic.com> 查詢。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一二年二月二十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九人中，有零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錫銘



簽章

總經理：鄭淳仁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此情形。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1.05.26	股東常會	1. 承認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決議通過。
		2. 承認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	決議通過，110 年度盈餘分派之現金股利訂定於 111 年 06 月 20 日為除息基準日，並於 06 月 30 日全數發放完畢，分派每股新臺幣 3.2 元。
		3.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決議通過，於 111 年 06 月 10 日取得臺北市政府核准登記在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決議通過，於 111 年 05 月 26 日將修訂後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股東會議事規則」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專區並揭示於本公司網站。
		5.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6. 第十屆董事選舉案	會後當日將當選情形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發布重大訊息，於 111 年 06 月 10 日取得臺北市政府核准登記在案。
		7.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決議通過，並於會後當日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發布重大訊息。
111.10.12	第一次股東臨時會	1. 第十一屆董事選舉案	會後當日將當選情形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發布重大訊息，於 111 年 10 月 17 日取得臺北市政府核准登記在案。
		2.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決議通過，並於會後當日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發布重大訊息。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董事會屆次	重要決議事項
111.01.21	第九屆 第十九次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專利獎金分配案 2.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業務獎金分配案 3.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及 111 年度績效評估標準案 4. 通過訂定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股份註銷之減資基準日案 5. 通過辦理子公司 OCEAN PRESTIGE LIMITED 解散清算案 6. 通過本公司與董事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系統維護合約書之續約案 7.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8. 通過增訂本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案
111.03.09	第九屆 第二十次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 3.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4.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案 5. 通過本公司提列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費用化比例案 6.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其報酬案 7.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8.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營運計畫案 9.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10.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11. 通過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部分條文並更名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案 12.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13. 通過修訂本公司「業務獎金發放管理辦法」案 14. 通過本公司與董事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系統客製需求合約書之簽約案 15. 通過本公司第十屆董事選舉案 16. 通過本公司受理第十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受理期間及受理處所案 17. 通過董事會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18. 通過審查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案 19. 通過本公司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20. 通過本公司訂定召開 111 年股東常會暨受理股東提案相關事宜案
111.04.13	第九屆 第二十一次董事會	審查本公司股東提名第十屆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名單案
111.04.27	第九屆 第二十二次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董事酬勞分派情形案 2.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案 3.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調薪案 4.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業務獎金分配案 5. 通過本公司 111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6.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銷售及收款循環」及「生產循環」案 7. 通過追認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111.05.26	第十屆 第一次董事會	1. 推選本公司董事長案 2. 通過委任本公司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111.07.27	第十屆 第二次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新任經理人及其薪資報酬案 2.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業務獎金分配案

日期	董事會屆次	重要決議事項
		3. 通過本公司 111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4. 通過訂定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股份註銷之減資基準日案
111.08.05	第十屆 第三次董事會	本公司依法設置審議委員會及審議委員會委員遴選案
111.08.05	第十屆 第四次董事會	有關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公開收購本公司普通股之審議案
111.08.24	第十屆 第五次臨時董事會	1. 推選本公司董事長案 2. 通過本公司董事全面改選案 3. 本公司受理股東之提名是否列入候選人名單之相關事宜 4. 通過本公司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5. 通過本公司訂定召開 111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案
111.09.06	第十屆 第六次董事會	1. 通過董事會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2. 通過審查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案
111.10.12	第十一屆 第一次董事會	1. 推選本公司董事長案 2. 通過委任本公司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111.10.20	第十一屆 第二次董事會	1.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酬金管理辦法」案 2. 通過本公司新任經理人及其薪資報酬案 3. 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11.11.02	第十一屆 第三次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 111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年度稽核計畫案 3. 通過變更子公司 Sentelic Holding Co., Ltd. 代表人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案 5. 通過本公司與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資訊系統使用與服務合約書之簽約案
112.02.20	第十一屆 第四次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及 112 年度績效評估標準案 2.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營運計畫案 4.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 5.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6.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案 7. 通過本公司提列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費用化比例案 8.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其報酬案 9. 通過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其聯盟會員所提供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 10.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1.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調薪案 12. 通過本公司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3. 通過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14. 通過本公司解除現任董事吳銘雄、張國鑫及呂學樸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5. 通過本公司訂定召開 112 年股東常會暨受理股東提案相關事宜案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李坤蒼	108.01.01	111.08.24	所代表法人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於111年08月24日轉讓持股超過選任時二分之一，依法當然解任。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邵志明	111.01.01~111.12.31	1,630	200	1,830	
	翁雅玲					

註：非審計公費-其他係稅務簽證170仟元及非主管職務之員工薪資資訊檢查表30仟元。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 03 月 26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股超過 10% 之大股東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10,710,000)	-	-	-
持股超過 10% 之大股東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5,324,000	-	-	-
董事長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錫銘	-	-	-	-
董 事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幸容	-	-	-	-
董 事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崇燾	-	-	-	-
董 事	陳易成	(86,000)	-	-	-
董事暨總經理	鄭淳仁	(63,000)	-	-	-
董 事	晴朗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鳳英	-	-	-	-
獨立董事	吳銘雄	-	-	-	-
獨立董事	張國鑫	-	-	-	-
獨立董事	呂學樸	-	-	-	-
執行長	蔡孟哲	-	-	-	-
資深副總經理	祝林	(102,000)	-	-	-
資深副總經理	許呈祥	5,000	-	-	-
副總經理	廖俊弘	(31,000)	-	-	-
資深協理暨財務 主管及公司治理 主管	許詩詮	(33,500)	-	-	-
協 理	方崇智	10,500	-	-	-
協 理	廖嘉文	(44,500)	-	-	-
協 理	曹又中	12,000	-	-	-
協 理	謝朝華	(4,000)	-	-	-
協 理	曾炳達	2,500	-	-	-
會計主管	趙心芄	(12,600)	-	-	-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此情形。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此情形。

九、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2 年 03 月 26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偉詮電子(股)公司	15,324,000	51.01	-	-	-	-	-	-	-
代表人：林錫銘	-	-	-	-	-	-	-	-	-
日電貿(股)公司	2,908,732	9.68	-	-	-	-	-	-	-
代表人：周煒凌	-	-	-	-	-	-	-	-	-
楊國城	1,008,000	3.36	-	-	-	-	-	-	-
VentureTech Alliance Fund II, L.P.	971,400	3.23	-	-	-	-	-	-	-
代表人：Juine-Kai Tsang	-	-	-	-	-	-	-	-	-
李銘芳	657,000	2.19	-	-	-	-	-	-	-
李麗華	259,000	0.86	-	-	-	-	-	-	-
元大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陞達科技員工有表決權無股利分配權之限制型股票信託專戶	216,600	0.72	-	-	-	-	-	-	-
馬建明	194,141	0.65	-	-	-	-	-	-	-
林志聖	169,292	0.56	-	-	-	-	-	-	-
陳易成	152,526	0.51	-	-	-	-	-	-	-

十、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1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Sentelic Holding Co., Ltd.	625,259	100.00	0	0	625,259	100.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本公司截至 112 年 03 月 26 日止股本變動之情形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9.06	10	1,500,000	15,000,000	1,500,000	15,000,000	創立股本 15,000,000 元	無	註 1
91.01	10	2,000,000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0	現金增資 5,000,000 元	無	註 2
92.12	30	3,100,000	31,000,000	3,100,000	31,000,000	現金增資 11,000,000 元	無	註 3
93.08	25	3,500,000	35,000,000	3,500,000	35,000,000	現金增資 4,000,000 元	無	註 4
94.01	55	4,100,000	41,000,000	4,100,000	41,000,000	現金增資 6,000,000 元	無	註 5
95.04	55	30,000,000	300,000,000	8,200,000	82,000,000	現金增資 41,000,000 元	無	註 6
97.06	60	30,000,000	300,000,000	9,700,000	97,000,000	現金增資 15,000,000 元	無	註 7
99.01	10	30,000,000	300,000,000	13,227,000	132,270,000	員工認股權 35,270,000 元	無	註 8
99.08	30	60,000,000	600,000,000	21,000,000	210,000,000	現金增資 77,730,000 元	無	註 9
103.01	10	60,000,000	600,000,000	22,583,350	225,833,500	現金增資 15,833,500 元	無	註 10
106.11	10	60,000,000	600,000,000	22,583,350	225,833,500	減資 112,916,750 元 發行新股 112,916,750 元	無	註 11
107.07	18	60,000,000	600,000,000	26,000,000	260,000,000	現金增資 34,166,500 元	無	註 12
109.08	10	60,000,000	600,000,000	26,800,000	268,000,0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8,000,000 元 (無償發行)	無	註 13
109.10	10	60,000,000	600,000,000	26,787,000	267,870,0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註銷減資 130,000 元	無	註 14
109.12	38	60,000,000	600,000,000	30,087,000	300,870,000	股票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 33,000,000 元	無	註 15
110.02	10	60,000,000	600,000,000	30,067,000	300,670,0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註銷減資 200,000 元	無	註 16
110.08	10	60,000,000	600,000,000	30,059,000	300,590,0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註銷減資 80,000 元	無	註 17
110.11	10	60,000,000	600,000,000	30,056,600	300,566,0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註銷減資 24,000 元	無	註 18
111.02	10	60,000,000	600,000,000	30,047,000	300,470,0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註銷減資 96,000 元	無	註 19
111.08	10	60,000,000	600,000,000	30,036,800	300,368,0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註銷減資 102,000 元	無	註 20

註 1：核准日期及文號：89.06.29 北市建商二字第 89305425 號。

註 2：核准日期及文號：91.01.15 府建商字第 091017266 號。

註 3：核准日期及文號：92.12.10 府建商字第 09226569700 號。

註 4：核准日期及文號：93.08.16 府建商字第 09317067000 號。

註 5：核准日期及文號：94.01.24 府建商字第 09400464610 號。

註 6：核准日期及文號：95.04.10 府建商字第 09575278100 號。

註 7：核准日期及文號：97.06.03 府產業商字第 09785144400 號。

註 8：核准日期及文號：99.01.29 府產業商字第 09980605900 號。
 註 9：核准日期及文號：99.08.20 府產業商字第 09986778210 號。
 註 10：核准日期及文號：103.01.15 府產業商字第 10380188800 號。
 註 11：核准日期及文號：106.11.27 府產業商字第 10659418010 號。
 註 12：核准日期及文號：107.07.24 府產業商字第 10750973020 號。
 註 13：核准日期及文號：109.08.31 府產業商字第 10953502610 號。
 註 14：核准日期及文號：109.10.22 府產業商字第 10955401400 號。
 註 15：核准日期及文號：109.12.08 府產業商字第 10956930200 號。
 註 16：核准日期及文號：110.02.19 府產業商字第 11046428200 號。
 註 17：核准日期及文號：110.08.16 府產業商字第 11052330900 號。
 註 18：核准日期及文號：110.11.15 府產業商字第 11055240200 號。
 註 19：核准日期及文號：111.02.08 府產業商字第 11145992400 號。
 註 20：核准日期及文號：111.08.17 府產業商字第 11152017700 號。

2. 股份種類

112 年 03 月 26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0,036,800	29,963,200	60,000,000	流通在外股份係為上櫃股票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112 年 03 月 26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 數	-	-	141	10,778	13	10,932
持有股數	-	-	18,777,056	10,070,343	1,189,401	30,036,800
持股比例	-	-	62.51%	33.53%	3.96%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112 年 03 月 26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9,308	50,041	0.17%
1,000 至 5,000	1,326	2,459,230	8.19%
5,001 至 10,000	140	1,084,958	3.61%
10,001 至 15,000	45	583,132	1.94%
15,001 至 20,000	24	433,357	1.44%
20,001 至 30,000	27	670,252	2.23%
30,001 至 40,000	20	689,346	2.30%
40,001 至 50,000	13	603,601	2.01%
50,001 至 100,000	13	861,283	2.87%
100,001 至 200,000	9	1,256,868	4.18%
200,001 至 400,000	2	475,600	1.58%
400,001 至 600,000	0	0	0.00%
600,001 至 800,000	1	657,000	2.19%
800,001 至 1,000,000	1	971,400	3.23%
1,000,001 股以上	3	19,240,732	64.06%
合 計	10,932	30,036,800	100.00%

2. 特別股：不適用。

(四) 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2 年 03 月 26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5,324,000	51.01%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2,908,732	9.68%
楊國城		1,008,000	3.36%
VentureTech Alliance Fund II, L.P.		971,400	3.23%
李銘芳		657,000	2.19%
李麗華		259,000	0.86%
元大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陞達科技員工有表決權無股利分配權之限制型股票信託專戶		216,600	0.72%
馬建明		194,141	0.65%
林志聖		169,292	0.56%
陳易成		152,526	0.51%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03 月 26 日
每股市價 (註 1)	最 高		90.00	108.00	53.10
	最 低		41.50	41.40	44.05
	平 均		68.21	84.12	49.97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2.46	22.53	-
	分 配 後		19.26	(註 2)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29,420	29,689	29,820
	每股盈餘 (註 3)	追溯調整前	3.51	3.00	-
		追溯調整後	-	-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3.2	2.7 (註 4)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5)		16.76	22.16	-
	本利比(註 6)		18.38	24.63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5.44%	4.06%	-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分配後數字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分配之情形調整。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本公司 112 年 02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股東現金股利新臺幣 80,514,540 元。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110 年每股平均收盤價為 58.82 元；111 年每股平均收盤價為 66.49 元)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第十九條之一：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東紅利總額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十，其中股東紅利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股東現金紅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本公司所屬產業正處於成長階段，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例，基於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營運規劃，得由董事會依當時營運狀況，兼顧股東權益、平衡股利政策及資金需求規劃等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第十九條之二：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及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得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之股息及紅利、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董事會依上開章程並配合本公司財務業務發展目標及規劃，在無其他特殊情形考量下，本公司股利之分派以分派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40%~80%為原則。

2. 本年度擬(已)決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案，業經 112 年 02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現金股利每股新臺幣 2.7 元，共計新臺幣 80,514,540 元，發放比率 90.00%，並將提報 112 年 05 月 24 日股東常會報告。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此情形。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第十九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係以當期之稅前淨利，依公司章程規定之提撥成數計算估列，認列為薪資費用。如次年度董事會決議分配數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調整分配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11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業經112年02月2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說明如下：

單位：新臺幣仟元

分派項目	董事會決議 分派金額	認列費用年度 估列金額	差異數	差異原因及處理情形
員工酬勞	12,695	12,695	0	無
董事酬勞	1,904	1,904	0	無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111年度無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之情事，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10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業經111年03月0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實際分派情形說明如下：

單位：新臺幣仟元

分派項目	董事會決議 分派金額	認列費用年度 估列金額	差異數	差異原因及處理情形
員工酬勞	14,489	14,489	0	無
董事酬勞	2,173	2,173	0	無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 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 參與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 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12年03月26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08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8年10月04日
發行日期	109年08月10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800,000股
發行價格	新臺幣0元(無償發行)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99%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一、員工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屆滿一定年限(如下)仍在職，同時未曾有發行辦法規定有關違反契約、義務、規則等情事，且於各屆滿日前年度本公司整體營運成果與該員工個人考績表現均達本公司所訂之目標績效，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 屆滿一年：40% 屆滿二年：30% 屆滿三年：30%

	二、本辦法所稱獲配及屆滿時程起算日為當次增資基準日；發放條件係參酌發放年度之前一年績效評核。 三、前述所稱之前年度本公司整體營運成果與該員工個人考績表現之定義分別如下： 1. 前年度本公司整體營運成果：係經由最近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為準，基本每股盈餘達新臺幣 1 元(含)以上。 2. 員工個人考績表現：係前一年度績效考核達 80 分(含)以上者，得獲配當年度 100%可取得比率。 3. 未參與前一年度績效考核之新進員工，因考量其對本公司之貢獻及未來發展性，經權責主管同意者，亦可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未達既得條件前股份之限制：(有出席、投票權，無配股、配息權) 一、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出售、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二、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權等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 三、除前項因信託保管契約規定外，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除不具現金增資原股東新股認購權及無配股、配息權外，其他權利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包括但不限於：減資、資本公積現金(股票)及因合併、分割、股份轉換等各項法定事由所獲配之任何權益)。 四、員工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應立即將之交付信託且於既得條件未達成前，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五、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公司法第 165 條第 3 項所定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或其它依事實發生之法定停止過戶期間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達成既得條件之員工，其解除限制之股份仍未享有投票權、配(認)股及配息之權利。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員工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應立即將之交付信託且於既得條件未達成前，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一、離職(自願離職、資遣、開除)：依本辦法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離職當日即視為喪失達成既得條件資格，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二、退休：依本辦法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自退休日起，視為達成退休當年度既得條件，依既得條件所述股份比例解除該年度限制；其餘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退休當日即視為喪失達成既得條件資格，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三、死亡：依本辦法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自死亡日起，視為達成死亡當年度既得條件，依既得條件所述股份比例解除該年度限制，並由法定繼承人，依民法繼承相關條文及「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繼承過戶相關規定，完成法

	定之必要程序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依約定取得股份；其餘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死亡日即視為喪失達成既得條件資格，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四、因受職業災害殘疾或死亡者 1. 依本辦法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因受職業災害致身體殘疾而無法繼續任職者，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自離職日起，視為達成既得條件，不受既得條件之限制。 2. 依本辦法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因受職業災害致死亡者，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自員工死亡日起，視為達成既得條件，不受既得條件之限制，並由法定繼承人，依民法繼承相關條文及「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繼承過戶相關規定，完成法定之必要程序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依約定取得股份。 五、調職：依本辦法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如自行請調或經本公司派任轉調至本公司關係企業或其他子公司時，其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得由董事長核定是否喪失達成既得條件資格，並得於既得條件之時程比例範圍內，核定其達成既得條件比例及時限。經核定喪失達成既得條件資格者，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六、留職停薪：依本辦法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嗣後若辦理育嬰、傷病、服兵役留職停薪，應扣除實際留職停薪天數，順延計算其依本辦法獲配股份後之任職期間，倘計算出之任職期間已達既得條件所定期限，再依主管考核績效之結果決定是否符合既得條件。若因其他原因留停者，該員工於留停生效日起，其依本辦法獲配之股份，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63,200 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	520,2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	216,6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72%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發行日屆滿一年後，分年執行，對原股東權益逐年稀釋，其稀釋效果尚屬有限，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112 年 03 月 26 日；單位：股/新臺幣元

	職稱 (註1)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5)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註6)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7)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註6)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7)
經理人暨員工	總經理	鄭淳仁	622,000	2.32%	416,600	0	0	1.39%	175,800	0	0	0.59%
	資深副總經理	祝林										
	資深副總經理	許呈祥										
	副總經理	廖俊弘										
	資深協理暨財務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	許詩詮										
	協理	方崇智										
	協理	廖嘉文										
	協理	曹又中										
	協理	謝朝華										
	協理	曾炳達										
	會計主管	趙心芄										
	員工 (註2)	蔡永昌										
		李文定										
		洪志德										
		李依萍										
		廖立涵										
		王玉紅										
		蕭寶齡 (已離職，註3)										
		周雅維										
		陳郁文 (已離職，註4)										
		葉時修										
		謝世勇										

註 1：包括經理人及員工（已離職或死亡者，應予註明），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其獲配或認購情形。

註 2：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前十大員工係指經理人以外之員工。

註 3：員工蕭寶齡已於 109 年 11 月離職。

註 4：員工陳郁文已於 110 年 09 月離職。

註 5：以 109 年 08 月發行日之經濟部變更登記資料所列已發行股份總數 26,800,000 股計算。

註 6：已離職員工之股數已收回註銷，故不包含。

註 7：以最近一次經濟部變更登記資料所列已發行股份總數 30,036,800 股計算。

七、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主要內容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E603050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
E701040	簡易電信設備安裝業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CC01120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仟元

主要產品	111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占營業額比重(%)
風扇馬達驅動控制 IC	439,008	85.15%
代理微控制器 IC	76,577	14.85%
合計	515,585	100.00%

3. 公司主要之商品（服務）項目

主要產品		終端應用
風扇馬達驅動控制IC		伺服器主機及電源、電信設備、通訊機房電源供應器、網路通訊交換器及路由器、高階電競顯示卡、電競主機電腦水冷風扇、不斷電系統、家電、充電樁、太陽能逆變器
代理微控制器IC	語音處理	互動式玩具、智能玩具、遊戲機
	光學辨認	教育點讀筆
	感測元件	給皂機、遊戲機搖桿
	指紋辨識	金融系統讀卡機
	電池管理	電動輔助自行車控制器
	資料傳輸	高速光學收發模組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1)風扇馬達驅動控制IC

由於空間使振動及噪音之限制愈趨嚴苛，本公司持續開發三相馬達驅動晶片，提供低噪音及低振動之解決方案，滿足客戶全系列散熱風扇晶片需求，並持續將研發資源投入三相直流無刷馬達驅動晶片、24/48V三相直流無刷馬達驅動晶片、單相直流無刷馬達驅動與霍爾元件整合晶片之開發，以利切入非IT產品散熱風扇之市場，擴大應用領域至家電、充電樁、太陽能逆變器、車用內裝風扇等。

(2)代理微控制器IC

A. 電動輔助自行車控制器

電動輔助自行車之四大核心裝置分別為馬達、控制器、電池及充電器。

本計畫是以新唐科技M0A23 (M0+CAN BUS 32BIT MCU)為平台開發控制器核心解決方案，控制器主要功能為負責控制電池與馬達之間的聯繫，如：輸出速度、動力輸出、超速斷電、剎車斷電及故障斷電。

近年環保議題當道，歐洲先進國家大力推廣電動輔助自行車，本公司藉由方案的開發，對於自行車業者產品的快速導入助益很大。

B. 高速光學收發模組

資料中心400G進入成長期，400G交換器需求逐漸成長，搭配對應的400G光學收發模組(Optical Transceiver)也逐步增量。

本計畫是以新唐科技 M471 (Cortex M4 +Data com DCI 800G speed) 為平台開發400G Optical Transceiver 解決方案，協助相關業者快速導入。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風扇馬達驅動控制IC

DIGITIMES Research 研究指出，2022年全球伺服器市場仍以大型雲端資料中心業者需求較強，後疫情時代雲端與混合式辦公需求不減，加上IC、零組件短缺情況於下半年逐步恢復正常供應，全年伺服器出貨量估成長6%。然2023年將因景氣持續疲軟，使全球伺服器出貨成長力道不如2022年，除美系品牌商較缺成長動能外，中系資料中心及企業客戶亦因中國經濟疲軟，加上較嚴格的疫情及網路資安等管制政策，致拉貨力道有限，預估2023年仍以北美大型雲端業者對伺服器需求較強。此外，隨全球疫情將邁向流感化，IC及零組件供應已逐步恢復正常，加上英特爾(Intel)、超微(AMD)新一代CPU量產，有望帶動部分換機需求。

中長期而言，預期在雲端、HPC、邊緣運算伺服器需求成長及晶片大廠陸續推下世代CPU等之驅動下，未來5年全球伺服器出貨量年複合成長率(CAGR)仍達6%，其主要伺服器出貨成長動能仍來自大型公有雲業者，為滿足對外雲端服務或自家影音串流平台、電子商務及各種線上服務需求，將於全球各地持續擴建資料中心基礎設施。另外，隨各應用領域企業用戶在雲端及邊緣端需處理日益龐大數據，促HPC、AI伺服器需求提升。

而雲端業者、伺服器品牌商也將發展重點朝向靠近邊緣端的企業混合雲服務布局，以因應邊緣AI推論或即時大量數據處理或資料儲存的需求。另外，隨全球5G資料中心基礎設施陸續建置，將帶動核心(core)及邊緣端的電信伺服器發展，而隨著O-RAN聯盟亦積極推動採開放式商用現成設備(COTS)作為邊緣RAN端設備，可望在2023年後逐步帶動邊緣白牌電信伺服器出貨成長。



資料來源：DIGITIMES Research，2022/09

近年更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而加速企業數位轉型腳步，根據IDC調查數據，從地區別來看，美國將是2022年數位轉型支出的最大地區，占全球總額的近35%。西歐將是數位轉型支出的第二大地區，緊隨其後的是中國。中國也將提供最強勁的數位轉型支出成長，五年的年複合成長率為18.5%。拉丁美洲將是成長第二快的地區，年複合成長率為1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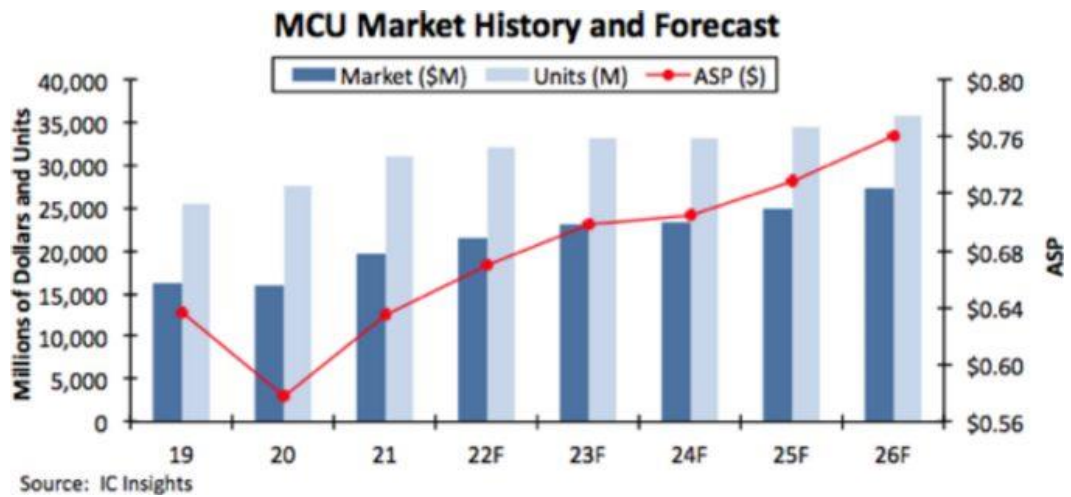
展望未來，市調機構集邦(TrendForce)表示，隨著各國5G服務陸續商轉，「雲-端-網」概念將大量取代現階段的「雲」框架，從雲端服務進一步延伸至硬體，帶來另一波商機，也因為未來雲端服務不再只侷限於軟體面，自有硬體品牌將成為雲端業者完善服務內涵的下一個戰場。伴隨中美貿易戰造成中國高速運算晶片製程倒退及人工智慧廣泛運用，帶動整體散熱需求增加。

據荷蘭NL知名的遊戲市調機構NEWZOO指出，電競產業在2016年時已創下了全球2億1,380萬的觀看人次，可說是電競產業的關鍵年；2017年至2020年全球遊戲直播觀眾規模持續增加到4.95億人次；2021年更大幅成長至7.2億人次，全球電競市場收入較2020年的9.4億美元增至10.8億美元，年長率14.5%。越來越多的遊戲直播與IP連結，未來，2024年電競產業預期將受惠於觀看人數不斷的上升，營收預估將成長至16.2億美元；新興市場(東南亞、非洲)亦將保持雙位數的增長速度。

然而因應長時間之賽程，電競玩家對於電玩遊戲之硬體規格要求亦持續升高，不同於一般使用者，主機配備強調處理速度、顯示卡效能與極致聲光效果，為因應長時間之賽程，電競玩家對於電腦電源及圖形運算效能之要求日亦增強，帶動散熱需求。儘管隨著全球各國政府陸續放寬防疫措施，惟後疫情時代之生活型式已改變原有的生活態樣，故預期未來電子競技整體市場規模仍將穩健增長。

(2)代理微控制器IC(下稱MCU)

半導體諮詢機構IC Insights報告指出，供應緊張導致MCU在2021年平均售價上漲10%，為25年來之最大漲幅，到2026年，MCU的平均銷售價格預計將再適度上漲。根據IC Insights數據及預測，2021年全球MCU市場規模約196億美元，預計至2026年之年複合成長率(CAGR)將達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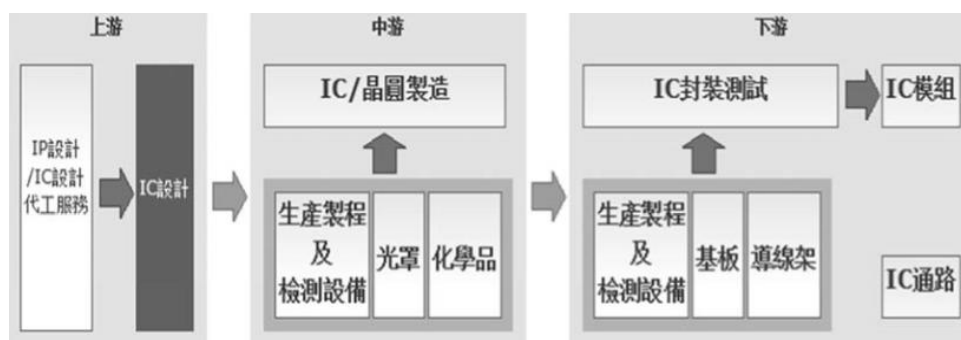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IC Insights

本公司之微控制器係屬代理國內知名品牌大廠，主要代理項目係依照客戶需求及原廠應用方案為導向，並依客戶需求向原廠進行小批量採購，為小眾市場所需之終端應用產品進行原廠基本程式調試與燒錄，目前所代理之微控制器應用領域係屬消費性電子市場為主軸，產品主要分布於智能玩具、互動式玩具、智慧生活、利基型醫療類、電池管理、資料傳輸等產品，例如留聲機玩具、教育式點讀筆、遊戲機、哈利波特魔法棒、電子門鎖、給皂機、額溫槍、快速體溫計等，高階消費應用領域為電動輔助自行車控制器、高速光學收發模組、金融安全指紋辨識讀卡機。

本公司所代理之產品係依客戶所需而進行原廠產品之推廣與銷售，在過去嚴峻的缺貨浪潮中，積極協助客戶轉用正常供貨的MCU母體。然而，隨著後疫情時代來臨，原本受疫情影響之消費性產品需求亦呈現V型反轉。未來，本公司將持續拓展終端新客源，在現有資源範圍內，以穩健發展推廣原廠微控制器為目標。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我國IC產業之發展主要以垂直分工之專業化為主，每個生產環節皆有許多業者投入，分工明確且各有專精，使得我國IC產業體系之上中下游結構更加完整，專業分工之產業結構為我國IC產業與國外發展結構上最大之不同點。依照製程，IC產業鏈可分成上游之IC設計公司（Design House）、中游之光罩廠（Mask）與晶圓製造廠（Foundry/IDM）、下游之測試廠（Testing）與封裝廠（Package）及通路，本公司屬於上游之IC設計公司及下游IC通路，所屬產業之上、中、下游關聯性，圖示如下：



※資料來源：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產業價值鏈資訊平台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風扇馬達驅動控制IC

A. 技術趨勢

由於散熱風扇適用於各項儲存設備及需全天候運行之產品，如建置自用的ChatGPT，架構在雲端服務或邊緣運算，故伺服器、資料中心、edge端GPU/CPU運算效能要求越來越高，資料處理量與傳輸速度大幅提升。為提升產品效率、節省能源損耗及延長電池使用時間等目標，使得散熱風扇馬達驅動控制IC朝向更精準控制與最佳化之低耗能技術發展，本公司目前專注於單相馬達驅動與磁性感測元件整合晶片、高壓(24V/48V)三相直流無刷馬達、Sensor-less精準且高效率控制馬達轉速與效能相關產品之開發，同時整合驅動電路、霍爾元件與功率元件，致力開發低噪音、低振動、低耗能、高效能之節能產品，期能依各種散熱風扇規格需求提供最適性產品及完整方案予客戶選擇以滿足各類散熱風扇之應用。

B. 元件整合及封裝體積縮小

在輕薄化設計潮流帶動下，新一代風扇馬達驅動控制IC之封裝尺寸要求亦趨嚴格，多元件整合產品已成為必然趨勢，包括風扇馬達驅動控制IC與金氧半功率場效電晶體（MOSFET）與磁性感測元件之整合等，此元件整合技術可節省產品電路板之設計空間並提升產品效能，在整合設計過程需避免因散熱效能提升而產生問題，國際大廠MPS、ROHM等已推出相關解決方案搶攻市場。本公司將積極加入供貨行列，以更完整之設計服務搶占既有市占。

(2) 代理微控制器IC(下稱MCU)

隨著MCU功能愈趨複雜且相連至許多不同專業領域，在功能大同小異之情況下其產品競爭者眾，使MCU能獨樹一格之方式為功耗、效能、成本、體積與系統設計平台一致性，故如何在最短的時間內進行產品功能整合且設計並開發符合市場需求之產品以提供強大的技術支援，更是關鍵。在追求效率及考量成本因素，本公司依據客戶終端應用產品之不同需求進

行程式撰寫，提供客製化MCU。目前銷售之應用產品有金融安全指紋辨識讀卡機、無線電競滑鼠、網路遠端遙控玩具車、變聲玩具卡拉OK麥克風、教育式點讀筆、給皂機、電子鎖、電動輔助自行車控制器及高速光學收發模組等，其中產品資料傳輸高速化M471(Cortex M4 +Data com DCI 800G speed)為主力平台。

4. 產品競爭情形

(1)風扇馬達驅動控制IC

本公司為國內從事風扇馬達驅動控制IC設計生產之專業公司，研發團隊秉持以技術及市場導向為主之職志，提供多元化產品規格以滿足客戶需求。然近年來國內與大陸相關設計公司陸續成立，主要競爭領域仍侷限於中低階之PC電源、筆電及一般顯示卡散熱風扇市場，產品種類有限。本公司之產品規劃朝向主機系統溝通、整合感應元件及三相直流無刷馬達驅動發展，應用於高階伺服器、高階電競顯示卡、家電產品、充電樁及太陽能逆變器等散熱風扇市場，積極提升本公司研發能量與技術能力。輔以原有上、下游供應鏈優勢，持續擴充產品廣度並進入新應用領域以強化公司之競爭優勢。多年來之投注與深耕，國際知名之國內散熱風扇大廠對本公司之高階產品接受度已大幅提高，將持續爭取與國際一線大廠之合作機會，增加本公司於市場上之能見度。

(2)代理微控制器IC

因應用領域廣泛，在高門檻之IC設計產業裡欲跨足不同領域之應用設計實屬不易，本產業目前多為方案公司(Design House)型態，研發能力有限且較不具規模。本公司之微控制器產品係屬於代理買賣，因有鑑於所代理之產品受中國大陸紅色供應鏈影響，市場削價競爭激烈，致使本公司於代理業務上之毛利下降，故本公司逐漸調整營運策略，在現有人力之狀態下，先將資源著重於自有技術風扇馬達驅動控制IC之推廣與開發；在代理大廠品牌微控制器產品上亦考量客戶需求狀態，挑選獲利較好之產品進行代理銷售。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 02 月 28 日
研發費用	79,427	12,233
營業收入淨額	515,585	41,594
研發費用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15.41	29.41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從事 IC 開發設計及代理微控制器 IC 之產品應用設計為主，至今已成功開發多項產品及技術，分述如下：

(1)風扇馬達驅動控制IC

最近五年共開發出 173 顆產品，可用於電腦散熱風扇、伺服器散熱風扇、電信設備散熱風扇、高階電競顯示卡散熱風扇及電競主機電腦水冷風扇。

(2)代理微控制器IC之產品應用設計

與國內外知名系統廠合作，進行原廠基本程式調試與燒錄，開發物聯網及智能生活相關之產品應用設計，如金融安全指紋辨識讀卡機、無線電競滑鼠、教育式點讀筆、給皂機、電子鎖、電動輔助自行車控制器及高速光學收發模組等。

(3)目前取得風扇馬達驅動控制IC之專利共38項，審查中之專利為11項。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計畫

(1)風扇馬達驅動控制IC

研發三相直流無刷風扇馬達驅動控制IC (3- Phase BLDC Fan Control IC) 及可程式化MCU風扇馬達驅動控制IC，推出高階電競顯示卡、電競主機電腦水冷系統等散熱風扇之解決方案，並致力於開發以系統穩定性及節能為主要考量之雲端資料中心、5G基地台、AI server、AI edge之散熱解決方案，切入國際品牌伺服器、數據資料中心供應鏈及人工智慧(AI)市場。

本公司專注於伺服器、通信設備、高階電競顯示卡、電競電腦電源應用領域之開發，積極深耕現有客戶以加速推廣可程式化馬達驅動控制產品，透過日本風扇廠切入國際知名品牌大廠之終端應用領域，以優越之經濟規模持續開發新製程技術並降低生產成本，提升產品品質與穩定度，導入高階風扇解決方案並拓展新客戶群，提供客戶具競爭力之產品及服務，提升產品之品牌價值。

(2)代理微控制器IC

- A. 爭取現有客戶委外開發之新產品專案。
- B. 強化與現有 IC 原廠互動，爭取新客戶與開發新應用領域。

2. 長期計畫

(1)風扇馬達驅動控制IC

本公司持續將研發資源投入高壓(24V/48V)，高功率三相直流無刷馬達驅動晶片、單相直流無刷馬達驅動與磁性感測元件整合晶片之開發，滿足客戶全系列散熱風扇晶片需求，以利切入非IT散熱之市場，包含家電產品、充電樁、太陽能逆變器、車用內裝風扇產品等。

電子產業已進入雲端、大數據及物聯網時代，在散熱需求日益漸增的同時其規格亦將提升。日本企業是近年來全球散熱風扇市場成長率最高之供應商之一，本公司持續研發直流變頻馬達家電產品新應用領域，以積極佈局日系客戶並爭取與日本國際大廠合作之機會，並規劃導入高規車載內裝應用市場，提供低噪音、低振動、低耗能的解決方案，多元化市場經營以擴大利基。

(2)代理微控制器IC

- A. 持續開發新的微控制器 IC 應用方案，增加新應用領域，拓展新客源。
- B. 積極爭取與現有 IC 原廠共同經營之特定應用領域，合作開發新產品，爭取商機。

3.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技術發展概況

風扇馬達驅動控制 IC 之驗證時間長、信賴性要求高，屬於技術門檻較高之領域，故需要長時間之經驗累積。由於散熱風扇馬達在運行時會產生反向電動勢，若不妥善處理，輕則使 IC 功能異常及降低使用壽命，重則使 IC 損毀，故於 IC 設計上必須結合電路設計之技巧再加上對 IC 製程之熟悉，才能使每一顆電晶體於工作時處於最適當之狀態，進而滿足客戶對 IC 之性能、效能及信賴性之要求。

現今，在智慧化成為市場主流的同時，馬達驅動 IC 從單純之驅動，進化為控制單元及驅動單元之整合，再加上具有數位串列介面與外界溝通之能力，馬達驅動控制 IC 已成為智能控制不可或缺的一環。本公司之風扇馬達驅動控制 IC 具有控制單元與驅動單元高度整合之優勢，於技術與效能上皆能與國際大廠競爭。其正弦波形驅動輸出之控制 IC 可使馬達運轉時更為流暢，降低噪音及震動；可程式化控制器具有高度整合特性以減少 PCB 外部應用之電路零件，客戶在使用上不僅能降低整體成本，同時具有體積小、整合度高、效率高、使用容易及節能減碳等特點，故本公司之風扇馬達驅動控制 IC 在市場上具有競爭優勢，不僅獲得國際知名大廠採用，同時具有一定的市占率。

隨資料中心及雲端的普及，伺服器內的硬碟密度越來越高，使得機箱內部的阻抗增加，造成進氣量不足，影響散熱效果；系統廠朝向使用提高風扇轉速的方法，以解決散熱問題；惟風扇轉速提高會使風扇震動加劇，將降低硬碟效能，甚至造成硬碟損毀。而正弦波形驅動的控制方法，其轉矩波動較小，電流諧波少，有助於減小雜訊，可達到低震動、低噪音的效果。因此，伺服器大廠多要求達成正弦波形驅動以符合其震動規格，該項技術目前已普遍應用於高階伺服器產品。

本公司已完成配合三相直流無刷風扇馬達 One-Hall 或 Sensor Less(無磁性感測器；即無需使用位置檢測磁性感測元件之無感測器驅動)之硬體要求，開發出正弦波形驅動及六步方波驅動，並應用於新系列產品，於客戶端已進行量產並已進入銷售階段，而未來將進一步導入家電產品、充電樁及內裝車用風扇等領域。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臺幣仟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銷售地區		產品項目	111 年度	
			金額	比率(%)
內銷		風扇馬達驅動控制 IC	64,609	12.53
		代理微控制器 IC	62,125	12.05
內銷小計			126,734	24.58
外銷	亞洲	風扇馬達驅動控制 IC	374,399	72.62
		代理微控制器 IC	14,452	2.80
外銷小計			388,851	75.42
合計			515,585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風扇馬達驅動控制 IC，主力應用終端產品為伺服器散熱風扇。根據 DIGITIMES Research 分析師觀察並參考報社報導指出，預期 2023 年全球伺服器出貨量有望再成長 5.2%，主要成長動力仍來自北美大型雲端業者積極增建資料中心基礎設施，此外，隨全球疫情將邁向流感化，IC 及零組件供應逐步恢復正常，加上英特爾(Intel)、超微(AMD)新一代 CPU 量產，有望帶動部分換機需求。中長期而言，預期在雲端、HPC、邊緣運算伺服器需求成長及晶片大廠陸續推下世代 CPU 等驅動下，2022~2027 年全球伺服器出貨量之年複合成長率(CAGR)將達 6.1%。

2022 全年伺服器出貨預估達 1,800 萬台。若以每台伺服器平均裝置 10 至 12 個散熱風扇來估算，2022 年風扇馬達驅動控制 IC 需求總數量約 1.98 億顆。

本公司 2022 年風扇馬達驅動控制 IC 總出貨數量約 5,000 萬顆，有 70% 使用於伺服器散熱風扇，以此類推，本公司之風扇馬達驅動控制 IC 於伺服器散熱風扇市場之市占率約 17%。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風扇馬達驅動控制 IC 產品業績已逐年成長，由於近年虛擬化、軟體定義技術可能取代既有伺服器部分功能及需求，但隨雲端、AI、HPC 等市場拉動，整體伺服器出貨將維持穩定成長趨勢。

目前市場主要供應商多為進口廠商，如 Allegro、NXP、ROHM 等，而本公司以專業化產品組合獲取市占率，營收貢獻持續上升，在伺服器散熱風扇市場之產品線已漸趨完整，目前正積極協同客戶開發具備高階三相與正弦波輸出之新一代驅動控制可程式化 IC 產品，預期將取得更高市占率。同時開發直流無刷風扇馬達驅動技術並往家電、充電樁、太陽能逆變器、車用內裝風扇之應用領域邁進，以期在節能減碳之環保趨勢中取得先機。

4. 競爭利基

(1) 專業穩定之研發團隊

本公司研發團隊已累積多年馬達驅動之技術經驗，對於產品關鍵性技術均能適度掌握並有自行研發新產品之實力，能充份掌握市場變化，使本公司產品具有競爭優勢。

(2) 上游工廠關係良好且穩定

因身處於市場競爭激烈、技術快速變化之環境中，本公司運用全球半導體產業專業分工優勢，考量製程技術、品質良率、產能設備、交貨速度及價格等因素，選擇適合之廠商。與現有之晶圓代工廠及封裝廠均已維持十年以上良好合作關係，生產優良品質且更具競爭力之產品。

(3) 專業快速之工程支援服務

本公司具備風扇馬達驅動控制 IC 功率元件製程之特殊設計能力，與晶片製造廠密切配合，適時給予客戶風扇系統工程技術支援，加速新產品開發，提供品牌客戶高效率之風扇解決方案及服務。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 近年來提倡環境永續，各國政府與國際大廠對於節能減碳之要求日趨嚴格，目前國內有關通訊或資訊產品之風扇馬達驅動關鍵性零組件，過半產值仍須仰賴進口，有鑑於此，本公司已積極投入開發具有節能減碳效果之關鍵性產品，以降低對進口產品之依賴。

- B. 為有效提高本公司之競爭力並提供客戶更完善之服務，對供應商及自有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封裝及測試，均通過 ISO 認證。
- C. 委由國內上市櫃廠商生產，專業分工以免除生產繁瑣管理並有效投入新產品開發。
- D. 有效整合上、下游，降低生產費用及提高良率，兼顧產品品質、交期及服務。
- E. 擁有獨立自主之研發能力

本公司以開發自有技術為導向，專注於風扇馬達驅動控制IC元件之研發與設計，深耕多年之研發涵量得以滿足客戶對於高效能終端產品之系統需求。為了提升效率，研發人員持續專注於改進部份關鍵元件參數與其所需之精準測試，不斷深化元件設計能力。風扇馬達驅動控制IC功率元件之製程技術研發與元件設計能力均需長時間投入，關鍵在於經驗累積及團隊合作默契。本公司數年來已累積擁有經驗深厚之研發人才，提供豐富設計資源及技術支援，有利於縮短新產品之開發時程，產品線完整且具多元性，加以每年投入相當之研發費用持續推展研發工作，維持先進製程之開發設計能力，使客戶之產品具有國際競爭力。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國內研發設計人才短缺

因應對策：

- ①研擬與建教單位合作，培養人才。
- ②強化福利，提高員工向心力，降低流動率。
- ③研擬於不同區域建置研發中心，以擴充並強化公司研發能量。

B. 國外廠商之競爭

因應對策：

- ①創新研發能力，不斷推出新產品，使產品多樣化。
- ②加強與國內外散熱風扇系統廠之合作，開發客製化晶片與新一代解決方案。
- ③與國內研發單位合作開發新製程或技術交流，吸收新知應用於技術創新。
- ④致力於生產合理化以有效降低成本、提高產品市場競爭力。

C. 陸續投入者眾，造成市場競爭日趨激烈

因應對策：

- ①積極開發多樣化、高附加價值之利基產品，以豐富產品線及提升利潤，深化客戶關係及強化市場競爭力。
- ②持續精進研發能量以維持技術領先之地位，拉大與競爭者技術上之差異，擺脫價格競爭之態勢。
- ③持續開發高附加價值與技術導向型客戶。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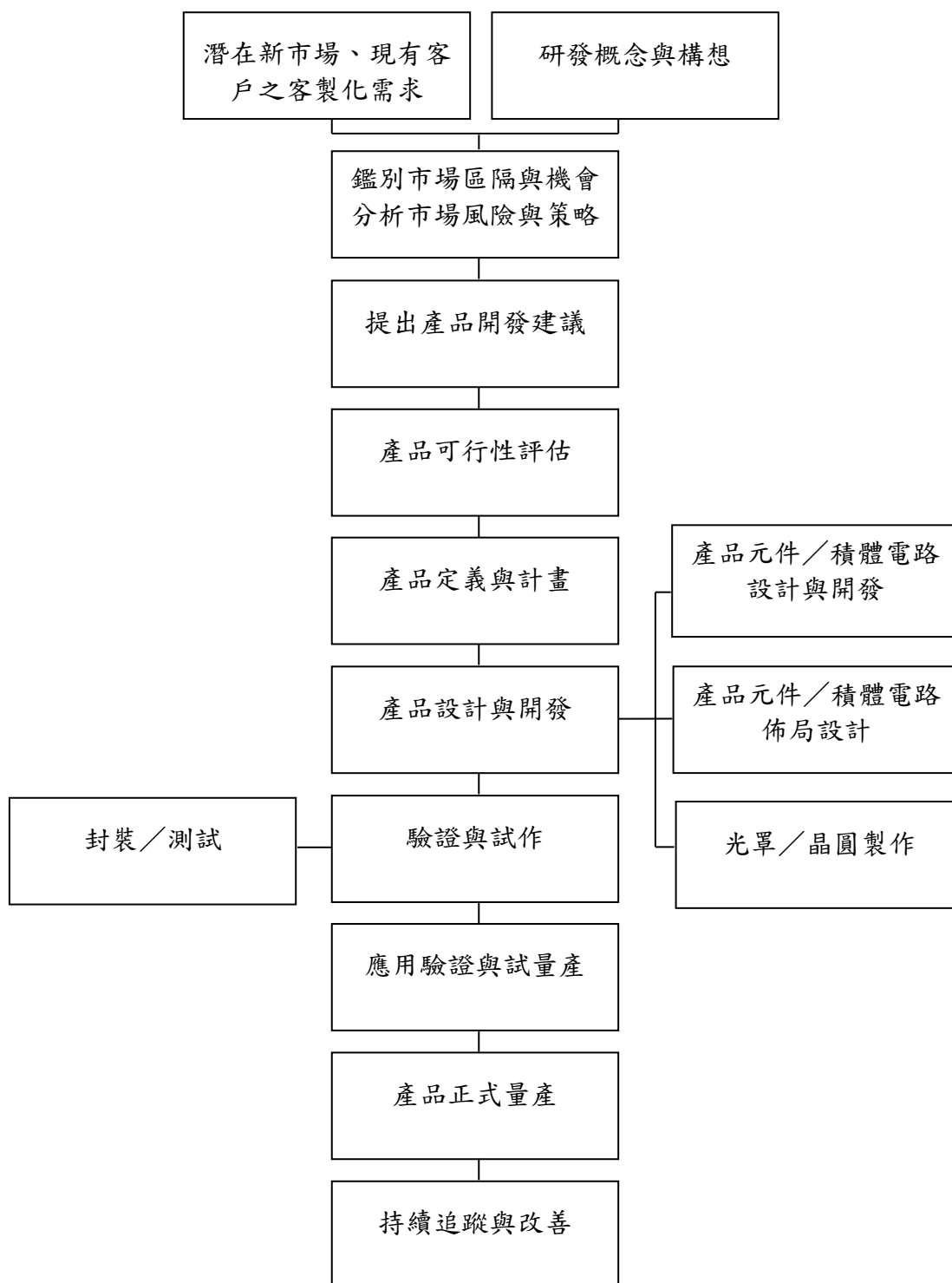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用途
風扇馬達驅動控制IC	整合 12V 高電壓直流無刷馬達驅動控制 IC，以數位為基底結合類比之架構設計，具備低噪音、低震動及低耗能等特性，可應用於伺服器、電信設備、高階電競顯示卡、電競主機電腦水冷風扇及家電產品。
代理微控制器IC	本公司代理種類繁多，概分為透過給予數位訊號(Input)進行演算而給出數位運算結果(Output)之基本數位型微控制器，以及在基本數位型微控制器產品基礎上附加類比-數位轉換功能區塊之類比數位轉換型微控制器，可應用於高速光學資料傳輸電子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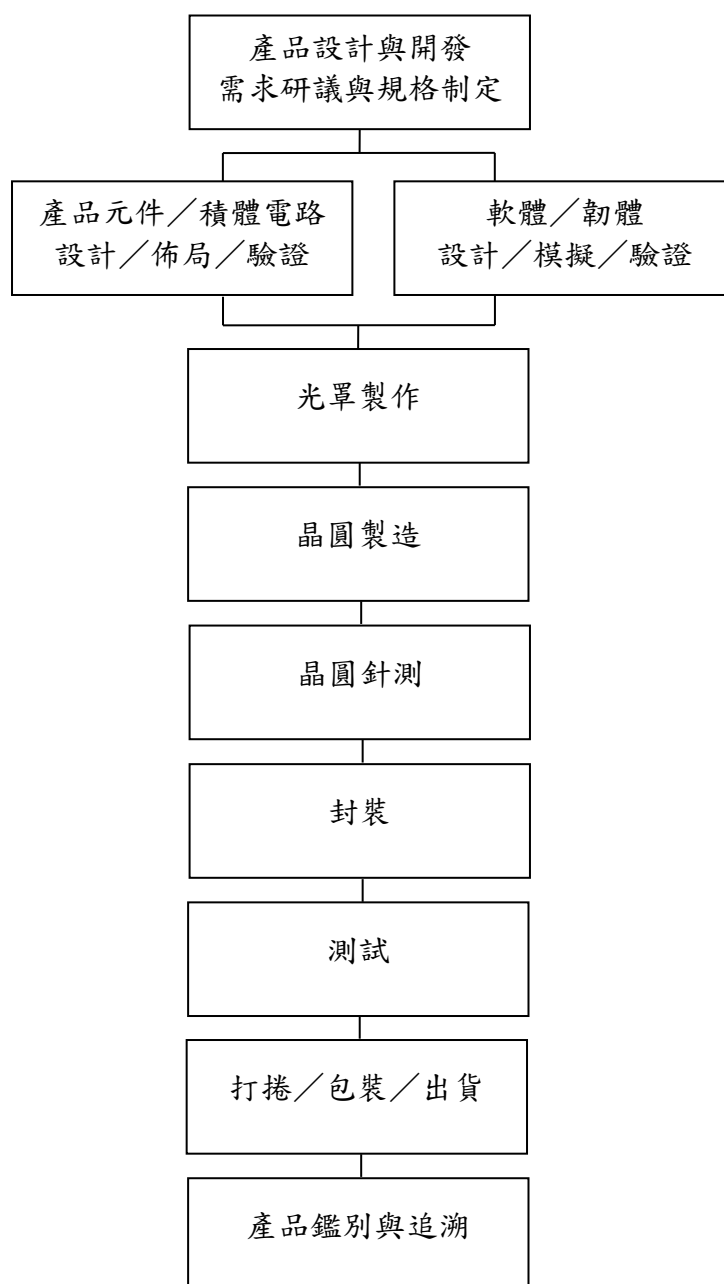
2. 主要產品產製過程

本公司之營運模式為提供IC設計，主係進行電路設計、軟韌體整合及與客戶客製化功能之開發，再委外進行生產與後段加工後銷售予客戶，公司並無設置廠房，產製過程請參閱下圖：

(1)產品開發流程



(2)產品生產流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風扇馬達驅動控制 IC 及代理微控制器(Micro Control Unit - MCU)，其風扇馬達驅動控制晶片及微控制器之晶圓封裝、測試，係由國內上市櫃知名廠商提供及生產，供應狀況良好，品質穩定。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S1 公司(A)	63,115	31.61	無	S2 公司(F)	109,390	37.31	無
2	S5 公司(E)	28,419	14.23	無	S1 公司(A)	89,082	30.38	無
3	S6 公司(B)	27,634	13.84	無	S5 公司(E)	36,137	12.33	無
4	S2 公司(F)	27,248	13.64	無	-	-	-	-
5	S8 公司(D)	23,176	11.61	無	-	-	-	-
	其他	30,097	15.07		其他	58,586	19.98	
	進貨淨額	199,689	100.00		進貨淨額	293,195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

(I)廠商 A、E 及 F：主係 110 年度晶圓供應商產能持續滿載需求無法被滿足而遞延至 111 年上半年陸續交貨，且 111 年全年受國際通貨膨脹影響，新台幣兌美元由強轉弱，使本公司採購之晶圓金額亦受貨幣市場變化而有所變動，致整體進貨金額增加。

(II)廠商 B 及 D：因代理部分係採接單式管理，故主係受市場變化而有所變動。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C1 公司 (A)	163,258	29.28	無	C1 公司 (A)	156,875	30.43	無
2	C3 公司 (C)	85,872	15.40	無	C3 公司 (C)	86,493	16.77	無
3	C11 公司 (F)	84,964	15.24	無	C2 公司 (B)	78,672	15.26	無
4	C2 公司 (B)	81,666	14.64	無	-	-	-	-
	其他	141,860	25.44		其他	193,545	37.54	
	銷貨淨額	557,620	100.00		銷貨淨額	515,585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

(I) 客戶 A、B 及 F：主係 111 年下半年受到全球經濟衰退影響、中國封城及庫存壓力等因素，需求逐漸轉弱，致銷貨金額減少。

(II) 客戶 C：供貨情形良好，尚無重大變動。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本公司係以從事風扇馬達驅動控制 IC 設計及微控制器 IC 之代理，由於本公司並無製造工廠，旗下系列產品均委外代工生產，故不適用。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PCS/K；新臺幣仟元

銷售量值 產品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風扇馬達驅動控制 IC		18,893	87,800	50,176	373,993	9,963	64,609	38,537	374,399
代理微控制器 IC		12,807	81,918	1,084	13,909	6,066	62,125	641	14,452
合計		31,700	169,718	51,260	387,902	16,029	126,734	39,178	388,851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03 月 26 日
員 工 人 數	經理人	10	12	12
	一般職員	44	45	45
	合計	54	57	57
平均年歲		42.94	43.43	43.66
平均服務年資		8.35	8.70	8.93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0.00%	0.00%	0.00%
	碩士	27.78%	33.33%	33.33%
	大專	68.52%	63.16%	63.16%
	高中	3.70%	3.51%	3.51%
	高中以下	0.00%	0.00%	0.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產品皆為委外代工生產，公司內部並無製程與生產之作業，且本公司各項產品均由各該供應商嚴格控管並符合歐盟 RoHS、REACH 等各項規範，屬低污染產業。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各項福利措施，係依「勞動基準法」、「勞工保險條例」、「全民健康保險法」等相關法令辦理。另為提升員工福利，本公司由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事宜，包含婚、喪、生育補助及生日禮金等，並不定期舉辦各項休閒育樂活動，以照顧員工之生活。

2. 員工進修、訓練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管理程序」，培養員工專業知識與技能，使其發揮其職能，增加工作效率，確保工作品質，以達成本公司永續經營及發展之目標。本公司舉辦多元化訓練課程及各項專業在職教育訓練，其中包括新進人員訓練、在職訓練課程、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專業課程以及各種與職務有關之內、外部訓練課程，藉以提昇員工專業能力與核心競爭力，並強化員工完整之訓練及進修管道。

3. 員工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1)適用「勞動基準法」規定之員工，本公司按月提繳其工資2%之金額至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台灣銀行專戶，其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

(2)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之員工，本公司按月提繳其工資6%之金額至勞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為保障所有員工的勞動權益，本公司不僅遵循國際人權公約，禁止任何形式之歧視(如種族、性別、性傾向、年齡、身心障礙等)、禁止強迫勞動與任用童工、不妨礙員工結社自由。亦遵守中華民國「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及「就業服務法」等主管機關發布的勞動法規，據此訂定合理的「工作規則」及相關人事作業規範。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檢討與提升各項福利措施，期使員工之權益維護獲得最高保障。

5. 員工人身安全與工作環境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訂有「工作環境管理程序」並設有門禁管理系統，以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每年為員工安排健康檢查，讓同仁工作之餘更能注意身心健康。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平時即重視員工各項福利，勞資關係和諧，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勞資糾紛，因此應無發生勞資糾紛損失之虞。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 (1)資通安全小組定期檢討資通安全管理政策及相關辦法。
- (2)內部各單位成員皆依相關辦法確實執行。
- (3)日常營運時定期進行伺服器等設備之檢核，以即時發現問題。
- (4)進行資通安全風險評估，配合稽核單位查核以確保作業之正確性及有效性。
- (5)遇有錯誤、漏洞與風險立即進行改善，以建構資訊安全之持續改善管理循環。
- (6)資訊安全小組每年至少一次向總經理報告資訊安全執行情形。

2. 資訊安全政策：



(1)目的

為保護本公司所有電腦系統之相關資通資產，包括實體環境、軟硬體設施、網路、資料、資訊等安全，免於因內部或外在之威脅，遭受洩密、破壞或遺失等風險，特制訂本政策。

(2)資通安全目標

確保本公司資通作業之正確性、可用性、完整性與機密性。避免內、外部資安事件之威脅。於事故發生時，亦能迅速應變，在最短時間內回復正常運作，降低事故的損害。

(3)資通安全管理措施

- 成立資通安全推動小組，訂定資通安全政策及目標與具體管理方案，以確保資通安全。
-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審慎處理個人資訊。

- 個人電腦、伺服器皆需設定密碼，安裝防毒軟體，並定期更新病毒碼。
- 遵守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定，確保安裝軟體皆有合法授權。
- 重要資料需進行備份，並定期確認備份資料有效性。
- 規劃災害復原計畫，以利資安事件發生時快速恢復系統運作。
- 定期執行資通安全宣導作業，強化同仁資安認知及法令觀念。

3. 具體管理方案：

伺服器設備安全管理	網路安全管理	病毒防護與管理
● 本公司伺服器均設置於專用機房，並採用門禁管制。 ● 機房設置獨立空調，維持伺服器於適當的溫度環境下運轉；並設置氣體式滅火器，可適用於電氣引起的火災。 ● 機房主機配置不斷電設備，避免台電意外瞬間斷電造成系統當機。	● 設置網路防火牆，阻擋外部人員使用內部網路。 ● 同仁由遠端登入公司內網使用服務，必須申請VPN帳號，透過VPN的安全方式始能登入使用。	● 伺服器與終端電腦設備內均安裝有端點防護軟體，病毒碼採自動更新方式，確保能阻擋最新型的病毒，同時可偵測、防止具有潛在威脅性的系統執行檔之安裝行為。 ● 防毒軟體對於所偵測或攔截到的病毒，除立即予以隔離或刪除外，並主動發出受感染和處於風險的電腦之郵件，以利管理人員採取因應行動。
系統存取控制	系統永續運作	教育訓練與宣導
● 同仁對各系統的使用權限需依照公司規定的程序進行申請，經權責主管核准後由資訊單位設定權限。 ● 定期執行各系統之權限檢核，以確保權限之正確性。 ● 同仁辦理離(退)職手續時，必須會辦資訊單位，進行各系統帳號的刪除作業。	● 系統備份：建置雲端備份系統，採取日備份機制。 ● 災害復原演練：每年實施演練，確保備份媒體的正確性及有效性。	● 定期宣導：定期發送資安宣導郵件，強化同仁資安認知及法令觀念。 ● 加入「台灣電腦網路危機處理暨協調中心 TWCERT/CC」會員，取得資安事件諮詢管道及獲得資安情資，並將有關情資轉予內部進行宣導。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防火牆

- 完成防火牆防護功能訂閱續訂。

(2)軟體系統

- 建置端點防護系統及防毒軟體。

(3)投入人力

- 每日各系統檢查。
- 定期發送資安宣導郵件。
- 定期執行各系統權限檢核。
- 每年執行電腦檢核作業。
- 每年執行災害復原執行演練。
- 每年對資訊循環之內部稽核。

(4)資通安全推動小組會議

- 111 年共召開 3 次會議，檢討資安政策之執行情形。

(5)資安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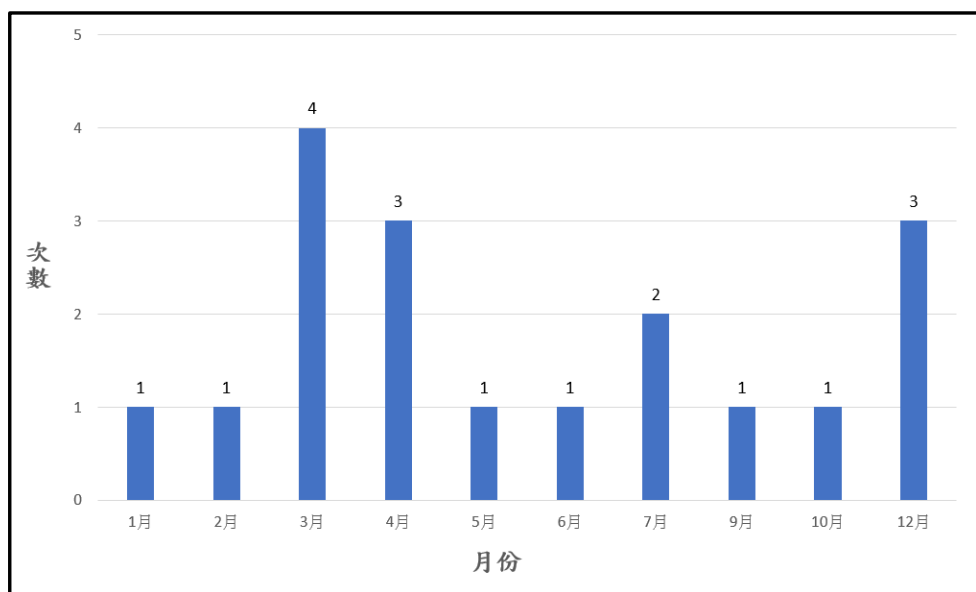
- 111 年 12 月投保「資訊安全防護保險」。

(6)111 年資安宣導執行情形

- 教育訓練

課程名稱	總人次	總人時數
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教育訓練	8	8

- 電子郵件宣導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七、重要契約

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

112 年 03 月 26 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代理合約	C7 公司	2017/10/01~自動展延	代理商規範、產品經銷契約	無
銷售合約	C1 公司	2009/02/06~自動展延	產品銷售	無
銷售合約	C2 公司	2011/12/30~自動展延	產品銷售	無
銷售合約	C3 公司	2011/12/30~自動展延	產品銷售	無
銷售合約	C5 公司	2020/05/27~自動展延	產品銷售	無
銷售合約	C8 公司	2021/08/19~自動展延	產品銷售	無
銷售合約	C9 公司	2022/02/16~自動展延	產品銷售	無
銷售合約	C10 公司	2022/06/16~自動展延	產品銷售	無
代工合約	S1 公司	2012/10/30~自動展延	長期委託代工合約書	無
代工合約	S9 公司	2021/08/26~2025/02/25	封裝測試	無
委任加工	S10 公司	2021/12/22~自動展延	委任加工合約書	無
授權合約	S3 公司	2018/08/10~2028/08/10	軟體授權合約	無
授權合約	S4 公司	2021/03/25~2031/03/25	軟體授權合約	無
授權合約	S4 公司	2021/05/04~2031/05/04	軟體授權合約	無
買賣合約	S11 公司	2021/08/20~2024/08/20	軟體買賣合約	無
租賃合約	鑫富生技開發有限公司	2018/08/01~2024/10/31	房屋租賃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1.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合併財務資料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流動資產		435,649	428,569	616,166	741,068	702,5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870	6,828	8,642	9,243	7,761
無形資產		15,790	19,306	15,925	16,718	15,897
其他資產		46,774	59,285	41,518	40,972	41,641
資產總額		506,083	513,988	682,251	808,001	767,80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4,955	62,563	60,676	121,148	82,194
	分配後	116,955	101,563	108,047	215,880	162,709
非流動負債		3,128	21,784	17,638	11,688	8,96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8,083	84,347	78,314	132,836	91,155
	分配後	120,083	123,347	125,685	227,568	171,67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38,000	429,641	603,937	675,165	676,647
股本		260,000	260,000	300,870	300,566	300,368
資本公積		76,923	76,923	213,810	216,408	218,87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1,049	92,679	106,201	163,768	158,866
	分配後	49,049	53,679	58,830	69,036	78,351
其他權益		28	39	(16,944)	(5,577)	(1,461)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38,000	429,641	603,937	675,165	676,647
	分配後	386,000	390,641	556,566	580,433	596,132

註：以上列示年度合併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個體財務資料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流動資產		433,711	428,547	616,144	741,047	702,48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38	22	22	21	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870	6,828	8,642	9,243	7,761
無形資產		15,790	19,306	15,925	16,718	15,897
其他資產		46,774	59,285	41,518	40,972	41,641
資產總額		506,083	513,988	682,251	808,001	767,80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4,955	62,563	60,676	121,148	82,194
	分配後	116,955	101,563	108,047	215,880	162,709
非流動負債		3,128	21,784	17,638	11,688	8,96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8,083	84,347	78,314	132,836	91,155
	分配後	120,083	123,347	125,685	227,568	171,670
股本		260,000	260,000	300,870	300,566	300,368
資本公積		76,923	76,923	213,810	216,408	218,87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1,049	92,679	106,201	163,768	158,866
	分配後	49,049	53,679	58,830	69,036	78,351
其他權益		28	39	(16,944)	(5,577)	(1,461)
庫藏股票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38,000	429,641	603,937	675,165	676,647
	分配後	386,000	390,641	556,566	580,433	596,132

註：以上列示年度個體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1.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合併財務資料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外，其餘為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業收入		386,901	357,750	404,722	557,620	515,585
營業毛利		160,314	155,218	184,810	265,771	215,129
營業損益		68,766	56,926	73,632	128,095	73,55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810	(792)	(7,169)	129	38,786
稅前淨利		79,576	56,134	66,463	128,224	112,34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稅後)		83,902	44,125	53,265	103,118	89,14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83,902	44,125	53,265	103,118	89,14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2)	(484)	(743)	1,819	69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3,840	43,641	52,522	104,937	89,83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3,902	44,125	53,265	103,118	89,14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3,840	43,641	52,522	104,937	89,83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基本每股盈餘		3.44	1.70	2.02	3.51	3.00

註：以上列示年度合併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個體財務資料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外，其餘為新臺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業收入	386,901	357,750	404,722	557,620	515,585
營業毛利	160,314	155,218	184,810	265,771	215,129
營業損益	68,799	56,926	73,632	128,095	73,55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777	(792)	(7,169)	129	38,786
稅前淨利	79,576	56,134	66,463	128,224	112,34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稅後)	83,902	44,125	53,265	103,118	89,14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83,902	44,125	53,265	103,118	89,14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2)	(484)	(743)	1,819	69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3,840	43,641	52,522	104,937	89,832
基本每股盈餘	3.44	1.70	2.02	3.51	3.00

註：以上列示年度個體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7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明南、施景彬	無保留意見
10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明南、施景彬	無保留意見
10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邵志明、翁雅玲	無保留意見
11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邵志明、翁雅玲	無保留意見
11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邵志明、翁雅玲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合併財務資料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3.45	16.41	11.48	16.44	11.8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605.18	6,611.38	7,192.49	7,431.06	8,834.0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670.69	685.02	1,015.50	611.70	854.68
	速動比率(%)	610.33	629.23	899.31	538.28	634.73
	利息保障倍數	26,526.33	123.56	177.29	431.28	543.7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95	4.38	4.85	5.26	5.81
	平均收現日數	73.73	83.33	75.25	69.39	62.82
	存貨週轉率(次)	6.75	6.76	5.00	4.06	2.3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37	6.38	7.30	7.47	8.67
	平均銷貨日數	54.07	53.99	73.00	89.90	156.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80.61	48.68	52.32	62.35	60.6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0	0.70	0.68	0.74	0.6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9.51	8.72	8.96	13.87	11.33
	權益報酬率(%)	22.97	10.17	10.31	16.12	13.1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0.61	21.59	22.09	42.66	37.40
	純益率(%)	21.69	12.33	13.16	18.49	17.29
	基本每股盈餘(元)	3.44	1.70	2.02	3.51	3.0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2.90	114.21	55.11	105.07	54.0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27.70	246.67	139.65	129.88	83.41
	現金再投資比率(%)	17.18	4.47	(0.91)	11.81	(7.4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18	2.51	2.31	1.97	2.64
	財務槓桿度	1.00	1.01	1.01	1.00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之變動原因：

- 1.負債占資產比率減少及流動比率增加：主係終端市場需求下降庫存去化趨緩，致期末存貨增加，進貨減少故期末應付帳款減少，使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 2.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係本期利息支出減少所致。
- 3.存貨週轉率減少及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係終端市場需求下降庫存去化趨緩，期末存貨增加所致。
- 4.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終端市場需求下降庫存去化趨緩，期末存貨增加及發放 110 年度現金股利所致。
- 5.營運槓桿度增加：主係本期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註 1：上列合併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2：上述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4)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5)。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6：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二)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個體財務資料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3.45	16.41	11.48	16.44	11.8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605.18	6,611.38	7,192.49	7,431.06	8,834.0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667.71	684.98	1,015.47	611.68	854.66
	速動比率(%)	610.29	629.20	899.27	538.26	634.71
	利息保障倍數	26,526.33	123.56	177.29	431.28	543.7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95	4.38	4.85	5.26	5.81
	平均收現日數	73.73	83.33	75.25	69.39	62.82
	存貨週轉率(次)	6.75	6.76	5.00	4.06	2.3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37	6.38	7.30	7.47	8.67
	平均銷貨日數	54.07	53.99	73.00	89.90	156.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80.61	48.68	52.32	62.35	60.6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0	0.70	0.68	0.74	0.6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9.51	8.72	8.96	13.87	11.33
	權益報酬率(%)	22.97	10.17	10.31	16.12	13.1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0.61	21.59	22.09	42.66	37.40
	純益率(%)	21.69	12.33	13.16	18.49	17.29
	每股盈餘(元)	3.44	1.70	2.02	3.51	3.0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3.42	114.23	55.11	105.07	54.1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31.71	248.84	139.96	130.05	83.50
	現金再投資比率(%)	17.26	4.47	(0.91)	11.81	(7.4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18	2.51	2.31	1.97	2.64
	財務槓桿度	1.00	1.01	1.01	1.00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之變動原因：

- 1.負債占資產比率減少及流動比率增加：主係終端市場需求下降庫存去化趨緩，致期末存貨增加，進貨減少故期末應付帳款減少，使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 2.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係本期利息支出減少所致。
- 3.存貨週轉率減少及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係終端市場需求下降庫存去化趨緩，期末存貨增加所致。
- 4.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終端市場需求下降庫存去化趨緩，期末存貨增加及發放 110 年度現金股利所致。
- 5.營運槓桿度增加：主係本期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註 1：上列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2：上述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4)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5)。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6：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吳銘雄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0 2 月 2 0 日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委員：張國鑫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0 2 月 2 0 日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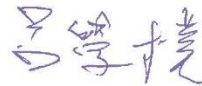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委員：呂學樸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0 2 月 2 0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詳附件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請詳附件二。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702,503	741,068	(38,565)	(5.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761	9,243	(1,482)	(16.03)
無形資產	15,897	16,718	(821)	(4.91)
其他資產	41,641	40,972	669	1.63
資產總額	767,802	808,001	(40,199)	(4.98)
流動負債	82,194	121,148	(38,954)	(32.15)
非流動負債	8,961	11,688	(2,727)	(23.33)
負債總額	91,155	132,836	(41,681)	(31.38)
股本	300,368	300,566	(198)	(0.07)
資本公積	218,874	216,408	2,466	1.14
保留盈餘	158,866	163,768	(4,902)	(2.99)
其他權益	(1,461)	(5,577)	4,116	(73.80)
權益總額	676,647	675,165	1,482	0.22
(一) 說明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前後期變動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				
1. 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減少：主係 111 年期末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二) 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515,585	557,620	(42,035)	(7.54)
營業成本	300,456	291,849	8,607	2.95
營業毛利	215,129	265,771	(50,642)	(19.05)
營業費用	141,574	137,676	3,898	2.83
營業利益	73,555	128,095	(54,540)	(42.5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8,786	129	38,657	29,966.67
稅前淨利	112,341	128,224	(15,883)	(12.39)
所得稅(費用)利益	(23,200)	(25,106)	1,906	(7.59)
本期淨利	89,141	103,118	(13,977)	(13.55)

(一) 說明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前後期變動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

- 營業利益減少，主係本期營業收入減少且營業毛利率下降所致。
- 營業外收入增加，主係期末淨外幣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本公司未對外公開預測數，故不適用。

(二)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 財務業務資訊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11年度	110 年度	增(減)比例(%)
營業收入	515,585	557,620	(7.54)
稅前淨利	112,341	128,224	(12.39)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8,834.01	7,431.06	18.88
流動比率%	854.68	611.70	39.72
速動比率%	634.73	538.28	17.92

- 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各項財務結構尚屬良好亦維持在適當比率。未來為因應業務成長所需，會致力維持財務結構，保障股東權益。

三、現金流量

(一)111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量(2)	全年來自投資及 籌資活動現金流 (出)入量(3)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97,119	44,462	42,660	284,241	-	-
分析說明：					
(1)111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入：主係營業獲利所致。					
投資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入：主係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所致。					
籌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出：主係發放現金股利。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尚無流動性不足之虞。

(三)未來一年(112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量(2)	全年來自投資 及籌資活動現 金流(出)入量(3)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籌資計畫
284,241	47,513	(217,504)	114,250	-	-
分析說明：					
(1)112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主係預期 112 年度營運穩定成長，可貢獻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投資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出：主係預期 112 年度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所致。					
籌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出：主係預期 112 年度發放現金股利 80,515 仟元。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無此情形。

(二)預期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係基於營運需求或公司未來成長之考量等因素進行轉投資，並遵循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投資循環」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另為提升對轉投資公司之監理，於內部控制制度中訂有「子公司監督與管理辦法」，針對其資訊揭露、財務、業務之管理制訂相關規範。目前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因業務調整，故無實質營運。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臺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1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entelic Holding Co., Ltd.	(1)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無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本公司未來一年尚無轉投資計畫。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資金運用穩健保守，以存放銀行之活期、定期存款及保本之附買回票券交易為主，目前均以自有資金因應營運需求，無融資借款等情事。故整體而言，利率變動僅對本公司之利息收入增減數有直接影響。

未來本公司將持續留意國內外經濟環境變化，適時評估金融機構之利率，以降低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之直接風險。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民國110及111年度之淨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5,477)仟元及35,427仟元，占各期間營業收入之比率分別為(0.98)%及6.87%，本公司產品外銷幣別主要係採用美元為計價單位，供應商進貨交易亦以美元為主要計價幣別，因此美元兌臺幣之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有直接影響。

本公司財務單位持續與各金融機構保持密切聯繫並取得專業諮詢服務，即時掌握國際間匯率趨勢，以因應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直接風險。

3. 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產品並非銷售予一般消費者，故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並無直接立即性影響，然本公司與供應商交易主要計價幣別為美元，倘若國際間之通貨膨脹情形成為影響金融貨幣市場匯率波動因素之一，則將對本公司產生直接性影響。本公司亦將持續關注貨幣市場價格之波動情形，若因通貨膨脹導致進貨成本提高，本公司亦會適時調整銷售價格，以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及務實之經營理念，專注於經營本公司事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 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若未來因業務發展等需求而需從事上述相關事項，

將依主管機關規定及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三)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

- (1)使用更先進之高壓製程，將控制單元、磁性元件及驅動單元整合，以完成高度整合之風扇馬達驅動控制晶片。
- (2)研發新的控制技術，優化系統運作，提供智慧化風扇馬達驅動控制 IC。
- (3)開發整合型晶片，應用於家電產品。
- (4)開發高壓型晶片，導入高規格之車用內裝領域。

2. 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112 年度預計投入研發費用為 80,430 仟元，係依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進度逐步編列，未來投入金額亦隨著整體市場概況及營運計畫隨時調整之，以強化本公司在市場上之競爭力。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因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未來將不定期蒐集及評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以充分掌握市場環境變化並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近年來倡導綠能環境，使各種終端產品走向低耗能及高效率之規格要求，本公司未來各產品之開發亦以此為目標，同時要求供應鏈配合，以滿足客戶之需求。本公司設定高階產品線為優先開發及銷售之原則，積極佈局提供全系列風扇馬達驅動控制晶片產品，持續累積研發涵量並積極擴展未來之市場應用領域，提供未來馬達驅動相關應用之半導體元件，以因應科技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之影響。

本公司已訂定「資訊安全管理程序」，並依辦法執行相關作業以確保公司資訊安全，每年定期進行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評估與資訊作業查核，並為其投保資訊安全防護保險，以降低未來受科技改變而發生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風險。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創立以來，提供客戶專業化之產品及完整售後服務，秉持誠信原則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落實公司治理，謹守主管機關所頒布之各項法令，保障員工福利及股東權益為依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發生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產生危機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併購計畫，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相關法規辦理，秉持審慎之態度進行效益評估及風險控管，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方面

本公司自行設計之產品，其主要原料為晶圓，原料採購策略係綜合評估供應商品質、價格、交期及配合度等因素進行採購作業並備有適當之庫存，長期以來已與供應商建立穩健之合作關係，然因所開發之產品規格特性，主係因晶圓設計業者對於高品質良率、交貨速度及供應穩定性之專業晶圓代工廠具依賴性故有進貨集中之情形。本公司大多維持兩家以上供應商確保供貨來源穩定性，除繼續與既有之晶圓合作廠商維持良好合作關係外，未來亦不排除尋求其他具有相關製程條件之合作廠商；在委外代工部分，同一產線均維持兩家以上供應商，以降低因不可抗力因素或突發事件導致短缺之情形。

通路代理產品視市場實際情形而定，以客戶訂單管理方式採購備貨，通路代理均為原廠之產品，故較難以其他類似替代性產品重新為客戶設計，因而降低替代風險並滿足客戶需求。

2. 銷貨方面

本公司自有產品風扇馬達驅動控制 IC 之主要銷貨對象為國內外品牌散熱風扇廠商，主要終端應用產品為伺服器與通訊機房設備；代理微控制器之產品方面主要銷貨對象為國內電競週邊、物聯網應用、智慧生活與利基型醫療類相關商品之製造廠商。為使本公司之自有產品應用領域更加廣泛，已積極研發出多項風扇馬達驅動控制 IC 規格，期以能擴大應用至家電、充電樁、太陽能逆變器、車用內裝風扇等新市場，以降低原有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偉詮公司)於 111 年 07 月公開收購本公司之普通股股份，本公司舊任法人代表人董事所代表法人暨持股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於 08 月參與應賣，因此有股權大量移轉至偉詮公司之情事。本次公開收購完成後，偉詮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達 51.01%，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任一股東持有本公司股權超過百分之十或取得董事會過半數席次，且本案經收購方偉詮公司所委任之獨立專家複核鑑價機構之鑑價報告採用收益法及市場法中的市價法、可比較上市上櫃公司法及可比較交易法評估認為本公司於評價基準日股權的公允價值介於每股新臺幣 66.5 元至 78.0 元之間，本次公開收購價格為每股

新臺幣 72.9 元，介於以上合理價值區間內，則應屬合理。故本次公開收購案之股權大量移轉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無重大影響。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 111 年 08 月成為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偉詮公司)之子公司，並於同年 10 月舉行股東臨時會完成董事成員改選，因此有經營權改變之情事。偉詮公司及本公司主要業務皆為 IC 設計，本公司主要產品線為風扇馬達驅動控制 IC，此一產品線偉詮公司亦積極耕耘多年，故冀望於本次公開收購完成後，能透過資源整併來達成一加一大於二之運籌管理效能，發揮綜效。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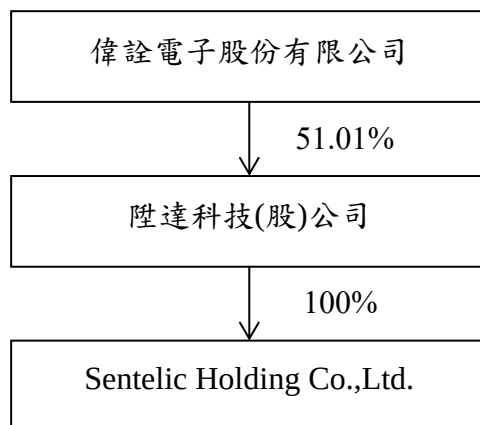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111 年 12 月 31 日



註：111 年 08 月 24 日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公開收購本公司普通股。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1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78.07.05	新竹縣科學工業園區工業東九路 24 號 2 樓	1,780,099,610 元	研發生產銷售數位類比混合式特殊應用 IC；研發生產銷售數位式積體電路、類比式 IC；兼營與本公司業務相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Sentelic Holding Co., Ltd.	98.02.24	Level 3, Alexander House, 35 Cyberville, Ebene Mauritius	美金 625,259.08 元	一般投資業務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此情形。

4.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資料

111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註 1)	董事長	林錫銘	4,497,000	2.53%
	董事	周宜國	2,433,829	1.37%
	董事	郭幸容	1,260,200	0.71%
	董事	廖伯熙	1,078,468	0.61%
	董事	劉建成	1,808,013	1.02%
	董事	蔡東芳	1,018,362	0.57%
	董事暨總經理	林崇燾	1,021,000	0.57%
	獨立董事	郭江龍	0	-
	獨立董事	葉維焜	0	-
	獨立董事	徐文宗	0	-
Sentelic Holding Co., Ltd. (註 2)	董事長	林錫銘	625,259	100.00%

註 1：資料來源係公開資訊觀測站董監事持股餘額明細資料。

註 2：經本公司 111 年 11 月 0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變更子公司 Sentelic Holding Co., Ltd. 代表人為林錫銘先生，並於 112 年 01 月 13 日完成公司變更登記。

5.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1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損失)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780,100	5,122,965	1,969,602	3,153,363	2,771,368	349,838	146,771	0.83
Sentelic Holding Co., Ltd.	18,782	22	0	22	0	(1)	(1)	(0.00)

111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股數：仟股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該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之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仟元)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15,324	51.01	-	-	-
Sentelic Holding Co., Ltd.	子公司	-	-	625	100.00	18,782

6.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1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及外幣仟元；股數：仟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金額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111年度)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Sentelic Holding Co.,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8,782 (USD625.259)	22	625	100	22	註	權益法	(1)	-	-

註：非上市櫃公司，故無市價資訊。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111年度(自111年01月0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應逐項載明：無。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錫 銘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2 月 2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現金及銀行存款之存在性

有關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詳細內容，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八及二九。

事項之說明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商業本票（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及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餘額共計 467,010 仟元，佔資產總額之 60.82%，餘額及比率係屬重大。因此，將上述項目之存在性查核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對現金及銀行存款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進行瞭解及抽核相關交易憑證，檢視是否經適當核准；取得帳列銀行存款之餘額明細與總帳進行核對，並核至銀行對帳單。此外，針對所有往來銀行發函詢證，核對帳列銀行存款餘額至函證回函金額，並檢視函證回函之銀行存款是否有受限制之情事，評估於合併財務報表上是否適當揭露。

其他事項－對個體財務報告出具查核報告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邵志明

邵志明



會計師 翁雅玲

翁雅玲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2 月 20 日

陸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284,241	37	\$ 197,119	2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12,485	2	8,029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及九）	167,472	22	321,310	4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十）	1,732	-	2,98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十及二一）	53,978	7	117,677	1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一及二八）	-	-	990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	1,658	-	3,215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三）	-	-	317	-
130X	存貨（附註十一）	174,078	23	83,481	10
1410	預付款項	6,709	1	5,471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50	-	47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702,503	92	741,068	92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九及二九）	15,297	2	15,295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	7,761	1	9,243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四）	8,970	1	13,862	2
1805	商譽（附註十五）	4,184	1	4,184	-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十六）	11,713	1	12,534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三）	7,449	1	1,299	-
1920	存出保證金	861	-	85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9,064	1	9,661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5,299	8	66,933	8
1XXX	資 產 總 計	\$ 767,802	100	\$ 808,001	100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一）	\$ 7	-	\$ 821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19,906	3	48,853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	-	534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40,007	5	45,702	6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1,230	-	284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三）	15,427	2	19,574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四）	5,140	1	4,95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477	-	42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82,194	11	121,148	15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三）	3,587	-	167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四）	4,352	1	9,492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九）	1,022	-	2,02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8,961	1	11,688	1
2XXX	負債總計	91,155	12	132,836	16
	權 益				
3100	普通股股本	300,368	39	300,566	37
3200	資本公積	218,874	28	216,408	2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0,299	4	19,805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28,567	17	143,963	1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58,866	21	163,768	20
3400	其他權益	(1,461)	-	(5,577)	-
3XXX	權益總計	676,647	88	675,165	84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767,802	100	\$ 808,00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錫銘

經理人：鄭澤仁

會計主管：趙心芃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一及二八）	\$ 515,585	100	\$ 557,62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二及二八）	<u>300,456</u>	<u>58</u>	<u>291,849</u>	<u>52</u>
5900	營業毛利	<u>215,129</u>	<u>42</u>	<u>265,771</u>	<u>48</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30,360	6	29,741	5
6200	管理費用	32,113	6	32,903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9,427	15	74,873	1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326)	-	159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41,574</u>	<u>27</u>	<u>137,676</u>	<u>25</u>
6900	營業利益	<u>73,555</u>	<u>15</u>	<u>128,095</u>	<u>2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二）				
7100	利息收入	6,681	1	3,067	1
7010	其他收入	480	-	28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1,832	6	(2,924)	(1)
7050	財務成本	(207)	-	(298)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8,786</u>	<u>7</u>	<u>129</u>	<u>-</u>
7900	稅前淨利	112,341	22	128,224	2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三）	<u>23,200</u>	<u>5</u>	<u>25,106</u>	<u>4</u>
8200	本年度淨利	<u>89,141</u>	<u>17</u>	<u>103,118</u>	<u>19</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十九、二十及二三）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861	-	\$ 1,02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	-	99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	172)	-	(20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u>2</u>	<u>-</u>	(<u>1</u>)	<u>-</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691</u>	<u>-</u>	<u>1,819</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u>	<u>89,832</u>	<u>17</u>	<u>\$ 104,937</u>	<u>19</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u>\$</u>	<u>89,141</u>	<u>17</u>	<u>\$ 103,118</u>	<u>19</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u>\$</u>	<u>89,832</u>	<u>17</u>	<u>\$ 104,937</u>	<u>19</u>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u>\$</u>	<u>3.00</u>		<u>\$ 3.51</u>	
9850	稀 釋	<u>\$</u>	<u>2.94</u>		<u>\$ 3.4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錫銘



經理人：鄭淳仁



會計主管：趙心芃



隆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附 註 二 十 及 二 五)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總 計
		普 通 股 股 本 (附註二十及二五)	資 本 公 積 (附註二十及二五)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二 十)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未 實 現 損 益	員 工 未 賺 得 酬 勞	未 實 現 損 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A1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00,870	\$ 213,810	\$ 14,553	\$ 91,648	\$ 39	\$ -	(\$ 16,983)	\$ 603,937
	109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252	(5,252)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47,371)	-	-	-	(47,371)
		-	-	5,252	(52,623)	-	-	-	(47,371)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4	-	-	-	-	-	4
D1	110 年度淨利	-	-	-	103,118	-	-	-	103,118
D3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821	(1)	999	-	1,819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03,939	(1)	999	-	104,937
N1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4)	304	-	-	-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2,290	-	-	-	11,368	-	13,658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999	(999)	-	-	-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300,566	216,408	19,805	143,963	38	-	(5,615)	675,165
	110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494	(10,494)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94,732)	-	-	-	(94,732)
		-	-	10,494	(105,226)	-	-	-	(94,732)
D1	111 年度淨利	-	-	-	89,141	-	-	-	89,141
D3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689	2	-	-	691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89,830	2	-	-	89,832
N1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98)	198	-	-	-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2,268	-	-	-	4,114	-	6,382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300,368	\$ 218,874	\$ 30,299	\$ 128,567	\$ 40	\$ -	(\$ 1,501)	\$ 676,647

後附之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錫銘

經理人：鄭淳仁

會計主管：趙心梵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12,341	\$ 128,22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443	7,148
A20200	攤銷費用	11,576	5,89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326)	15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3,585	(2,580)
A20900	財務成本	207	298
A21200	利息收入	(6,681)	(3,067)
A21300	股利收入	(347)	(174)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6,382	13,658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8	-
A23700	存貨報廢損失	-	1,323
A23800	存貨淨變現價值跌價損失（回升 利益）	31,858	(4,07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8,041)	(5,449)
A31130	應收票據	1,263	(2,370)
A31150	應收帳款	64,019	(29,393)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990	(7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263	(625)
A31200	存 貨	(122,455)	(20,764)
A31230	預付款項	(641)	(4,59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20	368
A32125	合約負債	(814)	812
A32150	應付帳款	(28,947)	20,74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534)	(9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695)	19,211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946	7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52	\$ 4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46)	(13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7,626	124,56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975	3,27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07)	(29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9,932)	(25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4,462</u>	<u>127,28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23)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2,322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08,321)	(496,686)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62,157	383,427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7)	(2,857)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6)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0,755)	(6,691)
B07600	收取之股利	347	17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42,345</u>	<u>(121,63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955)	(4,85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94,732)	(47,371)
C09900	其他籌資活動	-	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9,687)</u>	<u>(52,217)</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u>	<u>(1)</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87,122	(46,56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97,119</u>	<u>243,68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84,241</u>	<u>\$ 197,11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錫銘



經理人：鄭淳仁



會計主管：趙心芃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89 年 6 月 29 日，原名為和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92 年 4 月更名為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營業務主要為積體電路開發設計（IC Design）、類比電路設計、數位訊號處理、應用軟體開發及電子零組件之進出口貿易等。

本公司已於 106 年 10 月 1 日（合併基準日）依企業併購法及其他相關法令完成與巨馳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巨馳公司」）合併，由本公司發行新股予巨馳公司之股東作為概括承受巨馳公司全部權利義務之對價，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本公司股票自 109 年 11 月 20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 111 年 8 月透過公開收購程序成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111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 51.39% 股權（係排除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17 仟股計算而得）。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2 年 2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首次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 111 年度生效之 IFRSs 未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對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狀況及合併財務績效亦未產生重大影響。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之修正對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未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之修正對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及附表二。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製成品、商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於耐用年數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數、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數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數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商業本票，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半導體及電子零組件產品之銷售。由於半導體及電子零組件於商品移轉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三)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

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及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合併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董事會通過日為給與日。

合併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及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年度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合併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估計與基本假設，經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後，並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40	\$ 34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2,913	157,901
約當現金		
商業本票	106,574	-
銀行定期存款	124,414	38,870
	<u>\$ 284,241</u>	<u>\$ 197,119</u>

銀行存款及商業本票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銀行活期存款	0.005%~1.050%	0.005%~0.100%
商業本票	4.150%~4.300%	-
銀行定期存款	0.850%~4.780%	0.40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基金受益憑證	<u>\$ 12,485</u>	<u>\$ 8,029</u>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152,030	\$ 168,466
商業本票	15,442	152,844
	<u>\$ 167,472</u>	<u>\$ 321,310</u>
非流動		
質押定存單	<u>\$ 15,297</u>	<u>\$ 15,295</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商業本票及質押定存單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		
存款	1.070%~4.800%	0.535%~2.500%
商業本票	3.200%	0.340%~0.400%
質押定存單	1.025%~1.315%	0.760%~0.815%

(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參閱附註九。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九。

九、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列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含流動及非流動）</u>		
總帳面金額	\$ 182,769	\$ 336,605
備抵損失	-	-
攤銷後成本	<u>\$ 182,769</u>	<u>\$ 336,605</u>

銀行存款等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合併公司選擇交易對象及履約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741	\$ 3,004
減：備抵損失	(9)	(15)
	<u>\$ 1,732</u>	<u>\$ 2,989</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54,249	\$118,268
減：備抵損失	(271)	(591)
	<u>\$ 53,978</u>	<u>\$117,677</u>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827	\$ 2,066
應收利息	816	1,110
其 他	15	39
	<u>\$ 1,658</u>	<u>\$ 3,215</u>

應收票據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均未逾期。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150 天，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參考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以及考量前瞻性資訊。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期 1 ~ 30 天	逾 期 31 ~ 60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5%	0.5%	0.5%	
總帳面金額	\$ 50,090	\$ 2,854	\$ 1,305	\$ 54,24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250)	(14)	(7)	(271)
攤銷後成本	<u>\$ 49,840</u>	<u>\$ 2,840</u>	<u>\$ 1,298</u>	<u>\$ 53,978</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期 1 ~ 30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5%	0.5%	
總帳面金額	\$ 115,267	\$ 3,001	\$ 118,26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576)	(15)	(591)
攤銷後成本	<u>\$ 114,691</u>	<u>\$ 2,986</u>	<u>\$ 117,677</u>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 606	\$ 447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159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326)	-
年底餘額	<u>\$ 280</u>	<u>\$ 606</u>

十一、存 貨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製成品及商品	\$ 58,327	\$ 58,539
在 製 品	40,678	12,958
原 物 料	75,073	11,984
	<u>\$174,078</u>	<u>\$ 83,481</u>

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包括項目列示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銷貨成本	\$ 268,598	\$ 294,599
存貨報廢損失	-	1,323
存貨淨變現價值跌價 損失（回升利益）	31,858	(4,073)
	<u>\$ 300,456</u>	<u>\$ 291,849</u>

十二、子 公 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並無其他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Sentelic Holding co.,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Sentelic Holding co., Ltd.	Ocean Prestige Limited (註三)	一般投資業務	-	100%
Ocean Prestige Limited	Touchscreen Gestures LLC (註二)	研發設計	-	-

註一：上述併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其財務報告皆經會計師查核。

註二：Touchscreen Gestures LLC 於 110 年 12 月 21 日准予註銷登記。

註三：Ocean Prestige Limited 於 111 年 3 月 11 日准予註銷登記。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 7,761		\$ 9,243	
成 本	機 器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合 計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078	\$ 2,796	\$ 3,811	\$ 15,685
增 添	1,077	-	-	1,077
除 列	(229)	(30)	-	(259)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926	\$ 2,766	\$ 3,811	\$ 16,503
累 計 折 舊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76	\$ 1,156	\$ 2,010	\$ 6,442
折舊費用	1,469	446	636	2,551
除 列	(229)	(22)	-	(25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516	\$ 1,580	\$ 2,646	\$ 8,742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5,410	\$ 1,186	\$ 1,165	\$ 7,761
成 本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111	\$ 2,523	\$ 3,811	\$ 13,445
增 添	2,584	273	-	2,857
除 列	(617)	-	-	(617)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078	\$ 2,796	\$ 3,811	\$ 15,685

(接次頁)

(承前頁)

	機 器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合 計
累計折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 2,701	\$ 727	\$ 1,375	\$ 4,803
折舊費用	1,192	429	635	2,256
除 列	(617)	-	-	(617)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276</u>	<u>\$ 1,156</u>	<u>\$ 2,010</u>	<u>\$ 6,442</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5,802</u>	<u>\$ 1,640</u>	<u>\$ 1,801</u>	<u>\$ 9,243</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機器設備	3至6年
辦公設備	5至6年
租賃改良	6年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u>\$ 8,970</u>	<u>\$ 13,862</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u>\$ 4,892</u>	<u>\$ 4,892</u>

除以上所列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1 及 110 年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5,140</u>	<u>\$ 4,955</u>
非流動	<u>\$ 4,352</u>	<u>\$ 9,492</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7576%	1.7576%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64	\$ 28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34	\$ 35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5,260	\$ 5,206

十五、商 譽

	111年度	110年度
成 本		
年初及年底餘額	\$ 4,184	\$ 4,184

商譽係本公司於 106 年 10 月 1 日（合併基準日）完成與巨馳公司合併，由本公司發行新股予巨馳公司之股東作為概括承受巨馳公司全部權利義務之對價。此項併購案經綜合判斷後為反向收購。

十六、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專 利	權 合 計
成 本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927	\$ 13,600	\$ 27,527
增 添	10,755	-	10,755
除 列	(5,444)	-	(5,444)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9,238	\$ 13,600	\$ 32,838
累計攤銷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736	\$ 8,257	\$ 14,993
攤銷費用	9,633	1,943	11,576
除 列	(5,444)	-	(5,444)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0,925	\$ 10,200	\$ 21,125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8,313	\$ 3,400	\$ 11,713
成 本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481	\$ 13,600	\$ 21,081
增 添	6,691	-	6,691
除 列	(245)	-	(245)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3,927	\$ 13,600	\$ 27,527

(接次頁)

(承前頁)

	電	腦	軟	體	專	利	權	合	計
累計攤銷									
110年1月1日餘額	\$	3,026			\$	6,314		\$	9,340
攤銷費用		3,955				1,943			5,898
除 列	(	245)			-			(	245)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6,736			\$	8,257		\$	14,993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7,191			\$	5,343		\$	12,534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至5年
專 利 權	7年

十七、應付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因營業而發生	\$ 19,906	\$ 48,853

十八、其他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9,174	\$ 22,252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4,599	16,662
應付休假給付	2,473	2,257
其 他	3,761	4,531
	\$ 40,007	\$ 45,702
其他流動負債		
代 收 款	\$ 477	\$ 425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其他子公司均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268	\$ 5,81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246)	(3,785)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022</u>	<u>\$ 2,029</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1年1月1日	\$ 5,814	(\$ 3,785)	\$ 2,029
利息費用(收入)	29	(19)	10
認列於損益	29	(19)	1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286)	(286)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663)	-	(663)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88	-	8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75)	(286)	(861)
雇主提撥	-	(156)	(156)
111年12月31日	<u>\$ 5,268</u>	<u>(\$ 4,246)</u>	<u>\$ 1,022</u>
110年1月1日	\$ 6,761	(\$ 3,570)	\$ 3,191
利息費用(收入)	34	(18)	16
認列於損益	34	(18)	16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	(\$ 45)	(\$ 4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196	-	196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177)	-	(1,17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81)	(45)	(1,026)
雇主提撥	-	(152)	(152)
110年12月31日	<u>\$ 5,814</u>	<u>(\$ 3,785)</u>	<u>\$ 2,029</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1.500%	0.5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00%	2.5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151)	(\$ 180)
減少 0.25%	<u>\$ 156</u>	<u>\$ 188</u>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52	\$ 181
減少 0.25%	(\$ 147)	(\$ 175)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156	\$ 154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6年	12.5年

二十、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 (仟股)	60,000	60,000
額定股本	\$ 600,000	\$ 6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30,037	30,057
已發行股本	\$ 300,368	\$ 300,566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9 年 7 月 31 日決議通過 108 年第一次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800 仟股。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本公司將無償全數收回該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予以註銷。本公司分別於 111 及 110 年度辦理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 仟股及 20 仟股。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 111 年 8 月透過公開收購程序成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111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 51.39% 股權（係排除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17 仟股計算而得）。

(二) 資本公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股票發行溢價	\$ 213,208	\$ 206,818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5,555	9,479
其 他	111	111
	<u>\$ 218,874</u>	<u>\$ 216,408</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訂明公司授權董事會特別決議，將應分派之股息及紅利、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東紅利總額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十，其中股東紅利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股東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本公司所屬產業正處於成長階段，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例，基於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營運規劃，得由董事會依當時營運狀況，兼顧股東權益、平衡股利政策及資金需求規劃等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本公司章程係依法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0,494</u>	<u>\$ 5,252</u>
現金股利	<u>\$ 94,732</u>	<u>\$ 47,371</u>
每股現金股利（元）	<u>\$ 3.2</u>	<u>\$ 1.60017295</u>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1 年 3 月 9 日及 110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分別於 111 年 5 月 26 日及 110 年 7 月 20 日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於 110 年 8 月 10 日因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達成既得條件，致影響流通在外可參與權利分派之股數，故 109 年度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調整為每股 1.60017295 元。

本公司 112 年 2 月 20 日董事會擬議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8,983</u>
現金股利	<u>\$ 80,515</u>
每股現金股利（元）	<u>\$ 2.7</u>

有關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2 年 5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38	\$ 39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u>2</u>	<u>(1)</u>
年底餘額	<u>\$ 40</u>	<u>\$ 38</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	\$ -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權益工具	-	999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999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		
轉至保留盈餘	-	(999)
年底餘額	<u>\$ -</u>	<u>\$ -</u>

3. 員工未賺得酬勞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5,615)	(\$ 16,983)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6,382	13,658
離職率變動調整	(2,268)	(2,290)
年底餘額	<u>(\$ 1,501)</u>	<u>(\$ 5,615)</u>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五。

二一、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風扇馬達驅動控制 IC	\$ 439,008	\$ 461,793
代理微控制器 IC	76,577	95,827
	<u>\$ 515,585</u>	<u>\$ 557,620</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客戶合約收入之說明，詳附註四(十二)。

(二) 合約餘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十）	<u>\$ 53,978</u>	<u>\$ 117,677</u>	<u>\$ 88,431</u>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u>\$ -</u>	<u>\$ 990</u>	<u>\$ 917</u>
合約負債－流動			
預收貨款	<u>\$ 7</u>	<u>\$ 821</u>	<u>\$ 9</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1年度	110年度
<u>主要地區市場</u>		
中華民國境內	\$ 126,734	\$ 169,718
亞洲地區	<u>388,851</u>	<u>387,902</u>
	<u>\$ 515,585</u>	<u>\$ 557,620</u>
<u>收入認列時點</u>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u>\$ 515,585</u>	<u>\$ 557,620</u>

二二、本年度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	\$ 4,351	\$ 2,59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2,330</u>	<u>474</u>
	<u>\$ 6,681</u>	<u>\$ 3,067</u>

(二)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股利收入	\$ 347	\$ 174
其 他	<u>133</u>	<u>110</u>
	<u>\$ 480</u>	<u>\$ 284</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585)	\$ 2,580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5,427	(5,47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8)	-
其 他	<u>(2)</u>	<u>(27)</u>
	<u>\$ 31,832</u>	<u>(\$ 2,924)</u>

(四)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 207	\$ 293
其他利息費用	<u>-</u>	<u>5</u>
	<u>\$ 207</u>	<u>\$ 298</u>

(五) 折舊及攤銷

	111年度	110年度
使用權資產	\$ 4,892	\$ 4,89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51	2,256
無形資產	11,576	5,898
	<u>\$ 19,019</u>	<u>\$ 13,046</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276	\$ 1,122
營業費用	6,167	6,026
	<u>\$ 7,443</u>	<u>\$ 7,14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0	\$ 53
營業費用	11,486	5,845
	<u>\$ 11,576</u>	<u>\$ 5,898</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84,565</u>	<u>\$ 87,695</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3,058	2,953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九）	10	16
	<u>3,068</u>	<u>2,969</u>
股份基礎給付（附註二五）		
權益交割	6,382	13,658
其他員工福利	8,227	7,558
	<u>\$102,242</u>	<u>\$111,88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667	\$ 8,628
營業費用	94,575	103,252
	<u>\$102,242</u>	<u>\$111,880</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111 及 110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2 年 2 月 20 日及 111 年 3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酬勞	10.0%	10.0%
董事酬勞	1.5%	1.5%

金 額

	111年度	110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12,695	\$ 14,489
董事酬勞	1,904	2,17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0 及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所 得 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6,019	\$ 19,827
以前年度之調整	83	-
	<u>26,102</u>	<u>19,827</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902)	5,267
以前年度之調整	-	12
	<u>(2,902)</u>	<u>5,27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3,200</u>	<u>\$ 25,10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	<u>\$112,341</u>	<u>\$128,22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22,468	\$ 25,645
免稅所得	649	(55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83	-
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	1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3,200</u>	<u>\$ 25,106</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度	110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u>\$ 172</u>	<u>\$ 205</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u>	<u>\$ 317</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5,427</u>	<u>\$ 19,574</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583	\$ 6,372	\$ -	\$ 6,955
應付休假給付	451	43	-	494
未實現兌換損失	265	(265)	-	-
	<u>\$ 1,299</u>	<u>\$ 6,150</u>	<u>\$ -</u>	<u>\$ 7,449</u>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67	\$ 29	\$ 172	\$ 368
未實現兌換利益	-	3,219	-	3,219
	<u>\$ 167</u>	<u>\$ 3,248</u>	<u>\$ 172</u>	<u>\$ 3,587</u>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471	(\$ 1,206)	\$ -	\$ 265
存貨跌價損失	1,398	(815)	-	583
應付休假給付	404	47	-	45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5	(27)	(38)	-
	3,338	(2,001)	(38)	1,299
虧損扣抵	3,278	(3,278)	-	-
	<u>\$ 6,616</u>	<u>(\$ 5,279)</u>	<u>(\$ 38)</u>	<u>\$ 1,29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	\$ -	\$ 167	\$ 167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u>\$ 15,099</u>	<u>\$ 15,098</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9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3.00</u>	<u>\$ 3.51</u>
稀釋每股盈餘	<u>\$ 2.94</u>	<u>\$ 3.44</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89,141</u>	<u>\$103,118</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9,689	29,42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314	21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303</u>	<u>36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0,306</u>	<u>29,992</u>

合併公司於 109 年 8 月 10 日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800 仟股，並因員工離職已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 63 仟股，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予以註銷，111 年 12 月 31 日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共計 737 仟股。自給予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已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為 520 仟股，剩餘未既得股數 217 仟股，由於各該員工獲配新股未達既得條件前無配股、配息權，故未既得前不計入基本每股盈餘之股數計算。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股東會於 108 年 5 月 24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8,000 仟元，計發行 800 仟股，採無償發行，授予對象為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授予當日已到職之本公司員工。前述決議已於 108 年 10 月 4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於 109 年 7 月 31 日通過發

行。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基準日為 109 年 8 月 10 日，給與日股票之公平價值為每股 39.50 元。員工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自給與日起任職屆滿 1 年，既得 40%；給與日起任職屆滿 2 年，既得 30%；給與日起任職屆滿 3 年，既得 30%。自給與日至報告日止，因員工離職或於既得期間未達既得條件，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失效 63 仟股，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予以註銷，111 年 12 月 31 日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共計 217 仟股。

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會計項目變動彙總如下：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限制員工 權利股票	資本公積－ 股票發行 溢價	其他權益－ 員工未 賺得酬勞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給與日				
—109 年 7 月 31 日	\$ 8,000	\$ 18,188	\$ -	(\$ 26,188)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酬勞				
成本	(130)	130	-	6,728
離職率變動調整	<u>-</u>	<u>(2,477)</u>	<u>-</u>	<u>2,477</u>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870	15,841	-	(16,983)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酬勞				
成本	(304)	304	-	13,658
已既得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8,956)	8,956	-
離職率變動調整	<u>-</u>	<u>2,290</u>	<u>-</u>	<u>(2,290)</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566	9,479	8,956	(5,615)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酬勞				
成本	(198)	198	-	6,382
已既得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6,390)	6,390	-
離職率變動調整	<u>-</u>	<u>2,268</u>	<u>-</u>	<u>(2,268)</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368</u>	<u>\$ 5,555</u>	<u>\$ 15,346</u>	<u>(\$ 1,501)</u>

員工獲配新股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出售、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權等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
3. 除前項因信託保管契約規定外，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除不具現金增資原股東新股認購權及無配股、配息權外，其他權利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4. 員工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應立即將之交付信託且於既得條件未達成前，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 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公司法第 165 條第 3 項所定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或其它依事實發生之法定停止過戶期間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達成既得條件之員工，其解除限制之股份仍未享有投票權、配（認）股及配息之權利。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銀行借款償還、股利支出並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之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及權益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2,485	\$ -	\$ -	\$ 12,485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8,029	\$ -	\$ -	\$ 8,029

111 及 110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485	\$ 8,02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現金及約當現金	284,241	197,11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82,769	336,605
應收票據－淨額	1,732	2,989
應收帳款－淨額	53,978	117,677
應收帳款－關係人	-	990
其他應收款	831	1,149
存出保證金	861	855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付帳款	19,906	48,853
應付帳款－關係人	-	534
其他應付款	3,761	4,53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230	284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一。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 益	美 元 之 影 響	
	111年度	110年度
	<u>\$ 18,008</u>	<u>\$ 12,956</u>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收益投資。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98,757	\$ 360,475
—金融負債	9,492	14,44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67,483	172,481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五十個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337 仟元及 862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主要來自於營運產生之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係訂之信用風險管理政策參閱附註十。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大客戶，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單一客戶佔應收帳款總額超過 10% 之客戶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NIF 公司	\$ 28,888	\$ 79,495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合併公司帳列流動負債之非計息金融負債到期日為 1 年內，並無被要求即須清償之金融負債。計息之金融負債合約到期分析如下表，係按已約定之到期金額彙總。

111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年以上	合計
租賃負債	\$ 438	\$ 876	\$ 3,943	\$ 4,381	\$ 9,638

110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	要求即付或				合 計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年 以 上	
	\$ 429	\$ 857	\$ 3,876	\$ 9,638	\$ 14,800

二八、關係人交易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母公司為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普通股為 51.39%。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母公司為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普通股為 46.00%。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註）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註）
仕野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註）
日電貿（深圳）貿易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註）
力垣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註）
力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註）
健略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註）

註：111 年 8 月 24 日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公開收購本公司普通股，持股 51.39%，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喪失主導合併公司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自此合併公司與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交易不視為關係人交易。

（二）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母 公 司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 154	\$ 2,643
兄 弟 公 司	1,976	1,786
	<u>\$ 2,130</u>	<u>\$ 4,429</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條件，與一般交易相當。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母 公 司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 1,065	\$ 2,618
兄 弟 公 司	102	1,227
	<u>\$ 1,167</u>	<u>\$ 3,845</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條件，與一般交易相當。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母 公 司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 -	\$ 471
	兄 弟 公 司	-	519
		<u>\$ -</u>	<u>\$ 990</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0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母 公 司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 -	\$ 486
	兄 弟 公 司	-	48
		<u>\$ -</u>	<u>\$ 534</u>
其他應付款	母 公 司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1,230	\$ -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	74
		<u>1,230</u>	<u>74</u>
	兄 弟 公 司	-	210
		<u>\$ 1,230</u>	<u>\$ 284</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未提供擔保。

(六) 其他關係人交易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勞 務 費		
兄弟公司	<u>\$ 2,294</u>	<u>\$ 3,197</u>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u>資訊費</u>		
母 公 司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1,708	\$ -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391	141
	<u>\$ 2,099</u>	<u>\$ 141</u>
<u>雜項購置</u>		
母 公 司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 3</u>	<u>\$ -</u>

(七)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9,678	\$ 19,684
退職後福利	389	419
股份基礎給付	1,185	3,363
	<u>\$ 21,252</u>	<u>\$ 23,46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予供應商作為進貨付款及進口原物料關稅之擔保品，其帳面價值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u>\$ 15,297</u>	<u>\$ 15,295</u>

三十、其他事項

合併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以及近期在我國之影響，對此合併公司評估整體業務及財務方面並未受到重大影響，亦未存有繼續經營能力、資產減損及籌資風險之疑慮。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2,295	30.71 (美元：新台幣)		<u>\$ 377,564</u>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566	30.71 (美元：新台幣)		<u>\$ 17,396</u>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0,735	27.68 (美元：新台幣)		<u>\$ 297,157</u>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1,374	27.68 (美元：新台幣)		<u>\$ 38,030</u>

合併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35,427 仟元及(5,477)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三。

三三、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從事積體電路開發設計、類比電路設計、數位訊號處理、應用軟體開發以及電子零組件之進出口貿易，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此財務報告資訊之衡量基礎與本合併財務報告相同。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為自有產品部門及代理產品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部 門	收 入
	111年度	110年度
自有產品部門	\$ 439,008	\$ 461,793
代理產品部門	<u>76,577</u>	<u>95,827</u>
	<u>\$ 515,585</u>	<u>\$ 557,620</u>

	部 門	損 益
	111年度	110年度
自有產品部門	\$ 69,661	\$ 125,157
代理產品部門	<u>3,894</u>	<u>2,938</u>
應報導部門利益合計	73,555	128,095
未分攤金額：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38,786</u>	<u>129</u>
稅前淨利	<u>\$ 112,341</u>	<u>\$ 128,224</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部 門 資 產		
自有產品部門	\$ 661,444	\$ 668,866
代理產品部門	<u>106,358</u>	<u>139,135</u>
部門資產總額	767,802	808,001
未分攤之資產	<u>-</u>	<u>-</u>
合併資產總額	<u>\$ 767,802</u>	<u>\$ 808,001</u>

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共同使用之資產係按各別應報導部門所賺取之收入為基礎分攤。

(三)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收入分析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風扇馬達驅動控制 IC	\$ 439,008	\$ 461,793
代理微控制器 IC	76,577	95,827
	<u>\$ 515,585</u>	<u>\$ 557,620</u>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二個地區營運－中華民國境內與亞洲地區。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中華民國境內	\$ 126,734	\$ 169,718	\$ 41,692	\$ 49,484
亞洲地區	<u>388,851</u>	<u>387,902</u>	<u>-</u>	<u>-</u>
	<u>\$ 515,585</u>	<u>\$ 557,620</u>	<u>\$ 41,692</u>	<u>\$ 49,484</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 主要客戶資訊

111及110年度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淨額之10%以上者如下：

客 戶	111年度		110年度	
	銷貨金額	佔收入 比例(%)	銷貨金額	佔收入 比例(%)
NIF 公司	\$ 156,875	30	\$ 163,258	29
GZO 公司	86,493	17	85,872	15
GZR 公司	78,672	15	81,666	15
CUZ 公司	<u>48,128</u>	<u>9</u>	<u>84,964</u>	<u>15</u>
	<u>\$ 370,168</u>	<u>71</u>	<u>\$ 415,760</u>	<u>74</u>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底 價	備 註
				股 數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本 公 司	<u>股 票</u> 時尚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2,000	\$ -	8.48%	\$ -		註一
	<u>受益憑證</u> 國泰台灣 5G PLUS ETF 基金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6,775	-	6,775		
	永豐智能車 ETF 基金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000	4,560	-	4,560		
	富邦未來車 ETF 基金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1,150	-	1,150		

註一：時尚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已全數提列減損。

註二：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參閱附表二。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註)		年 底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年 年 底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率 (%)	帳 面 金 額		
本公司 Sentelic 公司	Sentelic 公司 Ocean 公司 (註二)	模里西斯 薩摩亞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一般投資業務	\$ 18,782	\$ 18,782	625,259	100	\$ 22	(\$ 1)	(\$ 1)
				-	300	-	-	-	-	-

註一：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和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二：Ocean 公司於 111 年 3 月 11 日准予註銷登記。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5,324,000	51.01%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2,908,732	9.68%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會計師查核報告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現金及銀行存款之存在性

有關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詳細內容，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八及二九。
事項之說明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商業本票（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及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餘額共計 466,988 仟元，佔資產總額之 60.82%，餘額及比率係屬重大。因此，將上述項目之存在性查核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對現金及銀行存款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進行瞭解及抽核相關交易憑證，檢視是否經適當核准；取得帳列銀行存款之餘額明細與總帳進行核對，並核至銀行對帳單。此外，針對所有往來銀行發函詢證，核對帳列銀行存款餘額至函證回函金額，並檢視函證回函之銀行存款是否有受限制之情事，評估於個體財務報表上是否適當揭露。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

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邵志明

邵志明



會計師 翁雅玲

翁雅玲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2 月 20 日



陸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284,219	37	\$ 197,098	2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12,485	1	8,029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及九）	167,472	22	321,310	4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十）	1,732	-	2,98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十及二一）	53,978	7	117,677	1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一及二八）	-	-	990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	1,658	-	3,215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三）	-	-	317	-
130X	存貨（附註十一）	174,078	23	83,481	10
1410	預付款項	6,709	1	5,471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50	-	47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702,481</u>	<u>91</u>	<u>741,047</u>	<u>92</u>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九及二九）	15,297	2	15,295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二）	22	-	21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	7,761	1	9,243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四）	8,970	1	13,862	2
1805	商譽（附註十五）	4,184	1	4,184	-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十六）	11,713	2	12,534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三）	7,449	1	1,299	-
1920	存出保證金	861	-	85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9,064	1	9,661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65,321</u>	<u>9</u>	<u>66,954</u>	<u>8</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767,802</u>	<u>100</u>	<u>\$ 808,001</u>	<u>100</u>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一）	\$ 7	-	\$ 821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19,906	3	48,853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	-	534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40,007	5	45,702	6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1,230	-	284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三）	15,427	2	19,574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四）	5,140	1	4,95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477	-	42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82,194</u>	<u>11</u>	<u>121,148</u>	<u>15</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三）	3,587	-	167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四）	4,352	1	9,492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九）	1,022	-	2,02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8,961</u>	<u>1</u>	<u>11,688</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91,155</u>	<u>12</u>	<u>132,836</u>	<u>16</u>
	權 益				
3100	普通股股本	300,368	39	300,566	37
3200	資本公積	218,874	28	216,408	2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0,299	4	19,805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28,567	17	143,963	1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58,866	21	163,768	20
3400	其他權益	(1,461)	-	(5,577)	-
3XXX	權益總計	<u>676,647</u>	<u>88</u>	<u>675,165</u>	<u>84</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767,802</u>	<u>100</u>	<u>\$ 808,00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錫銘

經理人：鄭淳仁

會計主管：趙心芃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二一及二八）	\$ 515,585	100	\$ 557,62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二及二八）	<u>300,456</u>	<u>58</u>	<u>291,849</u>	<u>52</u>
5900	營業毛利	<u>215,129</u>	<u>42</u>	<u>265,771</u>	<u>48</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30,360	6	29,741	5
6200	管理費用	32,113	6	32,903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9,427	15	74,873	1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u>326</u>)	<u>-</u>	<u>159</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41,574</u>	<u>27</u>	<u>137,676</u>	<u>25</u>
6900	營業利益	<u>73,555</u>	<u>15</u>	<u>128,095</u>	<u>2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二）				
7100	利息收入	6,681	1	3,067	1
7010	其他收入	480	-	28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1,833	6	(2,924)	(1)
7050	財務成本	(207)	-	(298)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u>1</u>)	<u>-</u>	<u>-</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8,786</u>	<u>7</u>	<u>129</u>	<u>-</u>
7900	稅前淨利	112,341	22	128,224	2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三）	<u>23,200</u>	<u>5</u>	<u>25,106</u>	<u>4</u>
8200	本年度淨利	<u>89,141</u>	<u>17</u>	<u>103,118</u>	<u>19</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十九、二十及二三）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861 -	\$	1,02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 -		99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	172) -	(	20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 -	(	1)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691 -		1,819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89,832 17	\$	104,937 19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	3.00	\$	3.51
9850	稀 釋	\$	2.94	\$	3.4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錫銘



經理人：鄭淳仁



會計主管：趙心芄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附 註 二 十 及 二 五)							
		普 通 股 股 本 (附 註 二 十 及 二 五)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二 十 及 二 五)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二 十)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員 工 未 賺 得 酬 勞	權 益 總 計
代 碼									
A1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00,870	\$ 213,810	\$ 14,553	\$ 91,648	\$ 39	\$ -	(\$ 16,983)	\$ 603,937
	109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252	(5,252)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47,371)	-	-	-	(47,371)
		-	-	5,252	(52,623)	-	-	-	(47,371)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4	-	-	-	-	-	4
D1	110 年度淨利	-	-	-	103,118	-	-	-	103,118
D3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821	(1)	999	-	1,819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03,939	(1)	999	-	104,937
N1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4)	304	-	-	-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2,290	-	-	-	-	11,368	13,658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	-	-	-	999	-	(999)	-	-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300,566	216,408	19,805	143,963	38	-	(5,615)	675,165
	110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494	(10,494)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94,732)	-	-	-	(94,732)
		-	-	10,494	(105,226)	-	-	-	(94,732)
D1	111 年度淨利	-	-	-	89,141	-	-	-	89,141
D3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689	2	-	-	691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89,830	2	-	-	89,832
N1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98)	198	-	-	-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2,268	-	-	-	-	4,114	6,382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300,368	\$ 218,874	\$ 30,299	\$ 128,567	\$ 40	\$ -	(\$ 1,501)	\$ 676,64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錫銘



經理人：鄭淳仁



會計主管：趙心芃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12,341	\$ 128,22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443	7,148
A20200	攤銷費用	11,576	5,89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326)	15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3,585	(2,580)
A20900	財務成本	207	298
A21200	利息收入	(6,681)	(3,067)
A21300	股利收入	(347)	(174)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6,382	13,658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1	-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8	-
A23700	存貨報廢損失	-	1,323
A23800	存貨淨變現價值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31,858	(4,07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041)	(5,449)
A31130	應收票據	1,263	(2,370)
A31150	應收帳款	64,019	(29,393)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990	(7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263	(625)
A31200	存 貨	(122,455)	(20,764)
A31230	預付款項	(641)	(4,59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20	368
A32125	合約負債	(814)	812
A32150	應付帳款	(28,947)	20,74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534)	(9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695)	19,211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946	7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52	\$ 4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46)	(13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7,627	124,56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975	3,27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07)	(29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9,932)	(25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4,463</u>	<u>127,28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23)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2,322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08,321)	(496,686)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62,157	383,427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7)	(2,857)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6)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0,755)	(6,691)
B07600	收取之股利	347	17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42,345</u>	<u>(121,63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955)	(4,85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94,732)	(47,371)
C09900	其他籌資活動	-	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9,687)</u>	<u>(52,217)</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87,121	(46,56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97,098</u>	<u>243,66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84,219</u>	<u>\$ 197,09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錫銘



經理人：鄭淳仁



會計主管：趙心芄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89 年 6 月 29 日，原名為和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92 年 4 月更名為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營業務主要為積體電路開發設計（IC Design）、類比電路設計、數位訊號處理、應用軟體開發及電子零組件之進出口貿易等。

本公司已於 106 年 10 月 1 日（合併基準日）依企業併購法及其他相關法令完成與巨馳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巨馳公司」）合併，由本公司發行新股予巨馳公司之股東作為概括承受巨馳公司全部權利義務之對價，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本公司股票自 109 年 11 月 20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 111 年 8 月透過公開收購程序成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111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 51.39% 股權（係排除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17 仟股計算而得）。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2 年 2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首次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 111 年度生效之 IFRSs 未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對本公司之個體財務狀況及個體財務績效亦未產生重大影響。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之修正對個體財務狀況與個體財務績效未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之修正對個體財務狀況與個體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製成品、商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於耐用年數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數、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數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數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商業本票，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半導體及電子零組件產品之銷售。由於半導體及電子零組件於商品移轉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三)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

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 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個體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及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董事會通過日為給與日。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及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年度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

實現暫時性差異，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本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估計與基本假設，經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後，並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19	\$ 33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2,912	157,898
約當現金		
商業本票	106,574	-
銀行定期存款	124,414	38,870
	<u>\$ 284,219</u>	<u>\$ 197,098</u>

銀行存款及商業本票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銀行活期存款	0.005%~1.050%	0.005%~0.100%
商業本票	4.150%~4.300%	-
銀行定期存款	0.850%~4.780%	0.40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基金受益憑證	<u>\$ 12,485</u>	<u>\$ 8,029</u>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152,030	\$ 168,466
商業本票	15,442	152,844
	<u>\$ 167,472</u>	<u>\$ 321,310</u>
非流動		
質押定存單	<u>\$ 15,297</u>	<u>\$ 15,295</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商業本票及質押定存單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1.070%~4.800%	0.535%~2.500%
商業本票	3.200%	0.340%~0.400%
質押定存單	1.025%~1.315%	0.760%~0.815%

(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參閱附註九。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九。

九、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分列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含流動及非流動）</u>		
總帳面金額	\$ 182,769	\$ 336,605
備抵損失	-	-
攤銷後成本	<u>\$ 182,769</u>	<u>\$ 336,605</u>

銀行存款等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本公司選擇交易對象及履約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741	\$ 3,004
減：備抵損失	(9)	(15)
	<u>\$ 1,732</u>	<u>\$ 2,989</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54,249	\$ 118,268
減：備抵損失	(271)	(591)
	<u>\$ 53,978</u>	<u>\$ 117,677</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827	\$ 2,066
應收利息	816	1,110
其 他	15	39
	<u>\$ 1,658</u>	<u>\$ 3,215</u>

應收票據

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之應收票據均未逾期。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 天至 150 天，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參考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以及考量前瞻性資訊。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30 天	逾期 31 ~ 6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5%	0.5%	0.5%	
總帳面金額	\$ 50,090	\$ 2,854	\$ 1,305	\$ 54,24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250)	(14)	(7)	(271)
攤銷後成本	<u>\$ 49,840</u>	<u>\$ 2,840</u>	<u>\$ 1,298</u>	<u>\$ 53,978</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3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5%	0.5%	
總帳面金額	\$ 115,267	\$ 3,001	\$ 118,26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576)	(15)	(591)
攤銷後成本	<u>\$ 114,691</u>	<u>\$ 2,986</u>	<u>\$ 117,677</u>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606	\$ 447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159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326)	-
年底餘額	<u>\$ 280</u>	<u>\$ 606</u>

十一、存 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製成品及商品	\$ 58,327	\$ 58,539
在 製 品	40,678	12,958
原 物 料	75,073	11,984
	<u>\$ 174,078</u>	<u>\$ 83,481</u>

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包括項目列示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銷貨成本	\$ 268,598	\$ 294,599
存貨報廢損失	-	1,323
存貨淨變現價值跌價 損失（回升利益）	31,858	(4,073)
	<u>\$ 300,456</u>	<u>\$ 291,849</u>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子 公 司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Sentelic Holding Co., Ltd.	<u>\$ 22</u>	<u>\$ 21</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Sentelic Holding Co., Ltd.	100%	100%

111 及 110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自 用	<u>\$ 7,761</u>	<u>\$ 9,243</u>

	機 器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合 計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9,078	\$ 2,796	\$ 3,811	\$ 15,685
增 添	1,077	-	-	1,077
除 列	(229)	(30)	-	(259)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9,926</u>	<u>\$ 2,766</u>	<u>\$ 3,811</u>	<u>\$ 16,503</u>
<u>累 計 折 舊</u>				
11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276	\$ 1,156	\$ 2,010	\$ 6,442
折 舊 費 用	1,469	446	636	2,551
除 列	(229)	(22)	-	(251)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4,516</u>	<u>\$ 1,580</u>	<u>\$ 2,646</u>	<u>\$ 8,742</u>
111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5,410</u>	<u>\$ 1,186</u>	<u>\$ 1,165</u>	<u>\$ 7,761</u>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7,111	\$ 2,523	\$ 3,811	\$ 13,445
增 添	2,584	273	-	2,857
除 列	(617)	-	-	(617)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9,078</u>	<u>\$ 2,796</u>	<u>\$ 3,811</u>	<u>\$ 15,685</u>
<u>累 計 折 舊</u>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2,701	\$ 727	\$ 1,375	\$ 4,803
折 舊 費 用	1,192	429	635	2,256
除 列	(617)	-	-	(617)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3,276</u>	<u>\$ 1,156</u>	<u>\$ 2,010</u>	<u>\$ 6,442</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5,802</u>	<u>\$ 1,640</u>	<u>\$ 1,801</u>	<u>\$ 9,243</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機器設備	3至6年
辦公設備	5至6年
租賃改良	6年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u>\$ 8,970</u>	<u>\$ 13,862</u>

	111年度	110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4,892	\$ 4,892

除以上所列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1 及 110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5,140	\$ 4,955
非流動	\$ 4,352	\$ 9,492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7576%	1.7576%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64	\$ 28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34	\$ 35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5,260	\$ 5,206

十五、商 譽

	111年度	110年度
成 本		
年初及年底餘額	\$ 4,184	\$ 4,184

商譽係本公司於 106 年 10 月 1 日（合併基準日）完成與巨馳公司合併，由本公司發行新股予巨馳公司之股東作為概括承受巨馳公司全部權利義務之對價。此項併購案經綜合判斷後為反向收購。

十六、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專 利 權	合 計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13,927	\$ 13,600	\$ 27,527
增 添	10,755	-	10,755
除 列	(5,444)	-	(5,444)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19,238</u>	<u>\$ 13,600</u>	<u>\$ 32,838</u>
<u>累計攤銷</u>			
11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6,736	\$ 8,257	\$ 14,993
攤銷費用	9,633	1,943	11,576
除 列	(5,444)	-	(5,444)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10,925</u>	<u>\$ 10,200</u>	<u>\$ 21,125</u>
111 年 12 月 31 日 淨額	<u>\$ 8,313</u>	<u>\$ 3,400</u>	<u>\$ 11,713</u>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7,481	\$ 13,600	\$ 21,081
增 添	6,691	-	6,691
除 列	(245)	-	(245)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13,927</u>	<u>\$ 13,600</u>	<u>\$ 27,527</u>
<u>累計攤銷</u>			
110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3,026	\$ 6,314	\$ 9,340
攤銷費用	3,955	1,943	5,898
除 列	(245)	-	(245)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6,736</u>	<u>\$ 8,257</u>	<u>\$ 14,993</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淨額	<u>\$ 7,191</u>	<u>\$ 5,343</u>	<u>\$ 12,534</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 至 5 年
專 利 權	7 年

十七、應付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因營業而發生	<u>\$ 19,906</u>	<u>\$ 48,853</u>

十八、其他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9,174	\$ 22,252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4,599	16,662
應付休假給付	2,473	2,257
其 他	3,761	4,531
	<u>\$ 40,007</u>	<u>\$ 45,702</u>
其他流動負債		
代收 款	<u>\$ 477</u>	<u>\$ 425</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268	\$ 5,81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4,246</u>)	(<u>3,785</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022</u>	<u>\$ 2,029</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1 年 1 月 1 日	\$ 5,814	(\$ 3,785)	\$ 2,029
利息費用（收入）	29	(19)	10
認列於損益	29	(19)	1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286)	(286)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663)	-	(663)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88	-	8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75)	(286)	(861)
雇主提撥	-	(156)	(156)
111 年 12 月 31 日	\$ 5,268	(\$ 4,246)	\$ 1,022
110 年 1 月 1 日	\$ 6,761	(\$ 3,570)	\$ 3,191
利息費用（收入）	34	(18)	16
認列於損益	34	(18)	16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45)	(4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196	-	196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177)	-	(1,17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81)	(45)	(1,026)
雇主提撥	-	(152)	(152)
110 年 12 月 31 日	\$ 5,814	(\$ 3,785)	\$ 2,029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500%	0.5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00%	2.5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51)	(\$ 180)
減少 0.25%	\$ 156	\$ 188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52	\$ 181
減少 0.25%	(\$ 147)	(\$ 175)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156	\$ 154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6年	12.5年

二十、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60,000	60,000
額定股本	\$ 600,000	\$ 6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30,037	30,057
已發行股本	\$ 300,368	\$ 300,566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9 年 7 月 31 日決議通過 108 年第一次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800 仟股。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本公司將無償全數收回該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予以註銷。本公司分別於 111 及 110 年度辦理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 仟股及 20 仟股。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 111 年 8 月透過公開收購程序成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111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 51.39% 股權（係排除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17 仟股計算而得）。

（二）資本公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213,208	\$ 206,818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5,555	9,479
其 他	111	111
	<u>\$ 218,874</u>	<u>\$ 216,408</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訂明公司授權董事會特別決議，將應分派之股息及紅利、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東紅利總額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十，其中股東紅利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股東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本公司所屬產業正處於成長階段，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例，基於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營運規劃，得由董事會依當時營運狀況，兼顧股東權益、平衡股利政策及資金需求規劃等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本公司章程係依法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0,494	\$ 5,252
現金股利	\$ 94,732	\$ 47,371
每股現金股利（元）	\$ 3.2	\$ 1.60017295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1 年 3 月 9 日及 110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分別於 111 年 5 月 26 日及 110 年 7 月 20 日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於 110 年 8 月 10 日因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達成既得條件，致影響流通在外可參與權利分派之股數，故 109 年度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調整為每股 1.60017295 元。

本公司 112 年 2 月 20 日董事會擬議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983
現金股利	\$ 80,515
每股現金股利（元）	\$ 2.7

有關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2 年 5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38	\$ 39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2	(1)
年底餘額	<u>\$ 40</u>	<u>\$ 38</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	\$ -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權益工具	-	999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999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		
轉至保留盈餘	-	(999)
年底餘額	<u>\$ -</u>	<u>\$ -</u>

3. 員工未賺得酬勞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5,615)	(\$ 16,983)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6,382	13,658
離職率變動調整	(2,268)	(2,290)
年底餘額	<u>(\$ 1,501)</u>	<u>(\$ 5,615)</u>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五。

二一、收 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風扇馬達驅動控制 IC	\$ 439,008	\$ 461,793
代理微控制器 IC	76,577	95,827
	<u>\$ 515,585</u>	<u>\$ 557,620</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客戶合約收入之說明，詳附註四(十二)。

(二) 合約餘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十）	<u>\$ 53,978</u>	<u>\$ 117,677</u>	<u>\$ 88,431</u>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u>\$ -</u>	<u>\$ 990</u>	<u>\$ 917</u>
合約負債－流動 預收貨款	<u>\$ 7</u>	<u>\$ 821</u>	<u>\$ 9</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1年度	110年度
<u>主要地區市場</u>		
中華民國境內	\$ 126,734	\$ 169,718
亞洲地區	<u>388,851</u>	<u>387,902</u>
	<u>\$ 515,585</u>	<u>\$ 557,620</u>
<u>收入認列時點</u>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u>\$ 515,585</u>	<u>\$ 557,620</u>

二二、本年度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	\$ 4,351	\$ 2,59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2,330</u>	<u>474</u>
	<u>\$ 6,681</u>	<u>\$ 3,067</u>

(二)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股利收入	\$ 347	\$ 174
其他	<u>133</u>	<u>110</u>
	<u>\$ 480</u>	<u>\$ 284</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585)	\$ 2,580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5,427	(5,47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8)	-
其 他	(1)	(27)
	<u>\$ 31,833</u>	<u>(\$ 2,924)</u>

(四)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 207	\$ 293
其他利息費用	-	5
	<u>\$ 207</u>	<u>\$ 298</u>

(五) 折舊及攤銷

	111年度	110年度
使用權資產	\$ 4,892	\$ 4,89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51	2,256
無形資產	11,576	5,898
	<u>\$ 19,019</u>	<u>\$ 13,046</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276	\$ 1,122
營業費用	6,167	6,026
	<u>\$ 7,443</u>	<u>\$ 7,14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0	\$ 53
營業費用	11,486	5,845
	<u>\$ 11,576</u>	<u>\$ 5,898</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84,565	\$ 87,695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3,058	2,953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九）	10	16
	<u>3,068</u>	<u>2,969</u>
股份基礎給付（附註二五）		
權益交割	6,382	13,658
其他員工福利	8,227	7,558
	<u>\$ 102,242</u>	<u>\$ 111,88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667	\$ 8,628
營業費用	94,575	103,252
	<u>\$ 102,242</u>	<u>\$ 111,880</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111 及 110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2 年 2 月 20 日及 111 年 3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酬勞	10.0%	10.0%
董事酬勞	1.5%	1.5%

金 額

	111年度	110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12,695	\$ 14,489
董事酬勞	1,904	2,17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0 及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6,019	\$ 19,827
以前年度之調整	83	-
	<u>26,102</u>	<u>19,827</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902)	5,267
以前年度之調整	-	12
	<u>(2,902)</u>	<u>5,27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3,200</u>	<u>\$ 25,10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	<u>\$ 112,341</u>	<u>\$ 128,22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2,468	\$ 25,645
免稅所得	649	(55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83	-
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	1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3,200</u>	<u>\$ 25,106</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度	110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u>\$ 172</u>	<u>\$ 205</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	\$ 317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15,427	\$ 19,574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583	\$ 6,372	\$ -	\$ 6,955
應付休假給付	451	43	-	494
未實現兌換損失	265	(265)	-	-
	<u>\$ 1,299</u>	<u>\$ 6,150</u>	<u>\$ -</u>	<u>\$ 7,449</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67	\$ 29	\$ 172	\$ 368
未實現兌換利益	-	3,219	-	3,219
	<u>\$ 167</u>	<u>\$ 3,248</u>	<u>\$ 172</u>	<u>\$ 3,587</u>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471	(\$ 1,206)	\$ -	\$ 265
存貨跌價損失	1,398	(815)	-	583
應付休假給付	404	47	-	45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5	(27)	(38)	-
	3,338	(2,001)	(38)	1,299
虧損扣抵	3,278	(3,278)	-	-
	<u>\$ 6,616</u>	<u>(\$ 5,279)</u>	<u>(\$ 38)</u>	<u>\$ 1,299</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	\$ -	\$ 167	\$ 167

(五) 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 15,099	\$ 15,098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9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1 年度	110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3.00	\$ 3.51
稀釋每股盈餘	\$ 2.94	\$ 3.44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1 年度	110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89,141	\$ 103,118

股 數

單位：仟股

	111 年度	110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9,689	29,42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314	21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3	362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0,306	29,992

本公司於 109 年 8 月 10 日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800 仟股，並因員工離職已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 63 仟股，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予以註銷，111 年 12 月 31 日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共計 737 仟股。自給予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已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為 520 仟股，剩餘未既得股數 217 仟股，由於各該員工獲配新股未達既得條件前無配股、配息權，故未既得前不計入基本每股盈餘之股數計算。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股東會於 108 年 5 月 24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8,000 仟元，計發行 800 仟股，採無償發行，授予對象為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授予當日已到職之本公司員工。前述決議已於 108 年 10 月 4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於 109 年 7 月 31 日通過發行。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基準日為 109 年 8 月 10 日，給與日股票之公平價值為每股 39.50 元。員工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自給與日起任職屆滿 1 年，既得 40%；給與日起任職屆滿 2 年，既得 30%；給與日起任職屆滿 3 年，既得 30%。自給與日至報告日止，因員工離職或於既得期間未達既得條件，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失效 63 仟股，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予以註銷，111 年 12 月 31 日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共計 217 仟股。

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會計項目變動彙總如下：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限制員工 權利股票	資本公積－ 股票發行 溢價	其他權益－ 員工未 賺得酬勞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給與日				
－109年7月31日	\$ 8,000	\$ 18,188	\$ -	(\$ 26,188)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酬勞				
成本	(130)	130	-	6,728
離職率變動調整	-	(2,477)	-	2,477
109年12月31日餘額	7,870	15,841	-	(16,983)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酬勞				
成本	(304)	304	-	13,658
已既得限制員工權利				
股票	-	(8,956)	8,956	-
離職率變動調整	-	2,290	-	(2,290)
110年12月31日餘額	7,566	9,479	8,956	(5,615)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酬勞				
成本	(198)	198	-	6,382
已既得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6,390)	6,390	-
離職率變動調整	-	2,268	-	(2,268)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7,368</u>	<u>\$ 5,555</u>	<u>\$ 15,346</u>	<u>(\$ 1,501)</u>

員工獲配新股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出售、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權等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
3. 除前項因信託保管契約規定外，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除不具現金增資原股東新股認購權及無配股、配息權外，其他權利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4. 員工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應立即將之交付信託且於既得條件未達成前，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 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公司法第 165 條第 3 項所定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或其它依事實發生之法定停止過戶期間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達成既得條件之員工，其解除限制之股份仍未享有投票權、配（認）股及配息之權利。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銀行借款償還、股利支出並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之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及權益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2,485	\$ -	\$ -	\$ 12,485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8,029	\$ -	\$ -	\$ 8,029

111 及 110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2,485	\$ 8,02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現金及約當現金	284,219	197,09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82,769	336,605
應收票據－淨額	1,732	2,989
應收帳款－淨額	53,978	117,677
應收帳款－關係人	-	990
其他應收款	831	1,149
存出保證金	861	855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付帳款	19,906	48,853
應付帳款－關係人	-	534
其他應付款	3,761	4,53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230	284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一。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11年度
損 益	110年度
	\$ 18,008
	\$ 12,955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收益投資。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98,757	\$ 360,475
—金融負債	9,492	14,44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67,482	172,478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

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五十個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337 仟元及 862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主要來自於營運產生之應收帳款。

本公司係訂之信用風險管理政策參閱附註十。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大客戶，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單一客戶佔應收帳款總額超過 10% 之客戶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NIF 公司	\$ 28,888	\$ 79,495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本公司帳列流動負債之非計息金融負債到期日為 1 年內，並無被要求即須清償之金融負債。計息之金融負債合約到期分析如下表，係按已約定之到期金額彙總。

111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年以上	合計
租賃負債	\$ 438	\$ 876	\$ 3,943	\$ 4,381	\$ 9,638

110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年以上	合計
租賃負債	\$ 429	\$ 857	\$ 3,876	\$ 9,638	\$ 14,800

二八、關係人交易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母公司為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普通股為 51.39%。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母公司為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普通股為 46.00%。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註)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註)
仕野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註)
日電貿 (深圳) 貿易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註)
力垣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註)
力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註)
健略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註)

註：111 年 8 月 24 日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公開收購本公司普通股，持股 51.39%，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喪失主導本公司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自此本公司與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交易不視為關係人交易。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母 公 司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 154	\$ 2,643
兄弟公司	1,976	1,786
	<u>\$ 2,130</u>	<u>\$ 4,429</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條件，與一般交易相當。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母 公 司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 1,065	\$ 2,618
兄 弟 公 司	102	1,227
	<u>\$ 1,167</u>	<u>\$ 3,845</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條件，與一般交易相當。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母 公 司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 -	\$ 471
	兄 弟 公 司	-	519
		<u>\$ -</u>	<u>\$ 990</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0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母 公 司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 -	\$ 486
	兄 弟 公 司	-	48
		<u>\$ -</u>	<u>\$ 534</u>
其他應付款	母 公 司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1,230	\$ -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	74
		<u>1,230</u>	<u>74</u>
	兄 弟 公 司	-	210
		<u>\$ 1,230</u>	<u>\$ 284</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未提供擔保。

(六) 其他關係人交易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u>勞務費</u>		
兄弟公司	<u>\$ 2,294</u>	<u>\$ 3,197</u>
<u>資訊費</u>		
母 公 司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1,708	\$ -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391	141
	<u>\$ 2,099</u>	<u>\$ 141</u>
<u>雜項購置</u>		
母 公 司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 3</u>	<u>\$ -</u>

(七)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9,678	\$ 19,684
退職後福利	389	419
股份基礎給付	1,185	3,363
	<u>\$ 21,252</u>	<u>\$ 23,46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予供應商作為進貨付款及進口原物料關稅之擔保品，其帳面價值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u>\$ 15,297</u>	<u>\$ 15,295</u>

三十、其他事項

本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及近期在我國之影響，對此本公司評估整體業務及財務方面並未受到重大影響，亦未存有繼續經營能力、資產減損及籌資風險之疑慮。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2,295	30.71 (美元：新台幣)	<u>\$ 377,564</u>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566	30.71 (美元：新台幣)	<u>\$ 17,396</u>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0,735	27.68 (美元：新台幣)	<u>\$ 297,136</u>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1,374	27.68 (美元：新台幣)	<u>\$ 38,030</u>

本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35,427 仟元及(5,477)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三。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底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本 公 司	<u>股 票</u> 時尚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252,000	\$ -	8.48%	\$ -	註一
	<u>受益憑證</u> 國泰台灣 5G PLUS ETF 基金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500,000	6,775	-	6,775	
	永豐智能車 ETF 基金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400,000	4,560	-	4,560	
	富邦未來車 ETF 基金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100,000	1,150	-	1,150	

註一：時尚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已全數提列減損。

註二：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參閱附表二。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 底 股 數	持 有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年 年 底	去 年 年 底						
本公司	Sentelic 公司	模里西斯	一般投資業務	\$ 18,782	\$ 18,782	625,259	100	\$ 22	(\$ 1)	(\$ 1)	
Sentelic 公司	Ocean 公司(註)	薩摩亞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	300	-	-	-	-	-	

註：Ocean 公司於 111 年 3 月 11 日准予註銷登記。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5,324,000	51.01%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2,908,732	9.68%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錫銘



刊印日期：111 年 03 月 26 日